

股票代碼：1722

刊印日期：107年5月31日

培元·固本·創新·永續

台肥

106年報

2017 Annual Report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FERTILIZER CO.,LTD.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taifer.com.tw>



一、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羅仕日	黃美玲
職稱	副總經理	財務處長
聯絡電話	(02)2542-2231 轉 706	(02)2542-2231 轉 628
E-mail	lsj@taifer.com.tw	marilyn@taifer.com.tw

二、總管理處及各廠地址電話：

總管理處：

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8 號 6 樓
電話：(02) 2542-2231 傳真：(02) 2563-4597

基隆廠：

地址：(203) 基隆市中山區中華路 171 號
電話：(02) 2422-2151 傳真：(02) 2422-3414

花蓮廠：

地址：(970) 花蓮市美崙民意里華東 15 號
電話：(038) 223181-6 傳真：(038) 221-854

苗栗廠：

地址：(360) 苗栗市福安里 210 號
電話：(037) 260601-5 傳真：(037) 267-170

台中廠：

地址：(435) 台中市梧棲區南堤路二段 100 號
電話：(04) 2639-2358 傳真：(04) 2630-4295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肥公司股務組 網址：<http://www.taifer.com.tw/>
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8 號 6 樓
電話：(02) 2542-2231 傳真：(02) 2531-76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曾國禡、林恒昇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 8101-6666 傳真：(02) 8101-6667
網址：<https://home.kpmg.com/tw/zh/home.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taifer.com.tw/>



一〇六年度年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公司組織.....	5
(一) 組織系統.....	5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一) 董事、監察人資料.....	8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5
(二)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7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9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1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2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5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7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32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34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取措施.....	39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43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43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44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45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45
(十二) 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7
(十三) 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4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47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	

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48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48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4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49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50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5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5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51
(一) 股權移轉資訊	51
(二) 股權質押資訊	5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53
肆、募資情形	54
一、資本及股份	54
(一) 股本來源	54
(二) 股東結構	54
(三) 股權分散情形	55
(四) 主要股東名單	5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6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7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7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7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一) 業務範圍	59
(二) 產業概況	60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63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6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一) 市場分析	69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76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78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79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80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81
三、從業員工	82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82
(二) 員工生產力	82
四、環保支出資訊.....	82
(一) 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	82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83
五、勞資關係.....	83
(一) 重要勞資協議	83
(二)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84
(三) 員工進修與訓練	85
(四) 勞資糾紛及所遭受損失	85
六、重要契約.....	85
(一) 供銷契約	85
(二) 合作契約	85
(三) 工程及其他契約	87
(四) 土地開發契約	88
陸、財務概況.....	8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89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9
(二) 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9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9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6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23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6
一、財務狀況.....	236
二、財務績效.....	237
三、現金流量.....	23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8
五、轉投資概況.....	239
六、風險管理組織.....	240
七、風險事項評估.....	241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41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241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41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42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43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43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43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43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244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44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44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244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246
八、其他重要事項	246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7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247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251
(三) 關係報告書	25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251
玖、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2

壹、致股東報告書

106 年度營運概況：

106 年由於全球貿易循環性復甦，金融環境依舊寬鬆，加以大宗商品價格回穩，先進經濟體復甦力道持續增強，提振民間經濟信心並擺脫通貨緊縮陰霾，新興及開發中經濟體亦保持強勁成長趨勢，主要國際經濟預測機構估計，全年經濟成長率介於 3.2% 至 3.7% 間。

展望 107 年，全球經濟將延續過去的景氣循環性復甦態勢，特別是去年底美國通過租稅改革政策帶來的外溢效應，國際大宗原物料價格持穩走升；惟主要國家貨幣政策正常化對全球金融市場的影響、美國未來經貿政策走向、歐洲反體制風潮、地緣政治與恐怖攻擊危機等潛存不確定因素。

回顧 106 年，全球景氣穩健復甦，本公司在經營團隊戮力成本控減與提升獲利下，雖合併營業收入較 105 年度減少 4.75%，但合併營業毛利與合併營業淨利卻較 105 年度成長 29.66% 及 106.14%。另受惠國際原物料價格走高，朱肥轉投資收益提升，致本公司合併營業外淨利成長 210.53%。最終合併本期淨利為 1,619,126 仟元，較 105 年度大幅成長 2324.17%。

106 年度實際生產肥料產品 674,032 公噸，較 105 年度增加 12.33%，化工產品 158,540 公噸，較 105 年度增加 1.53%；實際銷售肥料產品 759,549 公噸，較 105 年度減少 6.75%，化工產品 203,646 公噸，較 105 年度增加 12.92%。

在營收及獲利方面，依合併財務報表，106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11,658,986 仟元，較 105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12,240,920 仟元減少 4.75%，營業淨利新台幣 1,227,938 仟元，較 105 年度增加 106.14%。營業外淨利為新台幣 606,115 仟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10.53%，本期淨利為新台幣 1,619,126 仟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324.17%。

在財務結構方面，依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資產總額新台幣 75,156,891 仟元，負債新台幣 26,064,439 仟元，負債比率 34.68%，權益新台幣 49,092,452 仟元，每股淨值新台幣 50.09 元。

肥料化工本業方面，台中廠持續進行硝酸提濃計畫、硝酸新增冷卻水塔計畫，及投入台中港西十建廠規劃等專案；另苗栗廠則持續發展電子級化學品事業，在完成電子級氨水產線興建計畫後，將接續投入 NMP 純化及電子級精氨產線興建計畫。

在不動產事業方面，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已完成變更設計並通過都審，主體工程含鋼構及帷幕牆均已完成發包作業，並已接續連續壁工程，進場施工。新竹科技商務園區 D7-A 開發案已於 106 年底完工，並命名為「TFC ONE」，是目前新竹地區最具指標性的高科技商辦大樓，也成功吸引美商英特爾、荷商艾司摩爾等科技大廠入駐，預估今年出租率將達 70% 以上。南港 R13-1 住宅開發案、C4 土地開發案、新竹 D7 整體規劃案、新竹第二期自辦市地重劃、基隆東明路醫療專區案則加速推動中。

107 年營運計畫概要：

本公司今年仍將延伸現有競爭優勢，除穩健掌控各種經營風險，並強化企業各事業體經營績效外，將持續積極推動台中廠西十建廠規劃及黑旺系列複肥與苗栗廠電子級化學品等商品產銷，進而逐步轉型與提升企業整體競爭力。預計銷售肥料產品 67.5 萬公噸、化工產品銷售 18.46 萬公噸、電子級化學品 1.6 萬公噸及轉銷朱肥尿素 15.6 萬公噸。

未來經營發展策略概要：

展望未來，面對國內外產業經濟環境條件的快速變化，本公司仍將秉持著培元、固本、創新、永續的經營理念，進行公司體質的轉型和升級，並持續以獲利成長、優化競爭及永續發展作為策略目標，建構「肥料化工事業」、「不動產暨投資事業」二大事業體的發展藍圖，期運用多元事業發展及多角經營方式，達成本公司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發展之目標。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之支持與鼓勵，並敬祝

身體健康、平安吉祥

董事長 康信鴻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35 年 5 月 1 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迄今已七十二週年，原屬國營事業，在公營時期為配合政府農業政策，負責生產供應國內肥料產品，歷經七十餘年經營發展，建立了我國最具規模的現代化肥料生產事業，使得我國各階段農業發展所需肥料，獲得充分供應無缺，對促進我國農業經濟之發展，頗具貢獻。在政府積極推動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政策下，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9 月 1 日正式移轉民營，成為一家股票上市的民營公司。

本公司為國內最大肥料生產廠，年供應國內市場約 60 餘萬公噸，約占國內總需求量七成左右，主要自產肥料產品有硫酸銨、過磷酸鈣、複合肥料、有機質肥料等，進口轉售產品有尿素、氯化鉀、硝酸銨鈣；另亦製造與進口化工產品及電子級化學品供銷國內外市場。本公司民營化後，為因應內、外在環境轉變，積極朝海洋深層水、不動產開發、生物科技、保健保養品及休閒度假等事業發展。

展望 107 年，面對國內外產業經濟環境條件的快速變化，本公司仍將秉持著培元、固本、創新、永續的經營理念，進行公司體質的轉型和升級，並持續以獲利成長、優化競爭及永續發展作為策略目標，建構「肥料化工事業」、「不動產暨投資事業」二大事業體的發展藍圖，期運用多元事業發展及多角經營方式，達成本公司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發展之目標。

本公司成立至今重大發展概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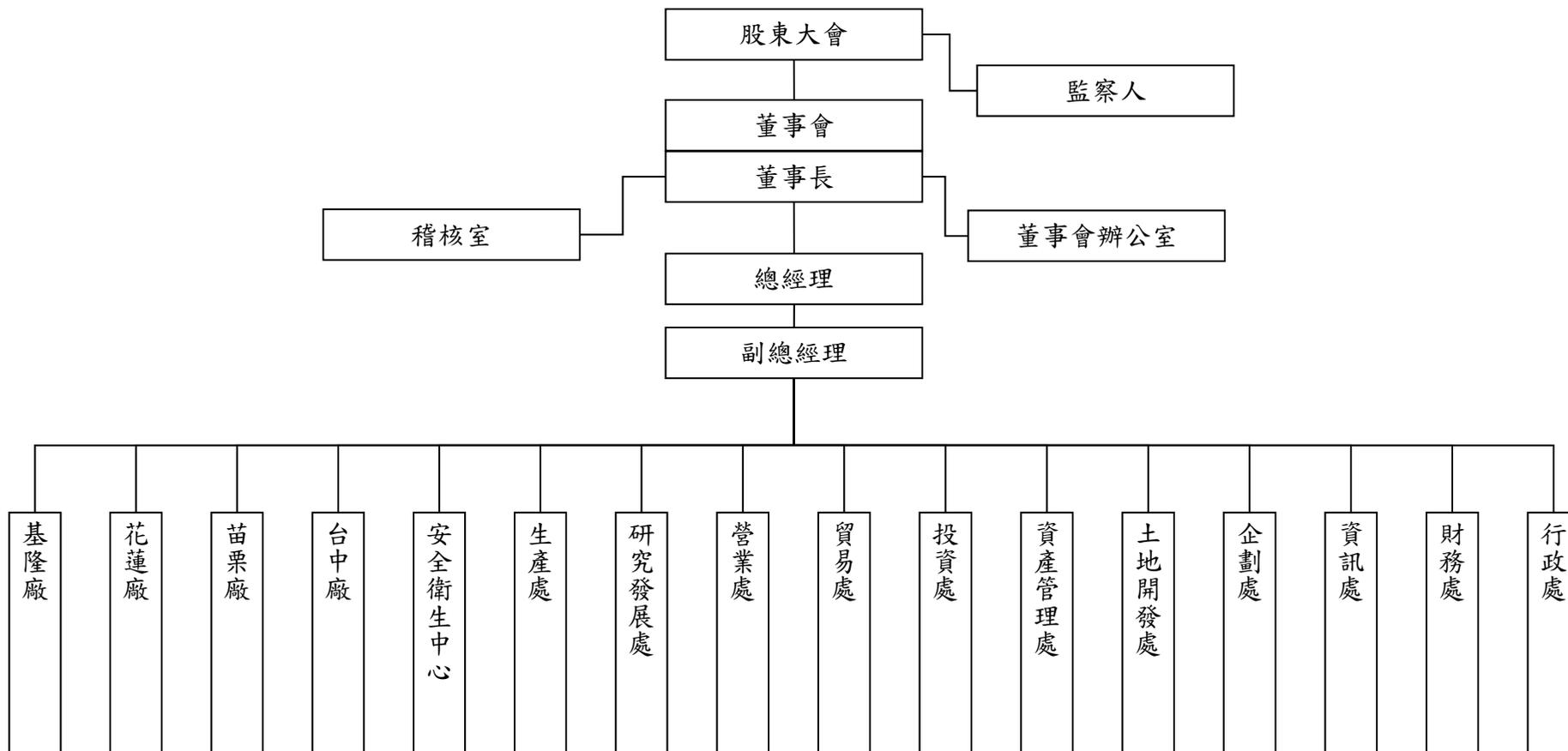
- 35 年 5 月 由前資源委員會及台灣省政府共同籌設成立。
- 68 年 12 月 代表政府與沙國簽約合資在沙國朱拜爾工業區成立朱拜爾肥料公司。
- 78 年 5 月 本公司南港廠區土地奉示規劃為「南港經貿園區」用地。
- 84 年 3 月 行政院通過台肥民營化案。
- 87 年 3 月 民營化第一次釋股，採公開抽籤配售方式釋出公股 24.93%，並順利完成股票上市。
- 87 年 7 月 配合政府南港經貿園區整體規劃開發，南港廠正式關廠。
- 88 年 9 月 正式移轉為民營公司。
- 91 年 2 月 通過新竹廠廠地配合新竹市政府「新竹科技商務新都心特定區計畫」進行規劃開發。
- 93 年 11 月 通過花蓮廠開發成為海洋深層水科技園區可行性研究報告及第一階段投資計畫。
- 94 年 1 月 經濟部以盤後拍賣方式釋出台肥股票 2 億股，持股比率降為 24.07%。
- 94 年 3 月 政府所持股權改由財政部管理。
- 94 年 5 月 政府所持股權改由農委會管理。
- 94 年 10 月 通過「本公司各廠遷建至台中港計畫」。
- 94 年 11 月 本公司花蓮海洋深層水第一段取水設施工程動工。
- 94 年 12 月 R13 土地依據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事業相關規定，與鄰地合作投資興建集合住宅。
- 95 年 5 月 本公司南港經貿園區 C6/C7/C8/C9 土地設採定地上權 50 年之方式供廠商進行土地開發案，經公開招標後，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得標。
- 95 年 8 月 本公司與「名牌食品公司」雙方簽署合作投資契約書，成立「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經營海洋深層水水處理及包裝飲用水/飲料等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95 年 9 月 本公司與名牌食品合資持股各 50%之台灣海洋深層水公司召開發起人會議，發起資本額新

- 台幣 6.5 億元，並完成公司設立登記。
- 96 年 5 月 本公司海洋深層水取水工程完成佈管作業，深度-662 公尺。
- 96 年 5 月 本公司魚鱗膠原蛋白工場正式啟用。
- 96 年 11 月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正式成立。
- 96 年 11 月 本公司化粧品小白鯊系列正式上市。
- 98 年 6 月 為善盡企業回饋社會責任，股東會通過本公司捐贈 5 仟萬美元資助沙烏地阿拉伯農業部設立農業中心。
- 98 年 9 月 本公司董事長與沙烏地基礎工業公司肥料事業部負責人 Mr. Al-Sheaibi 共同簽署朱肥公司股東決議修正朱肥公司章程，將朱肥公司存續期間由原 33 年修正延長為 53 年。
- 99 年 5 月 通過投資新台幣 14.1 億元於本公司新竹廠土地進行新竹科技商務園區第一期開發計畫。
- 100 年 1 月 於大陸昆山市投資設立「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 100 年 11 月 投資新台幣 1 億元，設立百分之百持有之台肥生技產品行銷子公司。
- 100 年 12 月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 101 年 12 月 收購名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之 50% 全部股權。
- 102 年 7 月 台中廠揭牌正式營運。
- 102 年 12 月 通過本公司「南港經貿園區 C2 土地觀光旅館招租案」與得標廠商「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簽署之「協同規劃協議書」案。
- 104 年 2 月 通過南港 C2 辦公大樓招租決標案。
- 104 年 2 月 本公司於柬埔寨投資設立「台肥（柬埔寨）有限公司」[TAIFER (CAMBODIA) CO., LTD.]。
- 104 年 4 月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生產之「海礦 1400」取得衛生福利部健康食品認證。
- 104 年 6 月 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通過增設二席獨立董事。
- 104 年 8 月 南港 C3 地上權案由中國信託人壽保險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公司共同得標。
- 104 年 9 月 與中國信託人壽保險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公司舉行 C3 地上權案簽約儀式。
- 104 年 12 月 南港 C2 辦公大樓暨觀光旅館動土典禮。
- 104 年 12 月 首次發行 2014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 105 年 1 月 新竹 D7-A 辦公大樓上樑典禮。
- 105 年 2 月 肥料新品「硝磷基黑旺特 43 號有機質複肥」上市。
- 105 年 5 月 完成各廠溫室氣體盤查。
- 105 年 8 月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進行解散程序。
- 105 年 8 月 子公司台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05 年 10 月 董事會通過台中港西 10 碼頭建廠案，總投資金額新台幣 23.67 億元。
- 105 年 11 月 本公司投資「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8 仟萬元。
- 105 年 11 月 肥料新品「黑旺特 4 號複肥」上市。
- 105 年 11 月 本公司榮獲 2016TCSA 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新秀獎」。
- 105 年 12 月 出口「黑旺特 1 號」及「黑旺特 4 號」複肥至馬來西亞推廣銷售。
- 106 年 3 月 出口「黑旺特 43 號」複肥至馬來西亞進行示範田及試銷作業。
- 106 年 5 月 本公司推出新產品「寶效 42 號」，替代原「寶效 142 號」及「1 號」複肥市場。
- 106 年 5 月 為推廣有機資材與肥料，本公司與苗栗西湖綠景複合農園合作共同成立有機示範農場。
- 106 年 5 月 本公司台中港西十碼頭投資案新設子公司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 年 6 月 於花蓮成立首座供貨中心。
- 106 年 6 月 為配合政府政策，本公司肥料達成全面「黑寶化」目標。
- 106 年 8 月 本公司新竹 TFC ONE 商辦大樓落成。
- 106 年 8 月 為改善燃燒稻稈產生 PM2.5 問題，本公司推出「生技 10 號有機肥」及「生技 12 號有機肥」。
- 106 年 10 月 董事會通過南港 C4 土地開發案。
- 106 年 11 月 本公司榮獲 2017TCSA 「TOP50 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金獎」及「社會共融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名稱	職掌
研究發展處	1.新產品、新技術之評估及引進。
	2.新產品、新技術之研究發展及相關業務辦理。
	3.現有產品、技術之改良。
	4.智慧財產權管理。
	5.其他有關研發等相關業務。
貿易處	1.國內外原物料採購供應。
	2.原物料調度及存量控管。
	3.產品、材料儲運管理及呆廢料處理。
	4.卸儲服務規劃執行。
	5.工程及勞務發包。
	6.生技化工產品之進出口買賣及行銷規劃管理。
	7.其他有關採購及生技化工產品行銷業務。
營業處	1.各種肥料及電子級化學品之行銷、進出口買賣及其規劃管理。
	2.肥料產品及電子級化學品客訴案件處理。
	3.肥料及電子級化學品市場商情、產業情報彙整分析。
	4.國內外安全農業及肥料示範推廣。
	5.其他有關肥料產品及電子級化學品行銷業務。
投資處	1.投資機會之找尋、評估、篩選及研究。
	2.海內外投資、合作、參股、併購、創投等之研辦。
	3.技術引進或合作、技術投資之研辦。
	4.投資業務、可行性研究及審查之辦理。
	5.投資及轉投資事業之績效追蹤檢討。
	6.其他有關投資業務之辦理。
土地開發處	1.整體土地開發策略、年度計畫及個案事業計畫之研擬與管理。
	2.公司所屬土地整體環境、建築、景觀及室內裝修規劃設計及施工相關業務。
	3.環境影響評估、都市設計審議等相關業務。
	4.開發案建築需求、工程預算、結構系統、設備系統之研擬。
	5.各項開發執照取得。
	6.編製工程發包底價、施工規範及各項施工、監造、完工驗收等相關工作。
	7.完工後保固及修繕業務。
	8.其他有關房地建設規畫及工程相關業務。
資產管理處	1.都市計畫變更、市地重劃及都市更新等土地開發業務。
	2.住宅開發之企劃評估、銷售及售後服務。
	3.商用不動產開發之企劃評估。
	4.閒置土地之活化利用及土地管理。
	5.房地資產之招商及維護管理。
	6.其他相關之房地管理營運業務。
企劃處	1.經營政策、經營策略、中長期專案計畫及年度經營計畫之研辦。
	2.各項經營管理制度之策劃推行及經營績效之管制、考核。
	3.營運會議紀錄、決議事項及專案業務踪考。
	4.分層授權及規章彙編之辦理。

單位名稱	職掌
	5.其他有關企劃事項之辦理。
資訊處	1.資訊系統業務之辦理。
	2.資訊網路業務之辦理。
	3.其他有關資訊事項之辦理。
財務處	1.財務計畫之擬訂，資金調度及控管。
	2.財務策略之研擬、財務分析及預測之辦理。
	3.金融理財事項之規劃執行。
	4.會計制度之研訂。
	5.預算之辦理、成本及費用之控管。
	6.投資人關係（IR）相關業務。
	7.其他有關財務及會計、統計事項之辦理。
行政處	1.人事制度之規劃執行、組織及人力資源之規劃運用。
	2.勞資關係之辦理。
	3.文書管理及庶務事項之辦理。
	4.現金、證券、票據、契據之出納與保管。
	5.對外公共關係之辦理。
	6.不屬於其他部門主管業務事項之辦理。
董事會辦公室	1.董事會相關事項辦理。
	2.公司年報、股東會議事手冊彙編。
	3.CSR 報告書、公司出版品彙編。
	4.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公司治理相關事項推動。
	5.股務業務辦理。
稽核室	掌理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事項。
生產處	1.生產計畫之規劃、整合及管理。
	2.生產技術、品質、效率之管理及生產設備保養制度之推動。
	3.工程計畫與資本支出之規劃、整合及管理。
	4.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管理。
	5.生產技術之評估及引進。
	6.能源節約製造效率之改善。
	7.生產技術相關之智慧財產權管理。
	8.其他有關生產管理及生產技術研發等相關業務。
安全衛生中心	1.安全衛生政策、目標及規章制度之擬訂。
	2.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章之研辦及督導執行。
	3.各項安全衛生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4.稽查與協助各廠及子公司之安全衛生業務。
	5.工安事故之調查分析、改善及處理。
	6.員工健康管理、健康促進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7.安全衛生有關之諮詢及資料提供。
	8.其他有關環境安全與健康事項之辦理。
各生產工廠	產品製造及生產管理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107年5月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04.7.1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康信鴻	男	105.11.24	3年	105.11.24	0	0	0	0	-	-	-	-	美國聖塔巴巴拉加州大學經濟學系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暨企管所所長及系主任	朱拜爾肥料公司董事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04.7.1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吉仲	男	105.6.3	3年	105.6.3	0	0	0	0	-	-	-	-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農業經濟所博士 台灣農村經濟學會理事長 國立中興大學主任秘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04.7.1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黃旭宏	男	105.10.13	3年	105.10.13	0	0	0	0	-	-	-	-	北京清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博士 旭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盈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旭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盈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04.7.1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兆峯	男	106.5.12	3年	106.5.12	0	0	0	0	-	-	-	-	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 宜蘭縣政府建設處處長	兆峯建築師事務所負責人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04.7.1	3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	-	-	-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代表人：徐生銘	男	104.7.1	3年	104.6.24	0	0	0	0	-	-	-	-	台灣省立大甲高級農工學校 台肥公司苗栗廠生產課高級技術員	台灣肥料業產業工會聯合會理事長 台肥公司苗栗廠企業工會理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蔡長海	男	104.7.1	3年	98.7.1	356,000	0.03	356,000	0.03	-	-	-	-	日本帝京大學醫學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董事長 亞洲大學董事長	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董事長 亞洲大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許清連	男	104.7.1	3年	102.6.25	100,000	0.01	100,000	0.01	-	-	-	-	中興大學法律系 屏東地方法院法官 高雄地方法院法官	許清連律師事務所負責人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明財	男	104.7.1	3年	104.6.24	0	0	0	0	-	-	-	-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博士班 新竹市市長	財團法人萬居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 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沈慧雅	女	104.7.1	3年	104.6.24	0	0	0	0	-	-	-	-	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 中央廣播電台監察人	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顧問 第一金控獨立董事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常春法律事務所律師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4.7.1	3年	98.7.1	24,422,000	2.49	34,378,000	3.51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志隆	男	106.11.16	3年	106.11.16	0	0	0	0	-	-	-	-	成功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智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德河海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再來	男	104.7.1	3年	98.7.1	100,000	0.01	100,000	0.01	-	-	-	-	台灣機械公司董事長 成功大學兼任教授 美國加州大學企管博士	成功大學兼任教授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蔡鈴蘭	女	104.7.1	3年	101.6.27	135,000	0.01	135,000	0.01	-	-	-	-	美國聯合大學財務榮譽博士 財團法人蘭馨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立法院立法委員	財團法人蘭馨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	-	-

註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06年3月31日解任其代表人楊振民。

註2：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06年5月12日指派其代表人李兆峯。

註3：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於106年11月1日解任其代表人吳元仁。

註4：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於106年11月16日指派其代表人林志隆。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5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不適用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交通部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107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康信鴻	✓			✓	✓	✓	✓	✓	✓	✓	✓	✓	✓	✓	-
陳吉仲	✓			✓	✓	✓	✓	✓	✓	✓	✓	✓	✓	✓	-
黃旭宏				✓	✓	✓	✓	✓	✓	✓	✓	✓	✓	✓	-
李兆峯	✓		✓	✓	✓	✓	✓	✓	✓	✓	✓	✓	✓	✓	-
徐生銘				✓		✓	✓	✓	✓	✓	✓	✓	✓	✓	-
蔡長海	✓		✓	✓	✓	✓	✓	✓	✓	✓	✓	✓	✓	✓	-
許清連			✓	✓	✓	✓	✓	✓	✓	✓	✓	✓	✓	✓	-
許明財				✓	✓	✓	✓	✓	✓	✓	✓	✓	✓	✓	-
沈慧雅	✓		✓	✓	✓	✓	✓	✓	✓	✓	✓	✓	✓	✓	2
林志隆	✓		✓	✓	✓	✓	✓	✓	✓	✓	✓	✓	✓	✓	2
陳再來	✓		✓	✓	✓	✓	✓	✓	✓	✓	✓	✓	✓	✓	-
蔡鈴蘭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

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5月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耀興	男	105.9.1	0	-	-	-	-	-	國立中山大學材料科學研究所博士 台肥公司助理副總經理 台肥公司副總經理	台肥(柬埔寨)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朱拜爾肥料公司董事 培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羅仕日	男	102.2.1	2,381	0	-	-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台肥公司企劃處處長	台肥(柬埔寨)有限公司董事 培豐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滄郎	男	104.10.1	0	-	-	-	-	-	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台肥公司助理副總經理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培豐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肥國際(薩摩亞)公司法定代理人 台肥生技(廈門)進出口有限公司法定代理人(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海之寶生技(股)公司清算人	-	-	-
財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黃美玲	女	106.5.1	0	-	-	-	-	-	東吳大學 EMBA 高階經營碩士 台肥公司總稽核	鼎唐能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台肥(廈門)進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培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台中廠廠長	中華民國	林金生	男	107.1.1	32,000	0	-	-	-	-	正修工專機械工程科 台肥公司台中廠副廠長	培豐科技(股)公司廠長及工程處處長	-	-	-
基隆廠廠長	中華民國	陳光家	男	106.8.1	180	0	-	-	-	-	台北工專附設工專化學工程科 台肥公司台中廠管理組組長	台肥公司台中廠副廠長	-	-	-
花蓮廠廠長	中華民國	彭盛隆	男	105.3.1	266	0	-	-	-	-	國立清華大學化學研究所 台肥公司台中廠總工程師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公司廠長	-	-	-
苗栗廠廠長	中華民國	蔡長昌	男	106.8.1	15,498	0	-	-	-	-	聯合工專環境工程科 台肥公司苗栗廠管理組組長	無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農委會		6,900	6,900	0	0	21,221	21,221	7,090	7,090	2.17%	2.17%	1,268	1,268	0	0	82	0	82	0	0	0	0	2.26%	2.26%	-	
董事長	代表人 康信鴻																									
董事	代表人 陳吉仲																									
董事	代表人 黃旭宏																									
董事	代表人 徐生銘																									
董事	代表人 楊振民 (106.3.31 解任)																									
董事	代表人 李兆峯 (106.5.12 就任)																									
自然人																										
董事	蔡長海																									
董事	許清連																									
獨立董事	許明財																									
獨立董事	沈慧雅																									

註：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虧損但 106 年度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之情事，無需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沈慧雅、許明財、楊振民	沈慧雅、許明財、楊振民	沈慧雅、許明財、楊振民	沈慧雅、許明財、楊振民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吉仲、黃旭宏、李兆峯、蔡長海、徐生銘、許清連	陳吉仲、黃旭宏、李兆峯、蔡長海、徐生銘、許清連	陳吉仲、黃旭宏、李兆峯、蔡長海、徐生銘、許清連	陳吉仲、黃旭宏、李兆峯、蔡長海、徐生銘、許清連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康信鴻	康信鴻	康信鴻	康信鴻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10	10	10

註 1：董事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金額係以 106 年度盈餘分配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列計。

註 3：法人代表之酬金金額均包括由法人取得之盈餘分配酬勞金，其中農委會所派公股董事康信鴻、陳吉仲、黃旭宏、楊振民、李兆峯、徐生銘等代表人之盈餘分配酬勞金，均依規定悉數由農委會領取，繳交國庫。

註 4：董事長非固定收入超過固定收入（12 個月薪資）部分依規定繳回國庫。

註 5：106 年度實際支付董事之退職退休金 0 仟元，提撥董事新制退休金 0 仟元，提撥董事舊制退休金 0 仟元。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代表人 吳元仁 (106.11.1 辭任)	0	0	9,095	9,095	720	720	0.61%	0.61%	-
監察人	代表人 林志隆 (106.11.16 就任)									
自然人										
監察人	蔡鈴蘭									
監察人	陳再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 (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志隆	林志隆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蔡鈴蘭、陳再來、吳元仁	蔡鈴蘭、陳再來、吳元仁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註 1：監察人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盈餘分配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以 106 年度盈餘分配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列計。

註 3：法人代表之酬金金額均包括由法人取得之盈餘分配酬勞金。

註 4：106 年度實際支付監察人之退職退休金 0 仟元，提撥監察人新制退休金 0 仟元，提撥監察人舊制退休金 0 仟元。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耀興	7,871	7,871	5,782	5,782	10,199	10,199	559	-	559	-	1.51%	1.51%	-	-	-	-	-
副總經理	羅仕日																	
副總經理	張滄郎																	
副總經理	陳新昌 (106.8.1 退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羅仕日、張滄郎	羅仕日、張滄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黃耀興、陳新昌	黃耀興、陳新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員工酬勞金額係以 106 年度盈餘分配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估列。

註 3：總經理非固定收入超過固定收入（12 個月薪資）部分依規定繳回國庫。

註 4：106 年度實際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退職退休金 5,782 仟元，提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新制退休金 108 仟元，提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舊制退休金計 708 仟元。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 金額	現金酬勞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耀興	-	763	763	0.05%
	副總經理	羅仕日				
	副總經理	張滄郎				
	副總經理	陳新昌 (106.8.1 退休)				
	財務處長	簡照人 (106.4.30 卸任)				
	財務處長	黃美玲 (106.5.1 就任)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稅後盈餘(仟元)	董事	監察人	經理人
105	-129,503	-7.85%	-0.56%	-17.38%
106	1,619,126	2.26%	0.61%	1.51%

註1：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長報酬為總經理所得之1.25倍，其餘董事及監察人每月各領取2萬元交通費作為報酬，但獨立董事每月報酬為6萬元且不得參與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配。

註2：本公司章程另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二·四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六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農委會代表人： 康信鴻	12	0	100%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陳吉仲	10	0	83.33%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黃旭宏	12	0	100%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楊振民	2	0	66.67%	106.3.31 卸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李兆峯	6	0	75%	106.5.12 就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徐生銘	12	0	100%	
董事	蔡長海	7	0	58.33%	
董事	許清連	11	0	91.67%	
獨立董事	許明財	11	0	91.67%	
獨立董事	沈慧雅	12	0	100%	
監察人	中華郵政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吳元仁	10	0	100%	106.11.1 辭任
監察人	中華郵政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林志隆	2	0	100%	106.11.16 就任
監察人	陳再來	11	0	91.67%	
監察人	蔡鈴蘭	10	0	83.33%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之運作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p> <p>(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p> <p>1. 106 年 2 月 17 日第 33 屆第 19 次董事會</p> <p>(1) 議案：有關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告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查核簽證暨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簽證申報業務，擬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全年審計服務公費為新台幣 390 萬元），並授權經理部門簽訂委任服務契約，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建議修正委任契約內容。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業依董事會決議修正委任契約內容。</p>					

2. 106年3月24日第33屆第20次董事會
 - (1) 議案：本公司105年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核發案，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 (2) 議案：擬配合相關法令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部分條文，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 (3) 議案：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3. 106年4月27日第33屆第21次董事會
 - (1) 議案：本公司黃總稽核美玲擬調任財務處處長，並自106年5月1日起生效，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 (2) 議案：本公司投資處投資開發組鍾組長俊銘擬升任總稽核案，並自106年5月1日起生效，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4. 106年5月23日第33屆第22次董事會
 - (1) 議案：為降低本公司南港C2案投資開發風險，擬與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協同規劃協議書第一次增補協議，並提高履約保證金至新台幣30億元，以確保雙方權利義務，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建議合約內容再與對方溝通，避免日後產生爭議。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會再與對方討論溝通。
 5. 106年6月27日第33屆第23次董事會
 - (1) 議案：本公司所有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12地號土地(C2)開發案，擬重新調整開發策略，並檢討財務營運模式，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6. 106年8月22日第33屆第25次董事會
 - (1) 議案：有關「南港經貿園區C2土地觀光旅館招租案」擬與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協同規劃協議書第一次增補協議，以確保雙方權利義務，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7. 106年10月30日第33屆第27次董事會
 - (1) 議案：本公司所有C4街廓土地(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39、39-1地號)，擬自行開發商辦大樓一案，詳如說明，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8. 106年11月28日第33屆第28次董事會
 - (1) 議案：本公司107年度財務報告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查核簽證暨106年度未分配盈餘簽證申報業務，擬續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 (2) 議案：謹研擬本公司107年度稽核工作計畫，提請核議。
獨立董事意見：無意見。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1. 106年4月27日第33屆第21次董事會

議案：稽核室報告本公司106年3月份稽核報告。

獨立董事保留意見：請就陳再來監察人106.4.27書面所提問題，尤其子公司台海部分，再詳予稽核。

2. 106年5月23日第33屆第22次董事會

議案：稽核室報告本公司106年4月份稽核報告。

獨立董事保留意見：針對專案報告，台海應收帳款及存貨，請再詳查。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06年1月18日第33屆第18次董事會

議案：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人員105年年終獎金及經營績效獎金，提請核議。

應迴避之董事：康董事長信鴻。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二)由106年7月25日第33屆第24次董事會

議案：本公司指派法人代表陳吉仲先生及陳郁然先生參與「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選舉，提請核議。

應迴避之董事：陳董事吉仲。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將於107年第34屆董事會成立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A)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 / A)	備註
監察人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元仁	10	100%	106.11.1 卸任
監察人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志隆	2	100%	106.11.16 就任
監察人	陳再來	11	91.67%	
監察人	蔡鈴蘭	10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1. 本公司監察人每年均列席股東會。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監察人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107 年 3 月 20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師就 106 年度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 每月內部稽核主管均向董事會報告稽核報告。

(2) 台肥公司 106 年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會議記錄。

-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星期五) 13:30

- 地點：台肥公司 7 樓會議室

- 主持人：吳監察人元仁

- 出席者：蔡監察人鈴蘭、陳監察人再來、黃總稽核美玲；記錄：陳淑芬

報告及討論事項	說明	建議及結果
一、年度稽核申報作業 (依金管會規定稽核作業均需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申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6 年度稽核工作計畫作業，已於 105/12/28 完成申報。 2. 106 年度稽核人員名冊、受訓時數作業，已於 106/01/06 完成申報。 3. 105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作業，已於 106/2/22 完成申報。 4. 106 年 3 月 28 日完成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公告。 	無異議。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	備註
二、106 年第一季稽核作業報告		依稽核計畫查核項目： 1. 查核八大營業循環及法令規章遵循、電腦資訊業務及管理作業項目等共計 56 項（含查核苗栗廠、台中廠各 11 項）。 2. 依據工程及勞務發包管理準則，參與主辦單位貿易處辦理原物料/工程/勞務等採購及發包監標作業共計 12 項。 3. 依據工程及勞務發包管理準則，參與各項工程（或勞務）主辦單位之估驗及驗收作業共計 22 項。 4. 參與資產管理處土地資產巡查作業。		無異議。
三、稽核追蹤案		1. 宜蘭羅東中華段土地出租案。 2. 南港無雙案。		無異議。
四、其他討論事項		無。		無。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6 年 4 月 17 日第 33 屆第 21 次董事會 議案：監察人審查 105 年度財務決算表冊，報請公鑒。 董事會決議：洽悉。 2. 106 年 10 月 30 日第 33 屆第 27 次董事會 議案：本公司 105 年度副總經理年終獎金一事，提請核議。 董事會決議：該疑義委任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並寄予全體董監事參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已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一) 本公司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並設置股務專責單位，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相關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本公司於董事會辦公室下設股務組，負責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情形，並依相關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依證期局頒布之準則訂定「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建立與關係企業間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且公司與各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均依規定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 本公司業已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文規範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均屬禁止內線交易之適用範圍。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有差異，本公司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但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標準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一) 台肥公司為建立良好、完備的公司治理制度，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其中第二十條明確揭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組織文化、營運型態及長期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且應具備良好素養、產業經驗及知識等專業背景，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元化政策，健全董事會結構。目前台肥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含2位獨立董事，其中1名為女性)，成員各具備經營管理、農業、醫學生技、建築、法律、及風險管理等專長，年齡區間以55~65歲為主，為學識與經歷兼備之多元專業之組合，彼此間具有互補性，讓經營決策更為宏觀完善。個別董事專長詳註1。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本公司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預定於107年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三) 本公司董事會經營績效評估標準，係每年依年度結算營業利益是否達上年度結算營業利益、年度結算營業利益目標達成率及營業利益成長率或超目標等指標進行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於106年10月30日第33屆第27次董事會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本公司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編製「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註2)，綜合評估各項影響會計師獨立性情況，另簽證會計師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董事會辦公室作為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負責推動公司治理制度、提供董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公司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各利害關係人可隨時與發言人或各業務主辦單位接洽聯絡，溝通管道暢通，並依法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商等) 溝通管道, 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人專區, 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業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自行辦理股務事務。	有差異, 本公司自行辦理股務
七、資訊公開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一) 本公司官網設有中、英文版投資人服務專區, 揭露財報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並定期更新供投資人參考。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二) 1. 本公司架設英文官網, 並另提供英文版公司年報、議事手冊及開會通知, 充分揭露公司營運資訊。 2. 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對外負責發布公司消息, 並派專人負責各媒體資訊蒐集與聯繫。 3. 法人說明會資料同步置於公司官網, 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發布亦指定專人負責。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公司秉持台肥一家人的理念, 成立職工福利會, 提供員工優質且體貼的福利活動與關懷項目。 (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為最大原則, 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重大訊息公告。 (三) 供應商關係: 依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 對供應商的品質能力、交貨供應能力、服務團隊能力等定期進行評鑑, 以穩定用料品質及確保料源安全。本公司對供應商不僅著重在供應商品質、價格、交期等要求, 目前逐步導入供應商 CSR 管理, 推動供應商自評, 藉以瞭解供應商營運風險, 作為公司推動供應商 CSR 管理依據, 帶領供應商共同發展對環境更友善的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生產與銷售模式，更關注人權、勞工福利、職場安全等。</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保障各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對不同類型之利害關係人，本公司各設有暢通溝通管道，以利各利害關係人隨時傳達意見。</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依證交所「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詳細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或公司官網。</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執行，依公司目標之合適性與公司不同層級單位連結，訂定各項風險目標、風險評估結果，協助公司即時設計、修正及執行必要之控制作業。</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客戶關係管理細則」，由營業單位設立客戶服務中心作為服務客戶之溝通管道，負責客戶溝通與客訴處理。</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規定向兆豐產物保險公司為董監事投保董監事責任保險，保險期間自 106 年 4 月 1 日至 107 年 4 月 1 日。</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規劃於 107 年後薪資報酬委員會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 2. 本公司規劃於 107 年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而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少於 3 人，且至少 1 人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3. 本公司已逐步建置完整的英文公司網站供投資人閱覽。 				

註 1：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職稱	姓名	性別	專長與能力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康信鴻	男	✓	✓	✓	✓	✓	✓	✓	✓
董事	陳吉仲	男	✓		✓	✓	✓	✓	✓	✓
	黃旭宏	男	✓	✓	✓	✓	✓	✓	✓	✓
	李兆峯	男	✓		✓	✓	✓	✓	✓	✓
	徐生銘	男	✓			✓	✓		✓	✓
	蔡長海	男	✓	✓	✓	✓	✓	✓	✓	✓
	許清連	男	✓		✓	✓	✓		✓	✓
獨立董事	許明財	男	✓	✓	✓	✓	✓		✓	✓
	沈慧雅	女	✓	✓	✓	✓	✓	✓	✓	✓
監察人	林志隆	男	✓	✓	✓	✓	✓	✓	✓	✓
	陳再來	男	✓	✓	✓	✓	✓		✓	✓
	蔡鈴蘭	女	✓	✓	✓	✓	✓		✓	✓

註 2：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106 年度）

評估項目	是否違反獨立性
1. 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2.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3.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否
4.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有潛在僱傭關係	否
5. 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否
6.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7. 會計師事務所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	否
8.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9.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否
10. 本公司要求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否
11. 為降低公費，對審計服務小組施加壓力，使其不當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否
12. 同一會計師執行簽證業務有否超過七年	否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許明財			✓	✓	✓	✓	✓	✓	✓	✓	✓	✓	-	104.7.1 就任
其他	王明廷			✓	✓	✓	✓	✓	✓	✓	✓	✓	✓	-	
其他	王日春		✓	✓	✓	✓	✓	✓	✓	✓	✓	✓	✓	1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料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許明財	5	0	100	
委員	王明廷	5	0	100	
委員	王日春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1. 106 年 1 月 18 日第 33 屆第 18 次董事會

(1) 議案：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05 年年終獎金及經營績效獎金，提請 核議。

決議：1. 董、總之年終獎金應按在職日數比例發放。

2. 副總經理個人獎金不得超過總經理個人獎金 85% 為上限。

3. 除保留發給黃總經理耀興經營績效獎金外，其餘刪除。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業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一) 本公司於 104 年成立「企業社會推動委員會」，並訂定六大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詳 CSR 報告書），並透過委員會組織定期盤點績效與檢討實施成果，並每年定期發佈 CSR 報告書。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二)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身心健康（潛能開發、健康促進講座）、工會勞教訓練補助等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三) 1. 本公司於董事會辦公室下設 CSR 秘書組專責單位，負責統合規劃及整合 CSR 相關公共事務推行。 2. 本公司成立「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作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 CSR 推動組織，稟承董事會核定政策進行 CSR 各項工作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指導委員，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副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委員會成員包含助理副總、各處處長及各廠廠長，透過定期會議及相關機制檢視集團及各功能委員會的運作方向並督導執行成效，並每年至少 1 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對責任成果與推動相關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四) 本公司訂定合理且具有競爭力的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如績效獎金、專案激勵獎金等，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如節能減碳、公司治理成司治理成績、人力管理與培訓等）推動相結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V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一) 本公司推動生產價值鏈整合政策，於台中廠（肥料化工生產基地）規劃最有效益之生產及能源運作模式，不僅優化人員，也利用各場區特性截長補短，將能源再生利用調度至另一工場使用，藉此循環利用，大幅提升各項資源利用效率；台肥運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的再生物料發展循環經濟，如提升廢棄魚鱗再利用價值，萃取出純度高達 95% 以上的魚鱗膠原銦肽粉末；運用酒粕腐熟木屑及沼渣作為生技有機質肥料等。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本公司台中廠、苗栗廠均已完成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建置，定期實施內部稽查，持續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三) 本公司深刻瞭解氣候變遷將對營運活動帶來經濟、環境等方面重大衝擊，爰本公司目前已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制度，並每年定期辦理溫室氣體盤查，建立減量目標基準，並據此提出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方案及改善對策。	
三、維護社會公益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一) 本公司依國際人權公約精神及國內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訂定相關內部規範函知員工，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員工查閱及遵循。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二) 本公司已建置完善申訴機制及管道，設有勞資關係座談會及企業工會提供員工申訴管道，另設置員工專屬申訴信箱，可循管道提出申訴。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三) 台中廠及苗栗廠取得 OHSAS18001 及 CNS1556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另本公司訂有健康促進計畫，辦理各項健康活動及健康教育講座，為員工建立健康安全之職場環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四) 本公司依勞基法於總公司暨各廠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並於每年度依本公司「勞資關係座談會實施要點」與廠內同仁座談及溝通事宜。本公司若有重大營運變化，員工均可透過上述溝通機制獲得充分溝通機會，本公司亦評估重要性另行舉辦重大營運變化說明會，加強政策宣導及員工溝通。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本公司於 106 年度專業職能（行銷服務、商業英語、不動產趨勢）、管理職能（情境式領導與部屬培育、工作執行改善、主管教導力）、核心職能（管理經濟、資訊安全、QCC 手法）、員工身心健康（潛能開發、健康促進講座）、工會勞教訓練補助等方面建立有效職涯能力發展。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23 條揭示，本公司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制定消費者權益政策，落實作為如下：1.本公司「客戶關係管理細則」規定營業部門應設立客戶服務中心作為服務客戶溝通管道，另營業單位備有完整「客訴管理作業流程」，並設置客戶服務專線於接獲消費者客訴，將儘速了解狀況立即處理，持續追蹤改善。2.本公司「生產管理準則」明定有關產品生產及作業時之客訴案件處理規範。3.本公司「研究發展管理作業實施要點」明定有關研發單位對產品或服務研發之檢討改進方式，各項研發上市的產品與服務，上市後定期提出績效檢討，並持續改善，以獲得客戶滿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七)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24 條揭示，本公司就自行生產之產品與提供之服務，其行銷及標示應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落實作為如下：1.本公司各項肥料產品包裝袋標示及文宣品皆符合國內肥料管理法相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法規。2.本公司開發之不動產，係依國內建築法規進行設計、營建及管理，因此對不動產出售或出租之行銷及產品資料標示，均誠實揭露資訊予消費者，並未違反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八)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25 條揭示，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合約時對供應商進行初步徵信作業，包含評估供應商履約能力、是否有環保污染或原物料污染等不良記錄，並訂定合約時加入倘發生該類事件時，須由供應商負起責任處理條款。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明訂若供應商有影響環境、社會等情事，或違反政府相關法令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一) 本公司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每年 6 月底前完成前一年度 CSR 報告書編製及發行作業，除依法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另將報告書電子檔及電子書設置於本公司官網，供各利害關係人查詢及閱覽。 2. 本公司官網設置「企業永續」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本公司有關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訊息。 3.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放置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規定，供各利害關係人參閱。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作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遵循依據，以治理面、環境面及社會面等三大 CSR 構面，擘劃 CSR 政策、推動計劃及執行管理方針等，並將每年 CSR 執行情形，透過編製及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向各利害關係人展現及報告。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投注台肥集團資源改善社會關注議題，符合利害關係人期待及國際趨勢，與社會互利共好，各項社會活動主要內容簡述如下：				
1. 台肥多年來致力推廣合理化施肥教育及施肥示範田，每年投入人力資源及費用，並獲致成果。經統計，近三年總共投入約 3,000 人次進行推廣活動，逾 33,000 位農友參加，投入執行經費為新台幣 10,106,323 元，共舉辦 935 場合理化施肥講習會暨示範田，使國內肥料使用量減少 12,171 公噸/年，相當於減少相當於 291 座大安森林公園 CO ₂ 排放量。				
2. 106 年結合 12 個主要產官學策略合作夥伴，2017 年完成 5 個開發項目，並有 8 個開發項目持續進行中。				
3. 台肥基金會為解決台灣農業人口老化問題，特別設置「友善農業營運計畫書獎學金」，該計畫書必須結合運用「企業管理」及「農業經營」，吸引了全國各大學的農業與企管領域的研究生踴躍投稿徵選，激起年輕學子投注農業經營管理的熱情，更鼓勵貢獻所學與農業發展結合，與台肥共同為台灣農業開創新局。				
4. 2017 年台肥集團（含台肥基金會）參與公益捐贈、藝文推廣及體育促進等項目；在弱勢關懷部分，基金會協助認購在地農友耕種之優質國產紅豆；體育促進方面則捐贈台中市春安國小辦理 2017 年第三屆「春安盃」社區棒球邀請賽活動經費，執行經費總計新台幣 2,601,360 元。				
(二) 本公司每年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均彙編於每年度出版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各利害關係人得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下載參閱。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所發行之 2017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委託獨立且具公信力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依據 AA 組織公布之 AA1000AS2008 保證標準，進行內容與數據之查證作業。經查證後，取得 SGS 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之第三方保證。本公司未來所發行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均要求通過第三方查證機構之保證。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取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一) 有關本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明示誠信經營政策及作法說明如下： 1. 台肥於公司簡介、三年經營策略及公司網站中，皆揭露以「誠信」為首要核心價值，並公司內部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建立誠信經營企業文化及良好風險控管機制，健全企業永續經營及發展。 2. 本公司每年編製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亦闡述本公司誠信經營承諾及執行績效。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為台肥公司及旗下子及有實質控制權之轉投資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時，落實誠信經營最高指導原則及行為準則。為貫徹執行誠信經營方針，台肥公司亦訂頒「董事、監察人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員工作規則」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員考核辦法」，作為不同層級人員之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另也訂定「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詳列檢舉辦法、調查程序與檢舉人保護政策等，據以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三) 本公司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防範措施說明如下： 1. 本公司訂定相關誠信守則，並設有內部檢舉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度，鼓勵員工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當員工懷疑或發現董事、監察人或一級主管以上人員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情事，得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呈報，經查明屬實後公司將依相關規定酌予獎勵，並保護檢舉呈報者之身分與安全。</p> <p>2. 本公司將誠信及反貪腐教育訓練列為重要工作，每年定期安排相關教育訓練或會議，向全體同仁宣達誠信經營理念，徹底杜絕貪腐事件發生。</p>	
二、落實誠信經營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一) 本公司於採購前須先評估往來交易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採購買賣或工程等契約書中明訂「乙方在本合約簽訂前或有效期間內，絕不以任何財物餽贈甲方員工，倘乙方違反本條規定時，一經查實，甲方得逕將本合約解除，並永遠取消乙方與甲方各種買賣行為或承包甲方各項工程權利。」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二) 本公司以隸屬於董事會之董事會辦公室、稽核室、經理部門行政處共同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政策及相關執行事項，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監察人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公司董事、監察人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應避免個人利益介入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之利害衝突，如本公司員工發現其上行為時，得向本公司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呈報，並以保密之方式處理。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四) 本公司依相關法規建立會計制度，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室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內部稽核亦依據風險評估結果並作成書面稽核報告於每次董事會中提報。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五)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邀請人文社會基金會陳元保教授、林知美團長講授誠信經營及反貪腐的課程，員工共計 96 人參加。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一) 本公司訂定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其連結網址： https://goo.gl/kuKpF5 ，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檢舉人可以透過寄紙本信函或 email 至指定地址或電子信箱提出檢舉，並設立稽核室為受理檢舉專責單位。另依據本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 10 條（獎勵辦法）給予檢舉人或有功人員適當獎勵。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二) 本公司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依「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六條已規定詳盡之調查程序進行與保密程序。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三) 依本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 9 條規定已訂定檢舉人保護政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受不當處置。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是，本公司於官網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範、宣導資訊及推動成效；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監察人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有關本公司誠信經營的推動成效記載於年度發行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	無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台肥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作為本公司實踐誠信經營之遵循依據，推行公司各項業務。本公司將持續依守則所揭櫫有關誠信經營項目，逐年落實於公司經營及治理層面，以達公司永續發展之目標。</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有關本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及推動成效均記載於年度發行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供大眾參閱。</p>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可參閱本公司官網連結：
<http://www.taifer.com.tw/taifer/tw/2014-09-01-01-37-40/2014-12-25-02-49-45.html>
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可參閱本公司官網連結：
http://www.taifer.com.tw/taifer/tw/2014-09-01-01-37-40/2014-12-25-02-49-45.html?download=453:8company_regulations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已於 101 年 9 月 25 日成立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為王明廷、王日春及游中哲，任期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為許明財、王明廷及王日春，任期為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
2. 本公司業於 98 年 5 月 26 日第 30 屆第 3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相關條文請參照本公司官網。
3. 本公司業於 105 年 8 月 23 日第 33 屆第 13 次董事會決議修正通過「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關條文請參照本公司官網。
4. 本公司業於 105 年 11 月 29 日第 33 屆第 16 次董事會決議修正通過「台灣肥料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條文請參照本公司官網。
5. 本公司業於 106 年 7 月 25 日第 33 屆第 24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相關條文請參照本公司官網。
6. 本公司業於 107 年 3 月 29 日第 33 屆第 3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條文請參照本公司官網。
7. 本公司 2014 至 2016 年 CSR 報告書請參照本公司官網。
8. 本公司 107 年第 34 屆董事會將設置審計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29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康信鴻



總經理：黃耀興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6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106 年 6 月 14 日)

項次	內容	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承認案，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已寄發各股東查閱。
2	本公司 105 年度盈虧撥補暨盈餘分配表提請承認案，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1. 已寄發各股東，並據以發放股東紅利、董監及員工酬勞。 2. 106 年 7 月 25 日第 33 屆第 24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分派股東之現金股利每股 2.1 元，訂於 106 年 8 月 23 日為分配股息基準日。
3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於 106 年 7 月 7 日獲經濟部核准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已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規定辦理。
5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已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規定辦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年月	內容
106 年 1 月	一、通過修正本公司「公開遴選會計師事務所作業辦法」部分條文。 二、通過為辦理 106 及 107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擬依本公司「公開遴選會計師事務所作業辦法」辦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遴選。 三、通過本公司從業人員 105 年度年終獎金核發案。 四、通過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05 年年終獎金及經營績效獎金案。
106 年 2 月	一、修正通過有關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告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查核簽證暨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簽證申報業務，擬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並授權經理部門簽訂委任服務契約。 二、通過本公司派駐朱肥副總經理擬改由工業安全衛生處黃處長永達接任，自 106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
106 年 3 月	一、通過 105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二、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四、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五、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盈虧撥補暨盈餘分配。 六、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部分條文。

年月	內容
	<p>七、通過修正「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條文。</p> <p>八、通過受理持股 1%以上之股東提案權相關作業事宜。</p> <p>九、通過本公司擬於 106 年 6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假國軍文藝活動中心（台北市中華路一段 69 號）召開 106 年股東常會。</p> <p>十、通過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p> <p>十一、通過修正「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p> <p>十二、通過向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責任保險。</p> <p>十三、通過「啟航參創業投資公司投資計畫」。</p>
106 年 4 月	<p>一、通過購置台中市沙鹿區土地作為台中廠員工宿舍。</p> <p>二、通過本公司黃總稽核美玲調任財務處長。</p> <p>三、通過本公司投資處開發組鍾組長俊銘升任總稽核。</p>
106 年 5 月	<p>一、通過本公司南港 C2 案與漢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協同規劃協議書第一次增補協議。</p>
106 年 7 月	<p>一、通過分派 105 年現金股利每股 2.1 元。</p> <p>二、通過本公司子公司台海公司決議解散海之寶公司並免除海之寶公司債務。</p> <p>三、通過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p>
106 年 8 月	<p>一、通過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p>
106 年 9 月	<p>一、通過修訂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辦法。</p>
106 年 10 月	<p>一、通過本公司南港 C4 土地開發案。</p> <p>二、通過本公司高雄廠歇業登記。</p>
106 年 11 月	<p>一、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工作計畫。</p> <p>二、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財務報告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查核簽證續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p> <p>三、通過本公司子公司台海公司辦理減資虧損。</p>
106 年 12 月	<p>一、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利益目標。</p> <p>二、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事業計畫書及預算。</p>
107 年 3 月	<p>一、通過 106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二、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p> <p>三、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p> <p>四、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核發案。</p> <p>五、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六、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案。</p> <p>七、通過受理持股 1%以上之股東提案權相關作業事宜。</p> <p>八、通過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提名股東應檢附資料、受理處所。</p> <p>九、通過本公司擬於 107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假三軍軍官俱樂部（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142 號）召開 107 年股東常會。</p>

年月	內容
	十、通過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十一、通過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十二、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及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 十三、通過選舉本公司第三十四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十四、通過向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十五、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十六、通過本公司南港 R13-1 土地開發案。

(十二) 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不適用

(十三) 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辭（解）任時間
財務處長	簡照人	106.4.30
總稽核	黃美玲	106.4.3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揚	林恒昇	106.1.1~ 106.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	2,125	-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496	-	-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	-	6,621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	-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	2,156	-	116	-	472 (註 1)	588	-
	郭文吉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	2,280	-	-	-	170	170	-
	林恒昇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60	-	-	-	220 (註 2)	220	-
BDO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	-	-	-	1,147 (註 3)	1,147	-

註 1：沙國諮詢服務費 252 仟元、昆山旭昌解散專案報告 113 仟元、其他非審計服務公費 107 仟元。
 註 2：105 年營所稅不合常規移轉訂價服務公費 220 仟元。
 註 3：出具朱肥 IFRS 與 SOCPA 差異報告 1,087 仟元、辦理 105 年度沙國稅務憑證 60 仟元。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年2月17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業務發展及營運規劃考量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委任人
	不再接受(繼續) 委任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 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曾國揚會計師 林恆昇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6年3月27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移轉資訊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5 月 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資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資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農委會	-	-	-	-
	代表人：康信鴻	-	-	-	-
董事	農委會	-	-	-	-
	代表人：陳吉仲	-	-	-	-
董事	農委會	-	-	-	-
	代表人：黃旭宏	-	-	-	-
董事	農委會	-	-	-	-
	代表人：李兆峯	-	-	-	-
董事	農委會	-	-	-	-
	代表人：徐生銘	-	-	-	-
董事	蔡長海	-	-	-	-
董事	許清連	-	-	-	-
獨立董事	許明財	-	-	-	-
獨立董事	沈慧雅	-	-	-	-
監察人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0)	-	(680,000)	-
	代表人：林志隆	-	-	-	-
監察人	陳再來	-	-	-	-
監察人	蔡鈴蘭	-	-	-	-
總經理	黃耀興	-	-	-	-
副總經理	羅仕日	-	-	-	-
副總經理	張滄郎	-	-	-	-
財務處長	黃美玲	-	-	-	-

(二) 股權質押資訊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35,886,376	24.07	-	-	-	-	無	無	
代表人：康信鴻	0	-	-	-	-	-	無	無	
陳吉仲	0	-	-	-	-	-	無	無	
黃旭宏	0	-	-	-	-	-	無	無	
李兆峯	0	-	-	-	-	-	無	無	
徐生銘	0	-	-	-	-	-	無	無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866,000	3.97	-	-	-	-	無	無	
代表人：杜英宗	0	-	-	-	-	-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4,378,000	3.51	-	-	-	-	無	無	
代表人：林志隆	0	-	-	-	-	-	無	無	
臺銀保管馬仕投資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27,194,000	2.77	-	-	-	-	無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497,000	2.40	-	-	-	-	無	無	
代表人：王銘陽	0	-	-	-	-	-	無	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66,000	2.07	-	-	-	-	無	無	
代表人：陳翔玠	0	-	-	-	-	-	無	無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13,064,086	1.33	-	-	-	-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957,000	1.22	-	-	-	-	無	無	
代表人：黃思國	0	-	-	-	-	-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0,952,166	1.12	-	-	-	-	無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779,000	1.10	-	-	-	-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

單位：股（元）；%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25,763,200 股	100.00	0.00	0.00	25,763,200 股	100.00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股	100.00	0.00	0.00	5,500,000 股	100.00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0	0.00	1,414,989 股	100.00	1,414,989 股	100.00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0	0.00	美金 1,333,494	100.00	美金 1,333,494	100.00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股	100.00	0.00	0.00	40,000,000 股	100.00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10,965 股	100.00	0.00	0.00	10,965 股	100.00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0.00	0.00	10,965,000 股	51.00	10,965,000 股	51.00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0.00	0.00	美金 10,965,000	51.00	美金 10,965,000	51.00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300 股	100.00	0.00	0.00	300 股	100.00
台肥生技（廈門）進出口有限公司	0.00	0.00	尚未注資	100.00	尚未注資	100.00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000 股	100.00	0.00	0.00	1,000 股	100.00
朱拜爾肥料公司	6,715 股	50.00	0.00	0.00	6,715 股	50.00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更名）	8,000,000 股	33.33	0.00	0.00	8,000,000 股	33.33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7,000 股	15.16	0.00	0.00	4,167,000 股	15.16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1,351 股	16.67	0.00	0.00	741,351 股	16.67
曄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47,086 股	10.31	0.00	0.00	3,147,086 股	10.31
華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3,826 股	0.76	0.00	0.00	403,826 股	0.76
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股	6.71	0.00	0.00	1,500,000 股	6.7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3,872,225 股	2.00	0.00	0.00	13,872,225 股	2.00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202,205 股	0.36	0.00	0.00	9,202,205 股	0.36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股	10.00	0.00	0.00	60,000,000 股	10.00
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股	18.50	0.00	0.00	20,000,000 股	18.50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股	16.56	0.00	0.00	15,000,000 股	16.56
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60,000 股	19.75	0.00	0.00	3,360,000 股	19.75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51,219 股	9.76	0.00	0.00	1,951,219 股	9.76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8月	10元	980,000	9,800,000	980,000	9,8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28億元(註)	無	無

註：證期會89年7月12日(八九)台財證(一)第六〇三八七號函核准在案。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仟股)	未發行股份(仟股)	合計	
普通股	980,000	0	980,000	上市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7年5月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僑外人	合計
人數	5	21	178	76,302	297	76,803
持有股數	261,835,490	147,147,106	25,383,449	388,378,049	157,255,906	980,000,000
持股比例	26.72%	15.02%	2.59%	39.62%	16.05%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7年5月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1,819	1,095,022	0.11
1,000 至 5,000	41,458	89,503,094	9.13
5,001 至 10,000	6,836	56,253,860	5.74
10,001 至 15,000	1,963	25,675,605	2.62
15,001 至 20,000	1,512	28,521,379	2.91
20,001 至 30,000	1,175	30,877,129	3.15
30,001 至 50,000	931	38,240,315	3.90
50,001 至 100,000	608	44,402,059	4.53
100,001 至 200,000	265	37,929,531	3.87
200,001 至 400,000	125	34,069,355	3.48
400,001 至 600,000	32	15,750,871	1.61
600,001 至 800,000	17	11,736,425	1.20
800,001 至 1,000,000	5	4,282,000	0.44
1,000,001 以上	57	561,663,355	57.31
合計	76,803	980,000,00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5月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35,886,376	24.0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866,000	3.9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4,378,000	3.51
臺銀保管馬仕投資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27,194,000	2.7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497,000	2.40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66,000	2.07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13,064,086	1.33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957,000	1.22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0,952,166	1.12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779,000	1.1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6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註 5)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43.9 元	48.9 元
	最低	37.45 元	39.8 元	37.65 元	
	平均	39.97 元	43.50 元	39.43 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0.09 元	51.64 元	51.32 元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9.54 元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980,000	980,000	980,000	
	每股盈餘	1.65 元	-0.13 元	0.43 元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尚未分配	2.1 元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 2)	24.49	-330.92	—	
	本利比 (註 3)	—	20.4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註 4)	—	4.88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107 年每股市價係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之資料，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為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資料。

註 6：105 年度與 106 年度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如下：

第廿七條第三、四項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按年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2)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狀況，並基於平穩股利及公司轉型需求，於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可供分配盈餘以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依據董事會所擬議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本次擬配發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2 元，另擬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9 元，合計每股發放股東現金新台幣 2.1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情事：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第一及第二項：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二·四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六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 45,474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0,316 仟元係按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第一項，以 106 年度獲利狀況分別按 2.4% 及 1.6% 估列，並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 107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如下表)，係按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第一項，以106年度獲利狀況分別按2.4%及1.6%估列，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於107年度調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員工現金酬勞	45,474
員工股票酬勞	無
董監酬勞	30,316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上(105)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已列入(105)年度費用，實際配發員工及董監酬勞之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
員工酬勞	0	0
董監酬勞	0	0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106年度及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台肥公司以「肥料化工」、「不動產開發暨投資」兩大事業部門為發展主軸，輔以內部支援管理單位依功能區分為六個部分，茲分別說明如下：

1. 肥料化工事業：

(1) 肥料產品：

除原肥料產品外，順應農業發展趨勢及政府推動友善農業環境政策，將持續拓展綠色農業產業，朝向肥料有機化發展，同時投入農業生技新產品開發，推展利基型肥料產品。期以肥料專家經驗、農友牌價值、產業龍頭等優勢條件，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同時於各地評估適當合作機會或投資計畫，尋求肥料本業再發展的新契機。

(2) 化工產品：

以原有化工、電化品業務活動為起點，透過整合上下游產品或提升至電子級產品以擴大化工銷售市場及業務。海外以投資電化品業為主軸，藉由合作機會進入國際電化品市場生產及買賣，以增進公司電化品產品技術，提升產品層次、市場占有率等。

(3) 貿易物流：

配合現有原物料採購業務，利用台中港專用碼頭結合自由貿易港區規劃優勢，興建多座化工儲槽以進一步擴大進口採購、卸儲、轉口貿易業務，積極轉型為產品整合服務者及相關原物料供應者角色。

2. 不動產開發暨投資事業：

(1) 住宅開發：

利用既有土地，採自行興建或合作興建集合住宅開發案，如南港經貿園區 R13-1 住宅開發案、R17 住宅開發案、新竹 D7 住宅與辦公開發案、基隆土地開發案等。累積相關經驗之際，也將推動土地購置計畫對外評估購置合適土地，扮演專業建商角色，興建集合住宅出售獲利，並朝建立自有品牌方向發展。

(2) 不動產經營：

舊廠用地陸續經當地市政府都市計畫變更為非工業用地，並隨都市發展成為精華地區，其中以南港經貿園區商用地最具價值，次為新竹科商園區及高雄特貿園區用地，皆可開發供旅館、購物中心、辦公室等商業使用；目前台北南港經貿園區 C2 已取得建照將進行動工、新竹科商園區 TFC ONE 辦公大樓已進行招租。未來將依土地條件優劣，採取出租、自建自營等模式分期分區開發為商用不動產，除每年營利提供公司長遠穩定獲益基礎外，並享有開發不動產增值效益。

(3) 投資事業：

未來將秉持以「以銷領產」原則，延伸擴大肥料化工本業之國內外發展投資，包括新農智慧產業、友善生態農業、深層海水產業三大範疇，持續開發高效能新型肥料、友善生態農業資材及微生物製劑產品，拓展生機農漁事業；以海洋深層水為基礎建置台肥花蓮深層海水園區，富含深海天然礦

物質之海藻、包裝飲用水、深海鹽、濃縮液、化妝保養品、保健食品等產品，深根拓展深層海水產業。

(二) 產業概況

1. 總體經濟環境

2017 年全球景氣擺脫成長停滯陰霾，先進、新興與開發中經濟體同步復甦，大宗商品價格上揚及全球需求增加帶動貿易復甦。其中，美國企業投資回升、消費支出增加；歐元區受惠於央行貨幣政策、政治風險消退與全球貿易回升，展現強勁的經濟擴張步伐；日本出口與資本支出明顯增加，通縮壓力有所減輕；中國大陸多項重要經濟數據呈現增幅趨緩現象。

國內方面，2017 年出口、工業生產、零售業及餐飲業營業額持續成長，整體經濟情勢尚屬穩定，顯示整體景氣仍保持穩定成長。為強化景氣復甦動能，政府將由鬆綁、效率、投資三面向，積極推動鬆綁財經法規、提高招商行政效率、強化政策環評功能、穩定提供土地、水、電、人力、人才，並優化創新創業環境。另將積極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藉由產業轉型帶動台灣經濟發展，進而提高國民所得。

展望今(2018)年，主要經濟預測機構預估全球成長動能可望延續，聯合國(UN) 預估 2018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0%，與 2017 年持平，惟全球貨幣政策正常化之速度、國際熱錢流向、美國稅改對全球之影響、貿易保護主義興起、中東及北韓等地緣政治風險升高、中國大陸企業債務問題等不確定因素，未來仍須持續關注。

2.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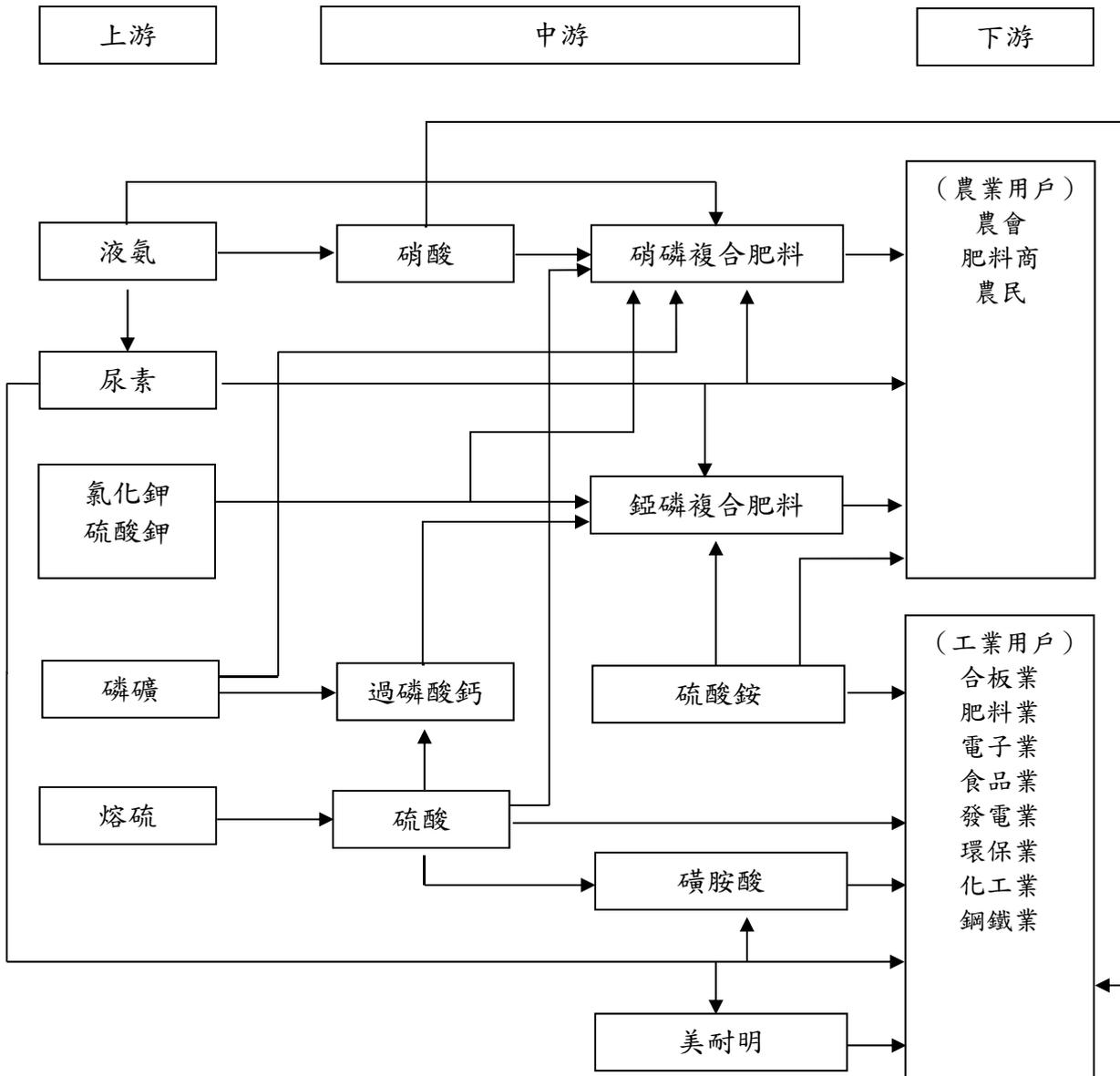
(1) 肥料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 A. 肥料產業與民生息息相關，歷史悠久，屬成熟且必須產業，近期政府推行肥料有機化政策，朝向友善農業環境發展，106 年第二季起針對國內主要複合肥料添加有機質給予補貼，未來有機質複合肥料將逐步取代傳統複合肥料。
- B. 國內缺乏製肥原料，幾乎全數仰賴進口，受國際製肥原料價格影響生產成本，惟為配合政府照顧農民政策，國內肥料價格長期受政府約束。

(2) 化工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台灣欠缺天然資源，化工產業發展缺乏競爭力，故近年來外移嚴重，目前本公司所營產品中除硝酸、磺胺酸、發煙硫酸因產品本身或副產品有運輸與儲存限制仍在台灣生產，其餘包括液氨、工業尿素等多以進口貨源取代；下游市場則除磺胺酸外銷歐美外，其餘產品則以供應台灣內需為主，在市場相對成熟與飽和下，雖難有拓展空間但相對穩定。

我國肥料化工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 電子級化學品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電子級化學品泛指可使用於電子產業製程或廠務端的各項化學品，產品項目從單質有機溶劑、單質鹼酸溶液至各種不同比例的配方。目前產品應用於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 LED 等產業之黃光顯影、剝離、蝕刻、研磨、清洗等製程中。

國內半導體產業產值已突破新台幣 2 兆元以上，就業人數超過 20 萬人，且其附加價值率超過 50%，對台灣每年 GDP 貢獻至少 1.1 兆元。面板產業除現有產能外，友達及群創投資提升 8.5 代廠產能，LED 產業市場需求不如預期，晶片和封裝平均價格大幅下滑，展望未來 LED 產業年複合成長率將不容易出現如過去 10% 以上的成長幅度，但仍有成長空間。太陽能產業，台灣龐大的太陽能電池片產能將火力集中於中國垂直整合大廠其越南、馬

來西亞等第三地合作代工廠，總體而言電子級化學品的需求量仍將因各電子產業的創新應用與產能持續拓展而呈現正成長的趨勢，由此可知電子級化學品市場仍有其發展空間。

電子級化學品屬開放式的完全競爭態樣，本公司除致力於達成不同產業及不同客戶的品質要求外，也須依客戶品質及供貨穩定的需求深化產品生產控管、品質保證能力、技術支援協助及完整售後服務，除既有面板產業客戶外，將向上提升相關技術能力以發展半導體產業相關產品，並向下擴散尋求太陽能及LED產業具發展的利基產品，以期結合目前苗栗廠自產氨水、硝酸及NMP等產品，加上可提供的蒸餾、調配、分裝及廢液回收等能力，擴大產品品項提供客戶一站購足的全方位服務。

(4) 海洋深層水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

深層海水（DOW；Deep Ocean Water）泛指水深超過200公尺的深海中海水，由於長年光線無法到達，因此具低溫、富含礦物質及營養鹽、清淨、熟成等優點，可應用範圍相當廣泛，是一個可供多目標開發利用的水資源。目前全世界發展海洋深層水較具規模與成效的國家只有日本、美國夏威夷、韓國及台灣。

鑒於老年化社會結構的來臨、健康意識抬頭，礦物質重要性在保健食品界漸受注意。本公司花蓮廠為深層海水生產基地，提取自花蓮東岸西太平洋662公尺深之深層海水，以高科技濃縮液生產設備提取出高品質深海礦物質濃縮液後，委由子公司研發及行銷相關產品。此外，本公司為延伸深層海水產業平台利用，除自行建立深層海水繁養殖水產及藻類，並積極引入相關下游廠商，共同加值產業產值。

(5) 土地開發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1. 住宅

經歷105年盤跌交易量急縮後，106年整體住宅市場交易以自用型買盤為主並逐季溫和放量，交易量方面，新北市、台中市年增兩成，台北市及高雄市年增率分別為9.1%及8.6%；價格方面，在經歷近三年的修正走勢後，北北桃房價已脫離急跌期，106年Q4除台北市、新北市維持穩定，其餘地區皆為溫和上漲，呈現北穩南溫。台北市住宅市場成交天數平穩與去年相仿，平均單價震盪格局未變，總價與面積略有提升；新竹地區住宅市場較去年交易成交天數縮短，大樓平均單價穩健，總價與面積在第四季明顯提升。

106年台灣全年住宅買賣移轉數約為26.6萬棟，較105年24.5萬棟年增8.5%，各項移轉數皆高於前一年，且房貸餘額年增4.51%，建融貸款年增4.13%，整體景氣略有回溫，已有築底跡象。整體而言，由於政策不再強力調控，房價修正力道有限，市場買盤仍以自住需求為主，新推案多以小宅化因應，惟新屋餘屋量去庫存影響，仍將維持一段時間的盤整格局，惟台北市精華地區近年醞釀幾個高總價高單價之超高規格豪宅推案將於107年正式推出，勢必將成為房市後續走勢之風向球，值得觀察。

從106年許多指標都顯示，房地產市場已從底部回升，不過並不代表房價就會反轉向上，目前市場並未有投資買盤回籠跡象，購屋人對於房屋也是精打細算，並參考近期成交的實價當成參考基礎，因此107年應該還是持續吸引遞延買氣回籠，價格上則是盤整的機率較高。

2. 商業不動產

106 年全年商用不動產大型交易約 726 億元較去年減少 8%，台北市辦公室之成交價格亦伴隨整體房地產市場下修，買家進入市場的動能在於期待租金回報率，但業主惜售心態濃厚，加上 107 年底縣市長選舉將憑添政策不確定性，不利於投資人資金回流不動產市場，因此預期 107 年商用不動產交易量仍低檔盤旋，以企業多元轉型及本業擴產的自用需求為主力動能。

然辦公室之租金與需求卻不悲觀，台北市平均租金上漲，大致維持在 2,080 元/坪，平均空置率已下修至 6%，為 10 年新低；而其中台北市 A 辦與 A+辦之辦公需求持續暢旺，信義商圈 A+等級辦公室租金可達 2,909 元/坪，已突破前高，未來即將完工之南山廣場，可能再推使 A+級辦公室場價格微幅上揚，然陸續新釋出之頂級辦公大樓面積竄升，將使 A+級之空置率由 9%提升至 13%。基本上，台北市辦公波動穩定，尤其內湖科技園區西湖段租金約 1,300 元/坪與南港經貿園區租金約 1,250 元/坪，持續有自用品買家購入並有企業進駐，空置率始終維持在低檔。

另外，而新竹市商業不動產市場受到新竹科學園區產業影響顯著，目前高科技與半導體產業需求暢旺，商辦與廠辦之需求動能依然強勁；然新增擴廠需求多伴隨各縣市產業政策與各地區都市計畫所規範，因此本公司新竹科商園區需求將以竹科周邊產業鏈擴增與原市區辦公族群遷移為主，也因為本公司土地仍有交通區位方便及鄰近新竹市區之優勢，可打造與時進俱之辦公園區，仍具競爭力。

根據觀光局統計資料顯示，106 年來台觀光客達 1,073 萬人次較去年略成長 0.46%；台北市觀光旅館仍是以國內自有品牌為主國際連鎖飯店持續進駐，而 106 年國際觀光旅館平均房價 4,384 元、住用率 73.23%，較去年相比房價微幅下降 4%，住用率上漲 1%。此外，多元觀光策略奏效，雖旅客總量未減，惟全台不少飯店業者在團客驟減、營運成本加劇與地震災害漣漪效應下，無法即時因應新的經營方式，皆欲求售，除台東與花蓮早已受到衝擊外，更進一步已有宜蘭與墾丁之飯店與民宿業者陸續跟進。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究發展支出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仟元)		65,291
占營業額比率 (%)		0.53%	0.73%

2. 最近二年工作成果

配合公司開創性發展策略及轉型跨足高科技產業之走向，本公司研究發展採取加強與國內外研究機構或業界合作，引進新技術，縮短開發時程，以能適時切

入高科技產業市場；並持續深耕本公司微生物發酵技術，建立酵素水解萃取技術、深層海水高經濟水產養殖技術、電化品純化技術開發等關鍵核心技術。

(1) 生技肥料的開發

A. 農業微生物菌種之應用—生技有機質肥料開發

為強化本公司之有機肥生產核心技術，持續深耕有機肥領域，提供更多優質有機肥產品，本公司於苗栗廠設立有機肥研究中心，104 年完成建置年產能 6,000 公噸之生技有機質肥料工場，105 年已開發「台肥生技 5 號有機質肥料」及「台肥生技 11 號有機質肥料」產品供農民選用；106 年度更針對瓜果類作物需求，開發高鉀有機肥「台肥生技 7 號有機質肥料」，N-P2O5-K2O=3-2-5-80（有機質）（肥製（質）字第 0465022 號，品目 5-12 混合有機質肥料），本產品利用多種植物渣粕類為原料發酵製成，施用於農地能改善土壤理化性。目前上述三項產品都已完成申請「國產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及「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品牌推薦」。

為解決稻作田間燃燒稻草產生懸浮微粒問題，本公司配合農委會「提升稻草再利用率，並降低露天燃燒」政策，運用製肥核心技術，於民國 106 年度本公司將技轉自「台中區農業改良場」之「稻草分解菌種複合式製劑製作及應用技術」，開發新產品「農友牌生技 10 號有機質肥料」，N-P2O5-K2O=4-2.5-2.5-70（有機質）（肥製（質）字第 0644014 號，品目 5-12 混合有機質肥料），其產品中添加「稻草分解菌」，可有效使稻草變黑、變軟及腐爛，讓農業廢棄物稻草再利用成為土壤的肥分，提供給農民另一種水稻收割後，不需焚燒稻草，又可以還肥於田的新選擇，協助改善農民焚燒稻草的問題。

另一方面，本公司亦積極配合政府沼氣發電政策，首次以畜牧糞尿經厭氧發酵後的沼渣，結合稻草分解菌與農用微生物菌群多元應用，於民國 106 年 7 月開發新產品「農友牌生技 12 號有機質肥料」，N-P2O5-K2O=3-3-2-70（有機質）（肥製（質）字第 0042045 號，品目 5-11 雜項堆肥），不僅促進農業循環經濟，減少豬糞尿排入河川，維持水質友善環境外，同時也提供土壤肥分，養足地力永續耕種。農友牌生技 10、12 號有機質肥料產品現已列入行政院農糧署公告之「水稻產業專案輔導施用含稻草分解菌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

B. 有機農業適用之有機液肥開發

有機農業生產安全食品，農業土地永續經營，為當前世界引領潮流及國家重要政策。本計畫使用天然有機素材以物理性方法萃取高活性有機小分子，經濃縮配方化後應用於有機農業栽培管理，可明顯提升作物抗逆境能力、改善品質及增進產量。預期於 107 年上半年完成肥料登記證取證程序，接續辦理「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品牌推薦」申請，並同步完成 500L 工場放大生產及二場田間確效試驗。

C. 有機農業資材田間確效及栽培技術建立

本公司重視台灣有機農業之深耕及崛起，鑒於提升綠色能力開發，積極進行有機資材及肥料之開發，為能提供農民優質、好用的有機農業資材，103 年起設立「台肥有機示範農場」，於 104 年 9 月取得「財團法人國際美育自然生態基金會」(MOA)有機轉型期農產品驗證(MOA1520029)，經過 2 年的有機轉型期，已於 106 年 4 月取得有機農產品驗證(MOA1510390)。本公司 106 年持續以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品牌推薦

之「農友牌活力系列營養劑」搭配「台肥生技有機質肥料」系列產品，於本農場進行季節性蔬菜、瓜果作物之有機栽培試驗（不施化學肥料及化學農藥），亦搭配生物防治法進行病蟲害管理，確認產品功效，目前已驗證並建立6種作物之有機栽培適用資材配套施肥技術，包含青花菜、白花菜、甘藍、草莓、甜椒（青椒）、美濃瓜。

本公司秉持積極結合農友田間實務經驗，與苗栗地區有機栽培戶進行合作試驗及示範，包含「永昌有機草莓園」合作有機草莓試驗、「城南精緻有機農場」合作有機美濃瓜試驗、「迴鄉有機事業體」合作有機水稻試驗、「綠景複合農園」合作有機火龍果試驗，其中本公司與「綠景複合農園」於106年5月11日共同成立有機示範合作農場，期望透過外部的合作有機示範農場為交流據點，擴大推廣有機及友善農業。

(2) 生物農藥開發

因應安全、有機農業之興起，台肥公司致力於開發對環境友善、無毒、安全的農用微生物製劑，自98年起結合行政院農委會藥物毒物試驗所進行「液化澱粉芽孢桿菌之生物農藥與生物肥料商品化產品開發」產學合作計畫，除成功開發出溶磷菌微生物肥料「農友牌活力磷寶」產品外，並同步努力持續進行防治草莓灰黴病之生物農藥水懸劑的研究試驗（包括發酵配方及量產模式、毒理試驗、理化性質試驗、品質管制試驗及田間藥效試驗等），已於106年完備農藥登記所需的試驗資料，並通過「藥毒所」農藥標準規格檢驗，本產品之有效成分（孢子數）可達到 1×10^9 CFU/mL以上，且符合水懸劑之規範。

目前本案已提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農藥技術諮議會」進行正式審查，且本公司已前往進行田間藥效及藥害試驗簡報，「防檢局」於106年12月底完成召開「農藥諮議會全案審查大會」，將待取得防檢局正式審查通知及公告使用方法後，申辦農藥產品登記作業，未來本產品可作為草莓及蔬菜類作物灰黴病之防治藥劑。

近年來本公司亦逐步建構草莓健康安全栽培模式，為完善草莓田間栽培使用的生物防治資材，故接續「液化澱粉芽孢桿菌之生物農藥與生物肥料商品化產品開發」產學合作計畫，開發防治草莓灰黴病之生物農藥產品後，積極開發第二項生物防治資材，進行「草莓病蟲害綜合生物防治藥劑開發計畫」，本計畫係以本公司技轉自中興大學之專利菌株-鏈黴菌

（*Streptomyces padanus*, PMS-702），開發防治草莓果腐病之生物農藥，目前正進行產品GLP理化試驗及田間試驗中。

(3) 微量元素肥料研發

針對經濟作物栽培期間，對於植株生長期及著果、提高甜度之用肥需求，以預防及治療雙效之概念，減少作物生理障礙發生及補充微量元素不足，開發綜合性微量元素產品。本公司與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合作執行二年期之農業科技企業技術商品化計畫—「新型微量要素肥料之開發」，以富含多種礦物元素之深層海水高礦物質濃縮液作為配方基礎，增添及調配當中所缺乏之次量及微量要素，並制定不同作物的最適使用濃度，研發出搭配作物進行合理化施肥時之最佳次量及微量元素，進而於施用後提升作物生產品質。

本計畫於 105 年度完成初步配方應用於小果番茄、甘藍、蓮霧、荔枝田間試驗，試驗結果對於果實之可溶性固形物有顯著提升效益。106 年針對產品配方進行物性及元素調整，調配出適合登記於肥料品目 4-40 之液態次微量要素肥料，該肥料與農民常使用之次微量要素肥料進行田間試驗比較，結果顯示礦寶肥料經適當稀釋濃度後施用於作物，對蓮霧、荔枝、番茄、甘藍、葉菜類及鳳梨等作物的品質提升有所助益。

(4) 草莓（肥料、介質）資材開發計畫

為能拓展及開發本公司肥培及病蟲害管理資材，以苗栗地區之高經濟作物「草莓」為標的，主要品種為「豐香」與「香水」，並尋找其他適合的品種，持續開發肥培資材配套應用及安全、全程不使用化學農藥栽培技術。透過「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引介日本三浦農園及 IMCO 株式會社，日本三浦農園擁有多年草莓生產技術，其除對栽培介質頗有研究外，該技術所使用之肥培資材也具多元化，訴求可生產「健康、安全、安心」之草莓。以日本三浦農園之草莓生產技術，與「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日本式安全草莓栽培管理法試栽種」計畫，驗證其在台灣生產健康安全草莓之可行性，如配套資材使用效果良好，將評估技轉引進相關資材產品嘗試開發，並與本公司既有資材配套推廣，目前初步試驗證明，此方法對於草莓生長具正面成效。

(5) 深層海水多段利用多物種串聯培育

本公司於 105 年委託海洋大學試驗調查，深入了解到深層海水高滲透壓與低水溫兩關鍵因子對於魚隻養殖後體內之脂肪酸及脂肪含量，具有提升效果，可讓深層海水養殖魚蝦更增美味，是故自 106 年本公司同時建立應用 HDPE 養殖池生產魚蝦及微生物營養劑配套應用於養殖之技術，自產燕魚、七星鱸魚、白蝦。另本公司亦應用深層海水（DOW）低溫、清淨性及富營養鹽三大特性，建立室外大型藻類生產模組，進行台灣具食用價值及富含營養源之大型藻類石蓴、海木耳、浒苔等不同海藻養殖量產技術。本公司為取得穩定及大量之藻類種苗，106 年更進一步與海洋大學產學合作進行「浒苔（*Ulva prolifera*）育苗及生活史調控研究計畫」，初步已建立浒苔孢子集塊化繁殖技術、室內浒苔苗量產技術及浒苔保種技術。

配合深層海水 100% 應用政策，以充分應用深層水資源，達到最有效利用及降低用水成本為目標，本公司選定標的物種藻類、魚類及蝦類進行多階段擴大養殖，因深層海水溫度低，平均取水送至養殖場之水溫約 12-15°C 左右，故第一段用水以養殖低溫藻為主，如浒苔、錐尖擬紅翎藻；第二段水養殖則以較廣溫性的石蓴及海木耳為主；第三段水以畜養魚、蝦為主；未來也將規劃第四段水應用於水產繁育養殖。

(6) 魚鱗膠原胜肽之安全性定性及功效性評估

本公司魚鱗膠原胜肽自 96 年開始銷售至今，多數客戶持續回購並提供功效回饋意見，為求本項產品於科學上具佐證數據資料，以利後續市場行銷，故於 106 年 9 月委託「嘉南藥理大學」進行「台肥膠原胜肽之安全性、穩定性及功效性評估」，依本計畫成果顯示，食用虱目魚鱗魚膠原胜肽對皮膚保水度及皮膚彈性有改善效果，而食用台灣鯛魚鱗膠原胜肽對皮膚保濕及保水度、皮膚細緻性、皮膚毛孔及皮膚彈性等有改善效果。另本次試驗證

實，同時使用化妝品（使用含 10% 膠原胜肽溶液）及食用魚鱗膠原胜肽，較單獨食用或使用化妝品之效果佳。安全性方面，對於受測者皮膚並無產生癢、紅、刺及腫等不適反應。經本計畫測試後，本公司之魚鱗膠原胜肽對皮膚功效性可定位具有：1. 改善皮膚保濕及提升皮膚保水度、2. 提升皮膚細緻性、3. 減少皮膚粗大毛孔、4. 增加皮膚彈性。

(7) 電子級 NMP 純化技術開發

工業級 N-甲基吡咯烷酮（N-methyl pyrrolidone, NMP）主要作為一般溶劑用途。電子級 NMP 被使用於鋰電池製造及電子業，因其高純度等規格要求甚嚴，本公司自 105 年 11 月與工研院材化所合作開發至今，已克服重重困難將工業級 NMP 純化為最高等級之 UPS 等級產品並於現場投試成功。本合作計畫主要克服的技術門檻包含胺含量 1ppm 以下，純度提升至 99.9% 以上，色度降低至 10 APHA 以下且陰陽離子含量要求 ppb 等級。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產業別	短期計畫	中長期計畫
肥料產業	(1) 固守本業，加強售後服務；持續改善肥料品質，滿足客戶高品質要求。 (2) 區隔市場，開發及引進利基型產品，繼續推出及拓銷較高附加價值肥料，提高產品銷售利益。 (3) 提高產品包裝品質，加強新型肥料宣導，於全省高經濟作物地區辦理作物肥效試驗、示範觀摩、新產品說明會等，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4) 配合政府南向策略及本公司西十建廠計畫進行海內外市場布局，除整合國內同業需求外，另將內銷剩餘肥料產能予以外銷，奠定海外目標市場基礎。	(1) 配合有機農業發展，持續開發優質有機質肥料。 (2) 因應精緻農業發展，推出高成分、優質肥料。
化工產業	(1) 液氨：運用儲槽優勢，以穩定之貨源供應下游需求。 (2) 工業尿素：改由台中廠包裝出貨，減少運往苗栗二次運輸品質風險，佐以彈性調價擴大市場占有率。 (3) 硝酸：台中廠營運後，硝酸產量已提高，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 (4) 美耐明：推動送貨到店服務，以品質及服務鞏固國內市場占有率。 (5) 磺胺酸：加強品質與服務，以穩定之供貨及交期，強化歐洲及美洲市場之市場占有率。	(1) 液氨：台中廠已建立完整供應鏈，滿足客戶需求。 (2) 硝酸：台中廠已可穩定供應國內客戶需求，預期俟 107 年下半年提濃計畫完成後可拓展外銷客戶，擴大市場規模。 (3) 磺胺酸：現以委外代工模式以降低生產成本，將持續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並積極開拓南歐市場（西班牙/法國/英國）。 (4) 發煙硫酸：現以委外代工模式以降低生產成本，全年銷售目標 14,400 噸。

產業別	短期計畫	中長期計畫
	(6)硫酸、發煙硫酸：以具競爭價格及回收中酸能力，配合製肥剩餘產能，積極行銷。	(5)美耐明、工業尿素：配合倉儲及包裝遷移至台中廠，提升發貨效率，繼續服務客戶，穩定貨源及提供合理價格，擴大國內市場占有率。
電子級化學品	發揮苗栗廠整體最大綜效為目標，除活化既有生產設備，持續開發溶劑類產品回收再生及純化業務，增加產能利用率外，將積極切入半導體及太陽能產業以拓銷電子級化學品。	以三酸一鹼策略為發展主軸，增加自產產品品項並提昇製程品保能力、強化研發技術等級並深化產品售後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向上提昇技術能力以服務 IC 產業客戶群，向下擴散產品廣度至太陽能及 LED 產業，再搭配生產具競爭力的利基型產品，以強化整體獲利能力。
海洋深層水	本公司將分期分區開發花蓮深層海水園區，包括台灣海洋深層水公司持續研發深海礦物質應用及佈建國內外行銷網絡、自建養殖及加工產業、積極引入外部資源進行招租及產學合作。	俟完成土地資產及深層水資源活化，後續將視國內旅遊業景氣情況再行規劃其他場域或產業投入。
不動產事業	<p>(1)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已於 106 年取得建照，後續擬辦理變更設計、連續壁施工持續進行及營造工程作業。</p> <p>(2)新竹科商園區 D7-A 開發案：商辦大樓 TFC ONE 已於 106 年落成，目前已有相關廠商陸續簽約進駐。</p> <p>(3)新竹第一期市地重劃：第一期重劃業於 105 年 12 月完成土地登記作業，預定 107 年完成結算作業。</p> <p>(4)新竹科技商務園區 D7 開發案：後續擬配合 D7 整體規劃，接續 D7-A 推動新開發計畫。</p> <p>(5)南港經貿園區 R13-1 住宅開發案：由本公司擔任都市更新實施者，業於完成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審議，並於 106 年底取得建照，持續推動住宅開發及銷售。</p>	<p>(1)高雄特貿 7C 土地開發案：高雄市政府已展開市地重劃作業中，重劃完成後即可進行開發作業。</p> <p>(2)基隆東明路都市計畫變更案：期望能與潛在需求單位於 107 年完成合作條件洽談。</p> <p>(3)新竹第二期市地重劃：第二期重劃已進行工程書圖、排水計畫審查作業，預定 110 年完成。</p> <p>(4)花蓮土地：持續朝海洋深層水產業園區發展，擬引入關聯產業為發展主軸，提升園區土地利用效率，增加效益。</p>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銷售地區

類別	產品品項	銷售地區
肥料產品	硫酸銨、尿素、氯化鉀、過磷酸鈣、複合肥料及有機質肥料	台、澎、金、馬地區
化工產品	工業級尿素	台灣地區
	液氨	台灣地區
	硝酸	台灣、東南亞地區
	美耐明	台灣地區
	磺胺酸	歐、美等地區
	硫酸及發煙硫酸	台灣地區
電子級化學品	洗淨液、蝕刻液、有機溶劑、無機酸鹼液	台灣、東南亞、中國大陸
土地開發	住宅、商用不動產	台北、新竹、高雄、基隆及花蓮等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肥料產品

國內所需肥料，除尿素、氯化鉀國內未生產全部由國外進口外，其餘各項肥料國內肥料生產廠商均可自國外進口原料後加工生產供應。本公司為國內肥料生產歷史最悠久、產能最大、生產設備最完善廠商，產品種類及品質均優於同業，具競爭優勢，肥料銷售市場占有率大致維持約 70%。

(2) 化工產品

- A. 工業級尿素：尿素停產後，原來之大客戶即自行進口自用或轉售，成為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近年又面臨下游產業外移，國內市場需求日益萎縮及農用尿素替代，工業級尿素銷售因之更加困難，且極具挑戰性。本公司供應之工業尿素市占率約 40%。
- B. 液氨：本公司、中石化、台塑為台灣三大液氨進口商，然中石化無自有儲槽，台塑則因處麥寮工業港，無法內銷，本公司遂為全台液氨獨家供應商，銷售市場相對穩定，電子業為目前下游銷售最大宗，若全球經濟穩定發展，當有成長空間，另部分下游產業面臨中國競爭，出現產量不穩甚或外移傾向。
- C. 硝酸：本公司所生產之 65%硝酸主要轉製複合肥料，肥料生產需用硝酸約 10 萬公噸外，可供銷售量約 6.5 萬公噸，近年面臨進口貨及國內同業之競爭，市場競爭激烈，至外銷市場開拓因面臨 65%濃度接受度不高問題，將俟 107 年下半年提濃計畫完成後再推動。
- D. 美耐明：自美耐明停產後，客戶或進口商即可自行進口自用或轉售，成為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下游加工產業逐漸外移導致需求量萎縮，美耐明國內市場價格戰已然形成，市場占有率已下降至約 40%。
- E. 磺胺酸：以歐美為主要外銷市場，年銷量約 1.2 萬公噸。世界磺胺酸產能約 19 萬公噸，需求量約 15 萬公噸有供過於求之虞，台灣、中國大陸

及印尼廠商多呈削價競爭態勢，壓縮獲利空間。

F. 硫酸、發煙硫酸：本公司所供應之產品，國內亦有其他廠商生產與供應，市場競爭激烈。

(3) 電子級化學品

本公司電化品目前市占率較低，未來策略上與本公司核心產業的氨、酸鹼系列相關產品為主要項目。除掌握原料優勢強化競爭力，成為上游端的供應者外，並將整合既有資源，提升設備稼動率，降低生產成本，強化研發能力生產具有利基配方品項，在市場上與同業競逐直接供應客戶並進而獲取較高利益。

3. 預期銷售量

107 年度預計銷售肥料產品 67.5 萬公噸；化工產品 18.4 萬公噸；轉銷朱肥尿素 15.6 萬公噸；電子級化學品 1.6 萬公噸。

4. 競爭利基

(1) 肥料產品

- A. 市場領導品牌，歷史悠久，國內最大肥料生產、供應者。
- B. 品質可靠，獲有正字標記及 ISO 9001 認證，產品深獲農民信賴。
- C. 產品差異化，擁有國內唯一硝磷基複合肥料生產設備，同時成功研發出添加泥炭技術並於多國申請專利，產品品質及使用效果優於國內同業產品。
- D. 產品種類最完整、多樣化，除自產外，並進口多種肥料供應市場，滿足不同客戶一次購足之便利性。
- E. 售後服務網遍及全台，北、中、南區設立營業所，各縣市均有服務專員，提供全面、即時的售後服務，並於多處設置供貨中心。
- F. 商情掌握確實，原物料採購條件優於同業。
- G. 先進研發、推廣團隊，不斷創新推出高科技產品並在全省各地辦理肥效試驗及新產品說明會，產品開發、推廣能力優於同業。

(2) 化工產品

- A. 硝酸：本公司 65%硝酸產能大、成本較低，國內市場通路穩定。
- B. 液氨：本公司有專用儲槽，為國內唯一供應者。
- C. 磺胺酸：本公司經營主要歐美市場通路已久，具有一定程度之知名度及穩定之市場占有率。
- D. 美耐明：本公司供貨穩定、品質優良，擁有國內基本客戶。
- E. 工業尿素：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製造廠商，已建立優良品牌形象，與上、下游客戶互動關係良好，目前以進口產品供應國內市場，貨源充裕，可滿足客戶需求無缺貨之虞。
- F. 硫酸及發煙硫酸：本公司供貨穩定，品質值得信賴。

(3) 電子級化學品

- A. 結合本公司核心本業相關產品如氨化學、三酸一鹼等基礎化工產品，掌握原料增加自產產品、降低生產成本，強化整體競爭優勢。
- B. 具溶劑類產品蒸餾、調配及分裝代工產能，具多項廢液回收再利用技術能力及許可證。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產業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肥料產品		<p>(1)國內肥料市場自 92 年元月起完全自由化，各業者憑競爭條件爭取市場。本公司產品無論在品質、生產成本、行銷通路、推廣及售後服務等均較同業具優勢。</p> <p>(2)農民知識水準提高且求新求變，尤其對特殊功效新型肥料需求殷切，本公司擁有先進研發團隊，可配合農民需求適時推出新產品。</p> <p>(3)自 106 年第二季起政府針對國內主要複合肥料添加有機質給予補貼，有利於本公司傳統複合肥料進行品質升級，朝向全面複合肥料有機化發展。</p>	<p>(1)國內缺乏製肥原料，所需原料全部仰賴進口，易受國際價格及海運費波動影響，造成生產成本偏高，政府未補貼項目肥料無法合理反映成本。</p> <p>(2)政府為穩定國內化肥供需，自 97 年 5 月起公告肥料外銷必須取得農委會同意，限制肥料出口。</p> <p>(3)本公司為配合政府照顧農民政策，肥料價格長期受政府約制。</p>	<p>(1)調整產品組合，提高銷售利益，並持續提高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增加產品市場競爭力。</p> <p>(2)開發利基型、多功能優質產品，如含有益微生物肥料、含有機質複合肥料等，以達產品差異化提高附加價值並滿足客戶需求。</p> <p>(3)因應消費者對有機農產品強烈需求，推出優質有機質肥料。</p> <p>(4)加強客戶服務，包括肥料示範推廣、田間試驗、成果觀摩、肥料宣導教育、迅速處理客訴案件、新產品說明會及樣品贈送試用、參觀製造廠等。</p>
化工產品	工業級尿素	<p>(1)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生產廠，已建立良好口碑形象及領導地位。</p> <p>(2)貨源充裕，可滿足客戶需求，客戶無缺貨之虞。</p>	<p>(1)本公司自停產尿素，政府開放自由進口，部份本公司大客戶轉為自行進口，自用兼銷售，搶攻尿素市場。且其擁有自用倉儲及包裝設備，降低成本之優勢，對本公司甚為不利。</p> <p>(2)國內廠商不少遷移中國大陸，致使國內工業尿素需量減少。</p> <p>(3)尿素開放自由進口，品質價格市場競爭激烈，或有以「農用」替代「工用」情形，影響市場秩序。</p>	<p>(1)掌握國際尿素市場，價廉、貨優及充裕貨源。</p> <p>(2)訂定優惠價格，爭取客戶，或提供送貨到店之差異服務。</p> <p>(3)爭取直接銷售各大中小型原料使用工廠客戶。</p>
	液氮	<p>(1)液氮雖已開放業者自行進口，惟進口液氮需有專用碼頭及大容量之</p>	<p>(1)本公司苗栗廠停產後，國內所需液氮悉數仰賴進口，售價完全受國際</p>	<p>(1)準確掌握商情，適時採購低價之現貨液氮。</p>

產業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p>儲槽與卸儲設備，國內目前僅本公司及台塑六輕擁有此項設備，因台塑麥寮港為工業港液氮不能外售，下游用戶均向本公司採購。</p> <p>(2)液氮屬高危險化學品，卸儲作業需有經驗之專業人員，目前僅本公司及台塑具有相關技術。</p>	<p>價位影響，本公司可控制之成本結構相對減少，售價較不穩定。</p> <p>(2)未來台塑進口之液氮若可供銷售或中石化儲槽興建完成後，則本公司銷售液氮之競爭力將趨弱。</p>	<p>(2)考慮下游客戶的競爭力，機動訂定合理價格，以刺激需求。</p>
硝酸	<p>(1)本公司自行進口生產硝酸之原料液氮，且台中廠區設有進口液氮卸儲設備，對原料成本之掌握居於較有利地位，故生產成本低，競爭力高。</p> <p>(2)台中廠生產設備新穎，產量大，可降低生產成本。</p>	<p>本公司台中廠僅產製 65%濃度之硝酸，尚未生產 68~98%之濃硝酸，目前暫無法提供商品多樣化之服務。</p>	<p>逐步推動客戶接受 65%規格硝酸及有效誘導轉換，107 年度提濃計畫完成後可推動外銷，初期售價將以創造邊際貢獻為策略導向，並視市場變化調整。</p>
美耐明	<p>(1)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生產廠，擁有基本客戶，市場聲譽佳。</p> <p>(2)進口品質優良穩定產品，客戶接受度高。</p> <p>(3)大量進口，建立安全庫存量，客戶提貨順暢無缺貨之虞。</p>	<p>受本公司停產美耐明後，部分大客戶為分散風險，轉為自行進口，對本公司美耐明內銷市場造成衝擊。</p>	<p>確保產品品質，掌握國際行情及進口價格，機動調整售價，以維持競爭優勢。</p>
磺胺酸	<p>(1)品質穩定，且與硫酸銨工廠串連下，回收中酸可充份利用，不至產生環保問題。</p> <p>(2)本公司經營主要歐美市場通路已久，具有一定程度之知名度及穩定之市場占有率。</p>	<p>(1)本公司磺胺酸產品全數外銷，售價深受國際市場影響。</p> <p>(2)由於印尼、中國大陸投產，導致供過於求，各家廠商於外銷市場展開價格競爭以維持市場占有率。</p> <p>(3)磺胺酸產品同質性高，生產技術低，容易被開發中且原料供給方便之國家取代。</p>	<p>(1)確保品質穩定及運輸過程的安全迅速。</p> <p>(2)依據不同外銷市場之競爭狀況，差別報價。</p>

產業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硫酸	自有儲槽進口冶鍊硫酸，對銷售有其設備優勢，兼具調節庫存及獲取利益之效。	(1)競爭廠商多，產品同質性高加上回收中酸四處流竄，易產生價格競爭。 (2)貯槽位於台中，遠離硫酸市場，恐失去競爭力。	(1)確保進貨成本之穩定，以追求合理利益。 (2)維持既有通路流暢及客戶忠誠度，保有市場占有率。
	發煙硫酸	自產過磷酸鈣，故具有協助客戶回收副產中酸能力，客戶依賴度高。	因下游僅單一客戶，銷售情況受其產業環境與開車時間影響甚鉅，加上已無自有產能，獲利受到壓縮。	台中廠過磷酸鈣工場完成後已大幅提升回收中酸能力。
電子級化學品		(1)電子相關產業仍為國內重點產業，雖然近幾年遭遇紅色供應鏈衝擊，導致各產業成長萎縮，但半導體產業仍將擴增產能，且面板、太陽能及LED產業等廠商的產線仍具一定規模，市場前景具發展空間。 (2)本公司電子級化學品生產及品管技術來自日商林純藥株式會社(HPC)，為目前國內面板產業認可之品牌，未來並將提昇技術層級，積極提供產品及服務至半導體、太陽能及LED等產業。 (3)本公司電子級化學品以苗栗廠為生產及供貨中心，位居國內電子產業集中之桃、竹、苗地區與台中之中心，可提供該產業最需要的即時服務(Just in Time Service)。 (4)結合本公司核心產業的三酸一鹼，可獲得具競爭優勢的原料以降	(1)本公司進入本產業時間較晚，市場已被優勢品牌佔據，且市場上供應鏈已趨穩定，加上各電子產業對材料品質認證的要求嚴苛，市場開發困難度高。 (2)電子產業景氣循環週期短，廠商積極降低原料與化學品採購成本，壓制電子級化學品價格，影響獲利空間。 (3)新進入市場的供應商為求迅速展現市占成果，以低價為策略主軸，客戶亦習於以價格進行供應鏈的選擇，造成價格低迷不振。 (4)自產產品項目多樣化不足，無法配合客戶的統合供應，切入既有市場困難較高。	(1)設廠自產或以委託代工方式提供更多較低成本產品。 (2)提昇製程品保能力、強化研發技術等級、建置完整物流體系、深化產品售後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能力，生產獲利性較佳之配方品項，以增加獲利能力。 (3)強化銷售團隊的技術服務能力，提升品牌形象及客戶信賴。 (4)強化生產工廠對於少量多樣產品生產模式因應能力，提升接單及產品服務機會。

產業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p>低生產成本，使自產產品更具切入市場利基。</p> <p>(5)本公司為國內用酸大戶，可回收客戶使用之電子級廢酸液轉製成工業級產品，解決客戶廢液處理困擾。</p>		
土地開發	住宅市場	<p>台北住宅市場：</p> <p>(1)本公司住宅土地位於南港區經貿園區 R13 街廓，南港軟體園區旁，周邊道路綠地皆已開闢，區域多新建成建築物，整體意象良好。</p> <p>(2)中信總部已啟用，C3 地上權大型開發案亦已展開，生活機能完善未來仍有利多。</p> <p>(3)歷年推案，已建立台肥公司品牌與區域口碑。</p>	<p>台北住宅市場：</p> <p>(1)目前房市雖脫離驟跌，然南港經貿園區歷年漲幅過大加上近兩年投資客失利與媒體炒作負面新聞，買方仍有觀望與期待讓利心態，追價意願有限。</p> <p>(2)本案基地 300 餘坪相對較小，基地一側接鄰宮廟與部分老舊公寓，可能低樓層部分有抗性。</p>	<p>台北住宅市場：</p> <p>(1)本案產品定位為 2 房與 3 房屬於自用且總價合宜，將依照進度開發興建，並規劃各戶實用建材設備，目前市場氣氛逐步轉好，視情況預售或成屋銷售。</p> <p>(2)將打造高品質住宅，預期 3~4 年完成後提升地區環境品質。</p>
	商辦市場	<p>台北市商業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本公司土地位於南港經貿園區，各項交通建設完備具交通路網便捷優勢，鄰近信義計畫區與內科園區，南軟一二三期進駐率幾近滿租，以及中信南港總部大樓落成啟用，產業聚落越趨成熟。</p> <p>(2)該區域未來陸續有重大建設案推出。除預估於 2020 年底完工的台灣人壽 C3 開發案，擬引進三井品牌備受矚目的 Lalaport 商場外，北部流行音樂中心 2018 年完工、南</p>	<p>台北市商業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台灣景氣疲弱，新增商辦需求相對趨緩。信義計畫區持續有新增大樓供給量，外資可能會優先選擇區位及品質較佳之信義、敦北商圈，對南港經貿園區辦公室市場競爭壓力不小。</p> <p>(2)南港地區非台北市核心蛋黃區域，雖有重大建設加持，區域租賃去化率順暢，惟租金水準在新增供給的去化壓力下，始終無法提高。加上南港地區近年地價稅大幅提</p>	<p>台北市商業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本公司台北市商業不動產採整體規劃設計、全棟出租、或採出售模式，轉嫁風險獲取穩定收益。</p> <p>(2)與專業團隊合作蒐集市場訊息，對可能進駐業者簽訂合作意向書，以掌握使用租客減少招租空窗期。亦不排除因應市場處分部分辦公室，以減少開發風險。</p>

產業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p>港展覽館 2 館 2019 年落成，加上北市府推動東區門戶計劃，未來還有瓶蓋工廠、南港機場聯開基地、台電南港修護處等土地可供開發，可能吸引更多人口及產業進駐。</p>	<p>升，預測未來辦公大樓房屋稅亦加重，在租金轉嫁承租者有限下，恐壓縮辦公室租賃毛利。</p>	
	<p>新竹市商業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本公司新竹科商園區鄰近中山高公道五路交流道與新竹市中心，交通方便。</p> <p>(2)土地區塊完整可整體形塑規劃，亦可量身訂作整棟辦公大樓；接近竹科地區，仍有潛在整棟廠辦大樓之市場需求。</p> <p>(3)新竹市中心辦公室多老舊與飽和，加上竹科土地使用飽和下，出現竹科廠商在自用需求下，出現急切用地需求之情況，本園區具科技廠擴張所需。</p>	<p>新竹市商業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鄰近新竹廠科商園區之台元科技園區已形成科技產業聚落，陸續完成七期開發，加上位於公道五路上各式廠辦大樓林立，均為本公司新竹科商園區強勁之潛在對手。</p> <p>(2)受限於科商園區之都市計畫，欲於本區引進之商業型態未能全然反映業者需求。</p>	<p>新竹市商業不動產租賃市場：</p> <p>(1)新竹市商業不動產市場受到新竹科學園區產業影響顯著，可針對科技產業與政府欲推動產業升級之需求，配套完整辦公機能、節能考量及生活便利性等完整規劃，創造與時進俱之辦公園區。</p> <p>(2)調整規劃設計，以招攬適合科商規定之業者，積極招商形塑本區意象。</p>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1) 肥料產品

肥料名稱	氮-磷鉀-氧化鉀	用途
硫酸銨	21-0-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尿素	46-0-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氯化鉀	0-0-6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過磷酸鈣	0-18-0	各種作物基肥
複合肥料	多元配方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有機質肥料	多元配方	各種作物基肥

(2) 化工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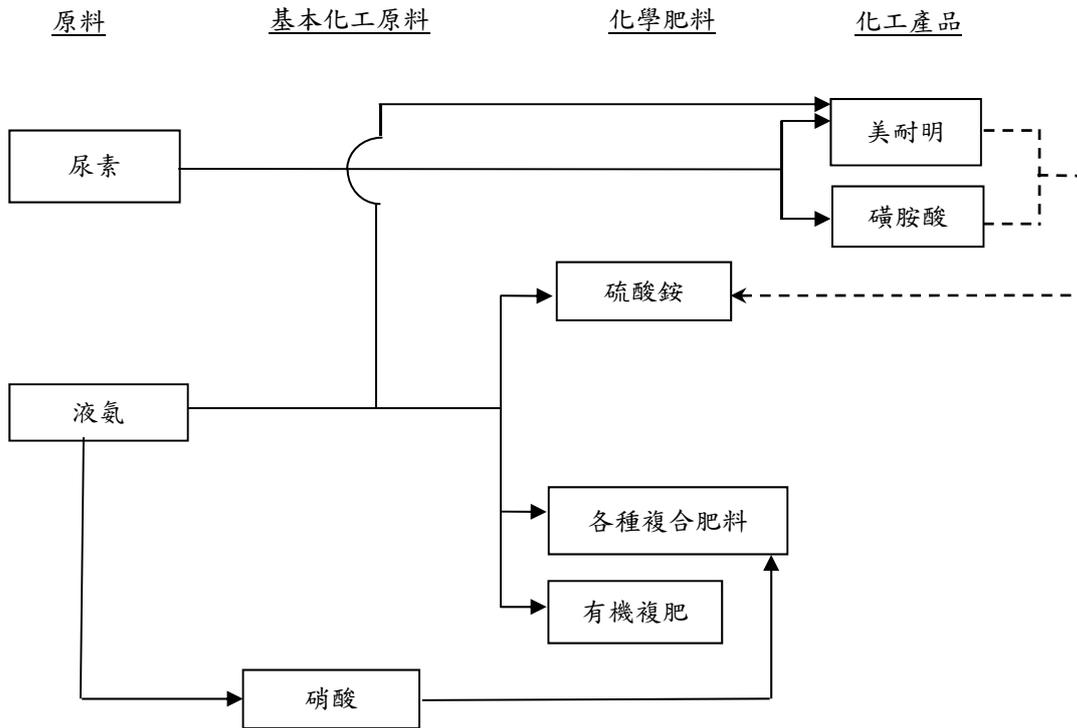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規格	用途
工業級尿素	含氮 46 %	樹脂、美耐明、染整、合板、綠藻、化工、環保等
液氮	純度 99.50 %	味精、冷凍、電子、鋼鐵、化工等
硝酸	濃度 65~68 %	金屬處理、電鍍、顏料、化工及一般工業用等
美耐明	純度 99.8 %	樹脂、成型粉、合板、染整等
磺胺酸	純度 99.5 %	阻燃劑、軟化劑、金屬洗滌劑、顏料、糖精、食品添加劑、分析試藥
硫酸	純度 98 %	金屬處理、電鍍、化工、試劑、清潔劑及一般工業用
發煙硫酸	SO ₃ 含量 25%	一般工業用

(3) 電子級化學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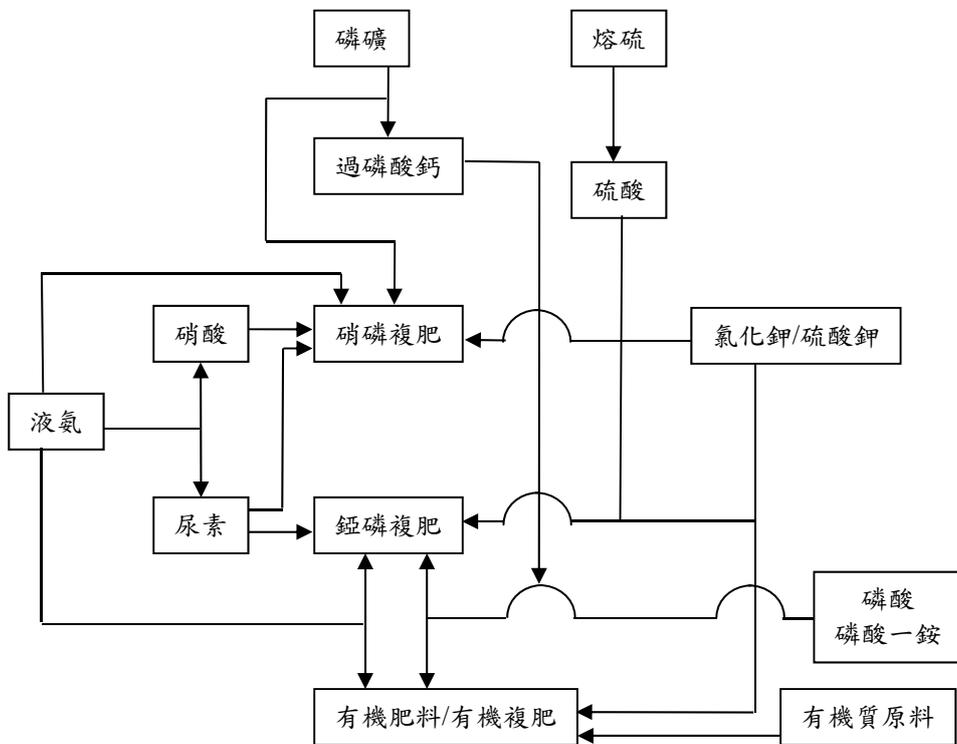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規格	用途
洗淨液	電子級	晶圓、玻璃基板清洗
蝕刻液	電子級	半導體、太陽能、面板線路蝕刻
有機溶劑	電子級	各段製程基板清洗及重工
無機酸鹼	電子級	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 LED 蝕刻、顯影及清洗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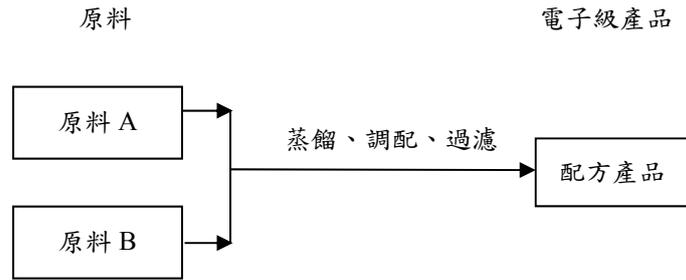
(1) 液氮及其下游產品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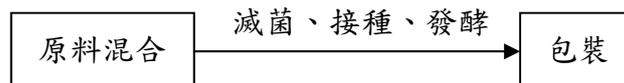
(2) 複合肥料原料關聯圖



(3) 電子級化學品製程



(4) 微生物肥料製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	供應狀況
尿素	主要係向國際市場標購，貨源多來自中國；另本公司亦得由轉投資公司-沙烏地朱拜爾肥料公司回銷尿素。
液氨	主要係以長期合約向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 採購。
硫酸	主要以長期合約方式向日本採購，貨源穩定。
磷礦	主要供應貨源為約旦、以色列及摩洛哥。
氯化鉀	主要採購地區為約旦、以色列及俄羅斯。
熔硫	向中油訂定採購合約。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當年度截 至第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Sabic Asia Co. Ltd.	2,180,213	21%	液氮供應商	Sabic Asia Co. Ltd.	1,753,293	19%	液氮供應商	Sabic Asia Co. Ltd.	640,986	26%	液氮供應商
2.	朱拜爾肥料 公司	1,026,900	10%	本公司持股 50%之轉投 資企業，依 約提運尿素	朱拜爾肥料 公司	942,151	11%	本公司持股 50%之轉投 資企業，依 約提運尿素	朱拜爾肥料 公司	334,417	13%	本公司持股 50%之轉投 資企業，依 約提運尿素
3	其他	7,027,553	69%	-	其他	6,362,317	70%	-	其他	1,530,802	61%	-
	進貨淨額	10,234,666	100%	-	進貨淨額	9,057,761	100%	-	進貨淨額	2,506,205	100%	-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1) 肥料產品

105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該年度比例 (%)
105/1~105/12	雲林縣農會	739,056 仟元	12.74%

106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該年度比例 (%)
106/1~106/12	雲林縣農會	643,423 仟元	12.23%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硫酸銨		150,000	114,200	701,856	150,000	70,000	428,658
過磷酸鈣		120,000	60,000	216,224	120,000	45,490	206,948
複合肥料		488,500	499,832	4,653,065	543,700	484,547	4,773,920
硝酸		165,000	148,388	1,996,678	165,000	145,091	1,775,851
合計		923,500	822,420	7,567,823	978,700	745,128	7,185,377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硫酸銨		68,466	420,782	-	-	63,158	386,759	-	-
過磷酸鈣		26,346	94,945	-	-	25,743	117,112	-	-
複合肥料		487,129	4,533,065	754	8,756	509,967	5,020,097	628	10,450
農用尿素		34,454	356,890	35,817	274,268	38,602	399,938	16,121	109,418
氯化鉀		18,435	186,852	-	-	15,407	163,237	2,200	17,240
朱肥轉銷尿素		-	-	125,155	847,759	-	-	157,720	1,031,528
三聚氰胺		1,384	61,195	-	-	2,761	108,532	-	-
磺胺酸		381	7,580	12,673	209,229	281	6,288	11,555	206,649
硝酸		32,223	433,588	-	-	36,291	444,182	-	-
工業尿素		3,559	38,404	-	-	2,234	26,985	-	-
液氮		85,808	1,712,628	-	-	84,571	1,674,928	-	-
再生磷酸		5,526	132,980	-	-	4,828	131,696	-	-
硫酸		835	989	-	-	1,601	1,798	-	-
發煙硫酸		13,093	34,526	-	-	10,470	28,148	-	-
其他產品		54,166	29,811	-	-	101,383	39,272	-	-
其他營業收入		-	1,869,594	-	-	-	1,871,189	-	-
電子級化學品		4,808	128,063	-	-	7,756	141,756	-	-
房產		-	277,082	-	-	-	303,718	-	-
總計			10,318,974		1,340,012		10,865,635		1,375,285

三、從業員工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7年3月31日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681	678	672
平均年歲		42.98	42.63	42.71
平均服務年資		14.00	13.36	13.41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1.17%	1.18%	1.19%
	碩士	21.29%	22.86%	22.92%
	大專	51.98%	52.06%	51.04%
	高中	25.11%	23.75%	24.70%
	高中以下	0.44%	0.15%	0.15%

註：員工人數為台肥公司正式及約聘人員合計。

(二) 員工生產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年營業額	11,893,266	11,346,419	3,110,775
每人年營業額	17,464	16,735	4,629
年營業利益	675,215	1,275,875	361,928
每人年營業利益	992	1,882	53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污染狀況 (種類、程度)		廢液噸桶些微滲漏污染，違反廢棄物清理法。	因設備突發故障，槽內殘留物質排放超過空氣污染防制設施最大處理容量，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
處分單位		苗栗縣環保局	台中市環保局
受罰金額		6 仟元	1,000 仟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未來 2 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1)空氣污染防制設施。 (2)廢水處理設備改善。 (3)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及再利用設施。 (4)各主要生產工廠有污染之虞的製程進行改善。	(1)空氣污染防制設施。 (2)廢水處理設備改善。 (3)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及再利用設施。 (4)各主要生產工廠有污染之虞的製程進行改善。
預計改善情形	(1)改善及降低污染物排放，確保空氣污染物、放流水及廢棄物處理等能符合環保法規，避免發生污染事件。 (2)新建工廠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之承諾事項。	(1)改善及降低污染物排放，確保空氣污染物、放流水、空氣污染物及廢棄物處理等能符合環保法規，避免發生污染事件。 (2)新建工廠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之承諾事項。
金額	105,000 仟元	100,000 仟元

2. 改善後之影響：

- (1) 改善及降低污染物之排放量，確保放流水、空氣污染物及廢棄物處理等符合環保相關法規，以減少對生態環境之影響。
- (2) 工廠營運期間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規定，將能有效避免造成環境污染。
- (3) 降低對工廠鄰近社區民眾可能造成之環境衝擊，提升企業形象。

五、勞資關係

(一) 重要勞資協議

1.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訂有「勞資關係座談會實施要點」，每年定期召開勞資關係座談會，由總經理或其指定之副總經理擔任主持人，率領人事及一級主管，與勞方代表及台肥各工會代表進行座談，暢通溝通管道及宣達公司經營理念，增進勞資雙方良性互動。此外，勞工意見或建議均可透過台肥企業工會定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理監事會議及小組長聯席會議等適時發生，員工意見及建議，公司都將以書面正式回覆及改善。

溝通方式	頻率
勞資關係座談會	1 次/年
勞資會議	1 次/季
企業工會代表大會	1 次/年
企業工會理監事會議	1 次/季
企業工會小組長聯席會議	1 次/季

2. 員工福利措施

- (1) 依規定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同仁各項福利事宜，例如旅遊、各項競賽活動等。
- (2) 設置哺乳室，提供育兒女性同仁哺乳場地。
- (3) 設置醫務室辦理同仁醫療事宜，並定期舉辦健康檢查。
- (4) 公司內部共計 13 個社團，類型多元，運作蓬勃，讓員工培養興趣並修身養性。
- (5) 致贈退休同仁紀念品並製發退休證。
- (6) 賀奠同仁婚喪。
- (7) 從業人員如因故死亡，視其死亡原因，依本公司退撫辦法發給遺族撫恤金、死亡補償、喪葬費。
- (8) 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體意外險及住院醫療險。
- (9) 發給年節獎金，另視公司年度營業利益及盈餘達成率發給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 (10) 提供同仁生育補助。
- (11) 提供同仁旅遊補助。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台灣肥料公司從業人員退休、撫恤及資遣辦法」並依照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舊員工，每月提撥其投保薪資之 6% 至勞保局個人帳戶，並依個人意願自行提撥其投保薪資之 0~6%；選擇適用舊制之員工，每月依勞基法提撥當月薪資之 9% 至退休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三月底前依勞基法第 56 條規定精算補足差額，且定期於每季召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同仁得依本公司退休撫恤及資遣辦法第五條申請退休，達 65 歲者應辦理屆齡退休，前述退休同仁皆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計發退休金。

(二)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之規定訂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員工作規則」，除發函通告員工外，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上，供員工查閱遵循。另訂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已提本公司 98 年股東會議報告，並於 107 年 3 月 29 日第 33 屆第 31 次董事會通過修正，將提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報告，該準則一併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讓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包含總經理、副總經理、各單位一級主管）從事本公司經營活動時，其行為及道德有所依循，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瞭解公司之道德規範。

(三) 員工進修與訓練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訓練班數	224	354	37
訓練人次	1,783	4,745	619
訓練時數	9,501	18,799	2,453
平均每人訓練時數	13.95	27.77	3.65
訓練費用 (元)	2,798,000	4,030,000	642,002
平均每人訓練費用 (元)	4,109	5,953	955.4

(四) 勞資糾紛及所遭受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一) 供銷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Marubeni Corp.	105.1.1~107.12.31	硫酸供應合約	無
Sabic Asia Pacific Pte.Ltd.	107.1.1~107.12.31	液氮供應合約	無
Jordan Phosphate Mines Company	107.1.1~107.12.31	磷礦供應合約	無
各縣市農會及肥料代銷商	106.1.1~106.12.31	肥料銷售合約	無
台糖公司	106.1.1-106.12.31	肥料銷售合約	無

(二) 合作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沙烏地阿拉伯基本工業公司	69.2.8~120.07.12	合作投資朱拜爾肥料公司，雙方各持股權 50%
晉群國際有限公司	100.4.18-120.4.18	合作投資開曼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台肥公司占股權 51%、晉群公司占股權 49%
國立中興大學	101.10.1~108.10.1	「植物保護用鏈黴菌組成物製劑及其製法」技術授權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1.12.28~106.12.28	「生質物在離子溶液中液化解聚」技術授權
財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	106.1.1~107.12.31	「魚鱗膠原胜肽」原料國家品質標章使用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2.1.1~109.1.1	「微生物肥料與生物農藥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發酵量產與應用」技術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	102.1.1~109.1.1	「新穎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物毒物試驗所		及其應用」專利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5.1.1~109.1.1	「生物農藥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 Ba-BPD1 發酵量產與應用技術」非專屬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5.5.1~110.5.1	「水產養殖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及相關培養技術」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105.1.1~106.12.31	企業技術商品化計畫-新型次量微量要素肥料開發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5.10.17~107.1.16	工業級 NMP 純化為 UPS 級製程研究技術開發
綠景複合農園	106.3.16~107.3.15	台肥有機示範合作農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中區農業改良場	106.7.1~111.6.30	「稻草分解菌種複合式製劑製作及應用技術」技術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中區農業改良場	106.7.20~111.7.19	「複合式禽畜糞堆肥發酵菌種製作技術及其應用方法」技術授權
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106.8.1~107.4.30	安全無毒新品種草莓試栽種產學計畫
嘉南藥理大學	106.9.21~106.12.20	台肥膠原胜肽之安全性、穩定性及功效性評估
國立成功大學	106.11.1~108.12.31	台肥苗栗廠廢水製程技術改善研究計畫產學合作
國立海洋大學	106.6.1~107.5.31	浒苔 (Ulva prolifera) 育苗及生活史調控—台肥深層海水陸上大量養殖應用

(三) 工程及其他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尚得富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3.2.13 起迄今	電子級氨水工場設計及建造工程	無
長豐工程顧問(股)公司	99.5.31 起至都市計畫書經主管機關發佈實施止	「基隆市東明路土地開發與用地變更」技術服務工作	無
日商日本國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0.10.1 起至工程保固期滿且完成保固責任應辦事項之日止。	委託台北市南港經貿園區 R5 街廓集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無
聯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3.4.1 起至本合約工作全部完成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新竹科技商務園 D7-A 商辦大樓新建工程	無
邑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96.5.8 起至本合約工作完程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台北市南港段南港段一小段 531 地號住宅案建築規劃設計工作	無
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00.2.26 起至本合約工作全部完成且無待乙方需解決事項止	辦理「新竹科技商務園區 D7 街廓整體規劃暨第一期 D7-A 開發單元之建築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作業	無
偉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5.6.9 起至本合約工作完程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台肥南港 C2 飯店暨辦公大樓連續壁工程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00.10.31 起至使用執照取得後一年止	「南港經貿園區 C2C3C4 整體規劃暨第一期 C2 建築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02.2.1 起至至本合約工作全部完成且無待乙方需解決事項止	「新竹科技商務園區 D7 建築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作業	無

(四) 土地開發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陳谷吉等七人	自簽約日民國 97 年 3 月 18 日起暫訂四年，並以新建建物完工交屋及完成費用結算之日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之台北市南港段經貿段 66-1、68-2 地號土地與持有同地段 66-2、68-3 地號土地所有權人，共同出資合作開發興建高級住宅大樓出售事宜。	當事人同意土地開發相關應辦事務，由台肥公司主導，台肥公司本於誠信原則按相關法規申請及興建最大允建樓地板面積之建築物。
世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自簽約日民國 104 年 6 月 10 日後 5 年內辦理開工，全案應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產權登記辦理交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之台北市一小段 607 地號等 4 筆土地參與同地段共 25 筆土地共同辦理都市更新事業，簽訂協議合建議約書以興建高級住宅大樓出售事宜。	協議由世展建設為「都市更新條例」所載之實施者，以辦理都市更新事業程序，台肥公司提供合建土地作為建築基地，世展建設負責出面整合鄰接土地併同本合建基地，並提供執行本案所需之全部興建資金負責興建。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流動資產		14,192,823	15,301,306	18,900,345	10,533,836	8,300,217	14,959,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44,278	26,753,401	27,232,915	33,573,437	38,410,112	13,667,745
無形資產		234,595	257,986	471,995	484,830	496,880	231,531
其他資產		46,985,195	34,405,109	33,898,550	25,904,834	19,321,391	47,847,055
資產總額		75,156,891	76,717,802	80,503,805	70,496,937	66,528,600	76,705,54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31,866	1,680,062	2,248,724	5,881,372	3,470,815	2,607,376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738,062	4,306,724	8,037,372	5,430,815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3,832,573	24,433,314	25,287,221	12,222,950	12,283,413	23,800,4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064,439	26,113,376	27,535,945	18,104,322	15,754,228	26,407,831
	分配後	尚未分配	28,171,376	29,593,945	20,260,322	17,714,228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9,092,452	50,604,426	52,967,860	52,392,615	50,774,372	50,297,713
股本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資本公積		2,232,791	2,232,791	2,237,678	2,234,334	2,234,334	2,242,49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094,340	37,976,750	40,177,405	39,927,485	38,820,842	37,651,698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5,918,750	38,119,405	37,771,485	36,860,842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34,679)	594,885	752,777	430,796	(80,804)	603,524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9,092,452	50,604,426	52,967,860	52,392,615	50,774,372	50,297,713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8,546,426	50,909,860	50,236,615	48,814,372	尚未分配

註 1：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02 年至 106 年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惟 106 與 107 年度均尚未經決議。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11,658,986	12,240,920	17,487,077	17,510,273	16,018,546	3,174,453
營業毛利		2,601,225	2,006,254	3,875,000	2,912,631	2,247,197	668,248
營業損益		1,227,938	595,694	2,345,012	1,659,950	788,172	359,3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6,115	(616,713)	174,718	1,187,303	1,843,570	159,021
稅前淨利（損）		1,834,053	(21,019)	2,519,730	2,847,253	2,631,742	518,40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19,126	(129,503)	2,427,083	3,068,346	2,538,071	426,29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619,126	(129,503)	2,427,083	3,068,346	2,538,071	426,2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55,952)	(171,044)	300,818	509,897	106,299	(169,4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3,174	(300,547)	2,727,901	3,578,243	2,644,370	256,85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19,126	(129,503)	2,427,083	3,068,346	2,538,071	426,29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63,174	(300,547)	2,727,901	3,578,243	2,644,370	256,8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1.65	(0.13)	2.48	3.13	2.59	0.43

註 1：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02 年至 106 年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流動資產		13,612,812	15,035,072	18,645,302	10,293,965	8,034,79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40,123	26,619,098	26,918,099	33,231,463	38,088,566	—
無形資產		28,922	20,567	28,311	40,945	52,956	—
其他資產		47,807,025	34,946,418	34,865,330	26,873,209	20,119,565	—
資產總額		75,088,882	76,621,155	80,457,042	70,439,582	66,295,885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63,017	1,582,350	2,201,043	5,826,145	3,238,116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640,350	4,259,043	7,982,145	5,198,116	—
非流動負債		23,833,413	24,434,379	25,288,139	12,220,822	12,283,397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996,430	26,016,729	27,489,182	18,046,967	15,521,513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28,074,729	29,547,182	20,202,967	17,481,51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本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
資本公積		2,232,791	2,232,791	2,237,678	2,234,334	2,234,334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094,340	37,976,750	40,177,405	39,927,485	38,820,842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5,918,750	38,119,405	37,771,485	36,860,842	—
其他權益		(34,679)	594,885	752,777	430,796	(80,804)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9,092,452	50,604,426	52,967,860	52,392,615	50,774,372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8,546,426	50,909,860	50,236,615	48,812,372	—

註1：107年度截至3月31日無業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2：102年至106年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惟106與107年度均尚未經決議。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11,346,419	11,893,266	17,120,807	17,093,170	15,706,163	—
營業毛利		2,544,133	1,975,732	3,816,860	2,808,453	2,169,267	—
營業損益		1,275,875	675,215	2,401,993	1,710,820	918,77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3,075	(741,654)	139,706	1,149,072	1,772,179	—
稅前淨利（損）		1,818,950	(66,439)	2,541,699	2,859,892	2,690,952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19,126	(129,503)	2,427,083	3,068,346	2,538,071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619,126	(129,503)	2,427,083	3,068,346	2,538,07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55,952)	(171,044)	300,818	509,897	106,29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3,174	(300,547)	2,727,901	3,578,243	2,644,370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1.65	(0.13)	2.48	3.13	2.59	

註 1：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無業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 2：102 年至 106 年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二) 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范有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范有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范有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儀雯、郭文吉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揚、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合併)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 31日 (註1)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68	34.03	34.20	25.68	23.68	34.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30.58	280.47	287.35	192.46	164.17	542.13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635.91	910.75	840.49	179.10	239.14	573.72
	速動比率	537.18	789.23	721.56	104.83	126.52	495.66
	利息保障倍數	330,560.00	-199.03	4,945.48	24,512.24	47,776.49	484,586.9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20	6.48	5.83	5.64	5.62	2.06
	平均收現日數	51	56	63	65	65	177
	存貨週轉率 (次)	4.97	5.15	4.66	4.17	3.7	1.4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53	9.73	12.29	18.31	28.83	2.09
	平均銷貨日數	73	71	78	88	99	2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57	0.45	0.57	0.49	0.42	0.2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5	0.15	0.23	0.26	0.24	0.0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13	-0.15	3.23	4.53	3.82	0.56
	權益報酬率 (%)	3.26	-0.25	4.60	5.94	5	0.8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8.71	-0.21	25.71	29.05	26.85	5.28
	純益率 (%)	13.88	-1.05	13.87	17.52	15.84	13.42
	每股盈餘 (元)	1.65	-0.13	2.48	3.13	2.59	0.4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6.46	97.43	876.81	-10.27	129.73	38.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2.29	134.18	137.21	45.80	71.38	156.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70	-0.53	21.73	-3.82	2.83	1.28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3.76	7.52	3.14	3.70	5.05	4.49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部分土地因重劃完成與計劃變更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2. 流動比率減少，主要係 106 年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 106 年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部分土地因重劃完成與計劃變更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6.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7.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9. 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10.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重分類減少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二) 財務分析 (個體)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註 1)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62	33.95	34.16	25.62	23.41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34.64	281.89	290.71	194.43	165.56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29.34	950.17	847.11	176.69	248.13	—
	速動比率	529.83	826.30	729.53	103.53	129.86	—
	利息保障倍數	45,473,850.00	-890.00	5,003.19	25,685.98	無利息費用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05	6.34	5.73	5.55	5.55	—
	平均收現日數	52	58	64	66	66	—
	存貨週轉率 (次)	5.00	5.18	4.69	4.17	3.68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41	9.57	12.21	18.48	29.70	—
	平均銷貨日數	73	70	78	88	9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56	0.44	0.56	0.48	0.41	—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5	0.15	0.22	0.25	0.24	—
	資產報酬率 (%)	2.14	-0.15	3.23	4.55	3.82	—
	權益報酬率 (%)	3.26	-0.25	4.60	5.95	5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8.56	-0.67	25.93	29.18	27.46	—
	純益率 (%)	14.26	-1.08	14.17	17.95	16.16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1.65	-0.13	2.48	3.13	2.59	—
	現金流量比率 (%)	119.16	104.01	895.47	(9.94)	140.5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2.19	134.37	137.27	46.08	71.18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68	-0.53	21.73	(3.79)	2.90	—
	營運槓桿度	3.38	6.12	2.91	3.35	4.00	—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部分土地因重劃完成與計劃變更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2. 流動比率減少，主要係 106 年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 106 年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部分土地因重劃完成與計劃變更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6.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7.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9. 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10.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重分類減少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 106 年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使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1：107年度截至3月31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但無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2：102年至106年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存貨包括存貨與在建房地)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包括存貨與在建房地)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禔、林恆昇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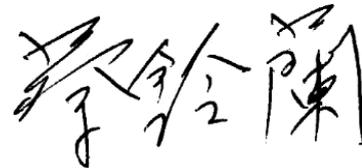
代表人：林志隆



陳再來



蔡鈴蘭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肥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肥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肥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無形資產；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減損評估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所述，台肥集團於102年1月7日取得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海公司)控制權，並於該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品牌商標。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而衡量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品牌商標是否減損，有賴對台海公司(現金產生單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以決定可回收金額。因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涉及管理當局對產業狀況及台海公司未來營運成果等之預估，該預估一旦改變，將影響可回收金額而可能產生減損損失。因此，將台肥集團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對未來五年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是否合理評估，並經適當之權責主管覆核；公司管理階層覆核財務報導相關之揭露，當辨認減損損失時，是否及時並適當反映於財務報告；另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預測方法和折現率之適切性，並將折現率與外部資訊做比較；依據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驗證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並針對該公司管理階層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折現率、毛利率等主要參數進行專業評估。

其他事項

上開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9,538,520千元，占資產總額之12.69%；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622,846千元，占稅前淨利之33.96%。

台肥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惟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所述，台肥集團因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未能配合採用經我國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其相關解釋函令編製其以往年度財務報告，致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應減少601,263千元及502,589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應減少102,215千元及85,440千元，保留盈餘分別應減少474,024千元及417,317千元，以及其他權益分別應減少25,024千元及增加169千元，另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應增加68,321千元、所得稅費用應增加11,615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應增加30,353千元、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應減少5,160千元，台肥集團業將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予以修正調整，而前任會計師並未重簽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經採用必要之複核程序，複核調整後報告之調整分錄，依本會計師意見，前述調整分錄尚稱允當，且經適當處理。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台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肥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曹世揚 

會計師：

林恒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5495 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負債及權益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九))	\$ 2,266,220	3	1,084,835	1	2,474,406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九))	\$ 35,000	-	46,000	-	10,000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九))	2,182,015	3	3,246,512	4	8,729,292	1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九)及七)	458	-	6,924	-	2,21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九))	31,848	-	366,324	1	432,891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九)及七)	1,218,032	2	897,834	1	1,196,312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十九)及七)	1,533,348	2	1,305,881	2	1,671,883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556,010	1	504,629	1	758,17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	-	-	-	256,15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7,276	-	7,975	-	16,33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及七)	31,373	-	11,925	-	1,673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四))	241,964	-	180,763	-	203,781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839,122	2	1,801,599	3	2,174,707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3,126	-	35,937	-	61,901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364,416	-	240,051	-	499,591	1	流動負債合計	2,231,866	3	1,680,062	2	2,248,724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十九))	5,918,160	8	7,237,898	9	2,628,202	3	非流動負債：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6,315	-	6,281	-	31,547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23,648	-	223,648	-	327,750	-	
流動資產合計	14,192,823	18	15,301,306	20	18,900,345	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7,014,086	9	7,129,097	9	7,191,083	9	
非流動資產：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八))	16,173,803	22	16,584,651	22	16,977,124	21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九))	29,531	-	-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2,063	-	94,353	-	468,040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九))	546,899	1	449,582	1	495,04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08,973	-	316,124	1	221,00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9,612,678	13	10,393,762	14	10,751,664	13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832,573	31	24,347,873	32	25,185,006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13,744,278	19	26,753,401	35	27,232,915	34	負債總計	26,064,439	34	26,027,935	34	27,433,730	3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34,920,398	47	21,157,600	28	19,773,984	24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34,595	-	257,986	-	471,995	1	3100 股本	9,800,000	13	9,800,000	13	9,800,000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09,017	-	209,113	-	358,990	-	3200 資本公積	2,232,791	3	2,232,791	3	2,237,678	3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三)及(十九))	313,860	-	385,490	-	540,884	1	保留盈餘：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十九)及八)	52,382	-	65,800	-	65,800	-	法定盈餘公積	3,683,109	5	3,683,109	5	3,440,401	4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十))	1,180,739	2	1,215,950	2	1,286,561	2	特別盈餘公積	31,449,960	42	33,590,309	44	33,590,944	4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9,691	-	25,223	-	24,363	-	未分配盈餘	1,961,271	3	286,015	-	2,672,036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60,964,068	82	60,913,907	80	61,002,197	76	其他權益	(34,679)	-	595,054	1	727,753	1	
資產總計	\$ 75,156,891	100	76,215,213	100	79,902,542	100	權益總計	49,092,452	66	50,187,278	66	52,468,812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5,156,891	100	76,215,213	100	79,902,542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調整後)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八)、(十一)及(十六))	\$ 11,658,986	100	12,240,92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十六)、(十七)、七及十二)	(9,057,761)	(78)	(10,234,666)	(84)
5900 營業毛利	2,601,225	22	2,006,254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69,381)	(2)	(338,576)	(3)
6200 管理費用	(1,021,639)	(9)	(1,006,69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2,267)	(1)	(65,291)	-
	(1,373,287)	(12)	(1,410,560)	(11)
6900 營業淨利	1,227,938	10	595,694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八))	198,553	2	168,31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八)及十二)	(208,886)	(2)	(522,467)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555)	-	(7,02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17,003	6	(187,21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6,115	6	(548,392)	(5)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34,053	16	47,302	-
7950 減: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214,927)	(2)	(120,099)	(1)
8200 本期淨利	1,619,126	14	(72,79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七))	(39,159)	-	(15,845)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28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658	-	2,69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219)	-	(13,15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四))	(5,522)	-	(13,65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四))	49,729	-	20,58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12,515)	(7)	(168,35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138,575	1	28,73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29,733)	(6)	(132,699)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55,952)	(6)	(145,85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63,174	8	(218,647)	(2)
8610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619,126	14	(72,797)	(1)
87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963,174	8	(218,647)	(2)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 新台幣元)	\$ 1.65		(0.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 新台幣元)	\$ 1.65		(0.0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康信鴻



經理人: 黃耀興



會計主管: 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合 計	權益總計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2,237,678	3,440,401	33,590,944	3,146,060	40,177,405	710,438	42,339	752,777	52,967,860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附註四(廿一))	-	-	-	-	(474,024)	(474,024)	(25,024)	-	(25,024)	(499,048)
期初調整後餘額	9,800,000	2,237,678	3,440,401	33,590,944	2,672,036	39,703,381	685,414	42,339	727,753	52,468,812
本期淨利(調整後)	-	-	-	-	(72,797)	(72,797)	-	-	-	(72,7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調整後)	-	-	-	-	(13,151)	(13,151)	(153,279)	20,580	(132,699)	(145,8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調整後)	-	-	-	-	(85,948)	(85,948)	(153,279)	20,580	(132,699)	(218,6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2,708	-	(242,708)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58,000)	(2,058,000)	-	-	-	(2,058,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635)	635	-	-	-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887)	-	-	-	-	-	-	-	(4,887)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3,590,309	286,015	37,559,433	532,135	62,919	595,054	50,187,278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3,590,309	703,332	37,976,750	531,966	62,919	594,885	50,604,426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附註四(廿一))	-	-	-	-	(417,317)	(417,317)	169	-	169	(417,148)
期初調整後餘額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3,590,309	286,015	37,559,433	532,135	62,919	595,054	50,187,278
本期淨利	-	-	-	-	1,619,126	1,619,126	-	-	-	1,619,1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219)	(26,219)	(679,462)	49,729	(629,733)	(655,9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92,907	1,592,907	(679,462)	49,729	(629,733)	963,1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58,000)	(2,058,000)	-	-	-	(2,058,000)
迴轉自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2,030,304)	2,030,304	-	-	-	-	-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10,045)	110,045	-	-	-	-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1,449,960	1,961,271	37,094,340	(147,327)	112,648	(34,679)	49,092,45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調整後)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34,053	47,302
調整項目：		
收益項目		
折舊費用	732,513	709,759
攤銷費用	84,560	83,990
利息費用	555	7,029
利息收入	(83,575)	(62,445)
股利收入	(43,562)	(41,782)
存貨(回升)跌價損失	-	(6,1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17,004)	187,2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9,371)	(3,58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24,569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21,788)	(23,381)
處分投資利益	(24,562)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000
其他應收款減損損失	-	4,29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1,715	342,10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6,625	(13,570)
捐贈費用	241,38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8,731	-
投資性不動產轉列費用	861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1,648	1,198,4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34,476	66,567
應收帳款	(227,467)	361,582
其他應收款	(18,966)	(78,752)
存貨	(37,523)	582,646
預付款項	(117,981)	-
其他流動資產	(23,246)	175,338
長期應收款	71,630	155,3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9,077)	1,262,7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466)	4,710
應付帳款	320,198	(490,616)
其他應付款	54,004	140,88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	(38,370)
預收款項	61,201	(23,018)
其他流動負債	17,189	(25,96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449)	(389,532)
遞延收入	(410,848)	(392,4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829	(1,214,3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248)	48,401
調整項目合計	276,400	1,246,8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10,453	1,294,170
收取之利息	83,124	61,193
收取之股利	474,035	41,782
支付之利息	(555)	(7,029)
退還之所得稅	-	246,935
支付之所得稅	(67,70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99,356	1,637,051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調整後)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05,306)	(84,77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11,788	5,606,626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2,683	32,7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9,306)	(752,6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2,266	9,959
存出保證金增加	(96,048)	(860)
無形資產增加	-	(5,558)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293,562)	(1,291,94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68,471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333,156	(4,609,696)
喪失子公司控制力之現金影響數	(40,1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64,042	(1,096,0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1,000)	36,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7,151)	95,115
發放現金股利	(2,058,000)	(2,058,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6,151)	(1,926,88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862)	(3,6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減少數	1,181,385	(1,389,5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84,835	2,474,4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66,220	1,084,83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八十八號六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及各種化學品之製造、銷售暨不動產開發租售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及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2.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該準則釐清企業合併或有對價之分類及衡量，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修改會計政策。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2,211,546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546,899千元，部份係採交易目的而持有，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另部份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105,054千元、增加105,054千元。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合併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其減損損失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 預收房地款

對於預收對價，現行準則並未規定是否需設算利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規定預收款項應評估是否有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以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前述預收對價應非屬合約對價之重大組成部分，預期不會對合併公司造成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9.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7.10.12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包括投資其特別股或實質上構成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者，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失超過其普通股投資，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就各項組成部分認列投資損益。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六(十二)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含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12.31	105.12.31	105.1.1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及不動產租賃、加油站經營等業務	100%	100%	100%	-
本公司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有機農業之批發及零售業	33.33%	100%	100%	註
本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100%	-
本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	100%	100%	100%	-
本公司	TAIFER (CAMBODIA) CO., LTD.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100%	100%	100%	-
本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100%	-
本公司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製造及批發	100%	- %	- %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飲料及化妝品之批發買賣業	100%	100%	100%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100%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不動產租賃業	100%	100%	100%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原名為台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自105年8月16日起更名為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復又自106年6月28日起更名為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另因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使得持股比例降至33.33%；且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八月進行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後，導致喪失控制力，請詳附註六(五)說明。爰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自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起終止將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放款及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5)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合約義務金額；及(b)原始認列金額減除依收入會計政策認列之適當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八)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建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但未實現損失之消除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物	3~60年
(2)機器設備	3~40年
(3)運輸設備	3~15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3~15年

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裝潢工程等其他項目	3~15年	一般生產設備	3~15年
建物、倉庫、堆儲場	16~60年	儲槽、供電設備等	16~40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與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承租人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之衡量請參閱附註四(廿三)。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電腦軟體 | 1~5年 |
| (2)專利權 | 5~10年 |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歷史經驗以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客戶訴怨狀況、歷史經驗以及任何會影響之因素合理估計可能會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退回及折讓。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除退休金計畫以外，另有長期員工福利。其淨義務係以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按員工當期或過去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現現值，減任何相關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衡量。折現率則採到期日與合併公司義務期限接近之於報導日的利率。所有精算損益於產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邀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廿一)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將於民國一〇六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惟因沙烏地阿拉伯當地法令及規定較為特殊，該關聯企業未能配合合併公司採用經我國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其相關解釋函令編製其以往年度財務報告，致使合併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時未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此項會計政策應予以追溯適用。茲將調整後之比較資訊及該會計政策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105.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調整前 報導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調整後 報導金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352,927	(601,263)	10,751,6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93,298	(102,215)	7,191,083
保留盈餘	40,177,405	(474,024)	39,703,381
其他權益	752,777	(25,024)	727,753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合併資產負債表	調整前 報導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調整後 報導金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896,351	(502,589)	10,393,7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14,538	(85,441)	7,129,097
保留盈餘	37,976,750	(417,317)	37,559,433
其他權益	594,885	169	595,054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5 年度		
	調整前 報導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調整後 報導金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份額	\$ (255,534)	68,321	(187,213)
所得稅利益(費用)	(108,484)	(11,615)	(120,09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8,711)	30,353	(168,358)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892	(5,160)	28,732
基本每股盈餘	(0.13)	0.06	(0.07)
稀釋每股盈餘	(0.13)	0.06	(0.0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並未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商譽之減損估計

商譽減損之評估依賴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股權價值金額等，所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毛利率及現金基礎下之收益等有關之假設，且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涉及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則由合併公司投資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105.1.1
庫存現金	\$ 4,776	4,252	4,627
支票及活期存款	885,424	1,080,583	1,169,779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1,376,020	-	1,30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66,220	1,084,835	2,474,406

- 1.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依其到期日是否超過一年來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918,160	7,237,898	2,628,20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2,382	65,800	65,800
	\$ 5,970,542	7,303,698	2,694,002

- 2.合併公司上述金融資產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股票	\$ 141,254	91,102	76,315
基金受益憑證	2,040,761	3,155,410	65,800
小計	<u>2,182,015</u>	<u>3,246,512</u>	<u>142,11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債券投資	29,531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股票	546,899	449,582	495,041
合計	<u>\$ 2,758,445</u>	<u>3,696,094</u>	<u>637,156</u>

- 合併公司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融商品，其所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 合併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具高度不確定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持續虧損，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計15,000千元。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計40,000千元。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計12,683千元。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經合資協議投資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匯出股款150,000千元。
-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
-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06.12.31	105.12.31	105.1.1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商品	\$ 9,627	339,767	142,637
應收房地票據	22,221	107,935	455,579
	<u>\$ 31,848</u>	<u>447,702</u>	<u>598,216</u>
應收票據	\$ 10,517	366,324	432,891
長期應收票據	21,331	81,378	165,325
	<u>\$ 31,848</u>	<u>447,702</u>	<u>598,216</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商品	\$ 1,462,493	1,216,297	1,322,203
應收房地款	362,691	468,166	815,85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0,161)	(74,470)	(90,619)
減：備抵呆帳	-	-	-
	<u>\$ 1,755,023</u>	<u>1,609,993</u>	<u>2,047,44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12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財務狀況分析等，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除已提列減損者，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已逾期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30 天內	\$ 6,983	29,889	27,673
31~60 天	2,828	57,132	15,631
61 天以上	59,661	21,506	32,466
	<u>\$ 69,472</u>	<u>108,527</u>	<u>75,770</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銷售房地所產生之應收房地款總額為384,912千元，其中包括因分期付款銷售所產生之長期應收款363,581千元及長期應收票據21,331千元，預期107及108年度以後分別收回40,287千元及334,431千元。

上述應收房地款384,912千元之中，有383,772千元係以所出售之房地及本票作為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合併公司。

(四)存貨、待售房地及預收房地款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原 料	\$ 1,092,561	1,015,913	1,194,654
製成品	539,136	429,916	701,383
商 品	6,054	5,395	7,472
	<u>\$ 1,637,751</u>	<u>1,451,224</u>	<u>1,903,509</u>

待售房地

R5 住宅開發案(日升月恆)	\$ 201,341	350,345	271,168
其 他	30	30	30
	<u>\$ 201,371</u>	<u>350,375</u>	<u>271,198</u>

預收房地款

R5 住宅開發案(日升月恆)	\$ 117,171	50,759	135,070
----------------	------------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184,041千元及9,615,137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6,707千元，並已列報銷貨成本；另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去化庫存認列存貨跌價損失713千元及存貨回升利益6,157千元。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無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9,538,520	10,393,762	10,748,37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292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74,158	-	-
	<u>\$ 9,612,678</u>	<u>10,393,762</u>	<u>10,751,664</u>

1.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6.12.31	105.12.31	105.1.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50.00%	50.00%	50.00%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流動資產	\$ 7,502,494	6,871,619	8,205,423
非流動資產	16,935,494	19,203,728	18,286,142
流動負債	(2,476,055)	(2,118,025)	(2,155,649)
非流動負債	(2,525,920)	(2,590,938)	(2,586,447)
淨資產	<u>\$ 19,436,013</u>	<u>21,366,384</u>	<u>21,749,46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9,858,815	10,668,149	10,859,422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9,577,196	10,698,235	10,890,047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9,436,011</u>	<u>21,366,384</u>	<u>21,749,469</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 年度	(調整後)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 9,656,637	7,833,956
本期淨利(損)	1,323,622	(466,085)
其他綜合損益	12,564	-
綜合損益總額	<u>\$ 1,336,186</u>	<u>(466,08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715,439</u>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336,186</u>	<u>(466,085)</u>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u>\$ 798,667</u>	-

2.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進行現金增資，惟合併公司並未參與，致持股比例有20.62%下降至17.89%，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對合併公司已無重大影響力，故按公允價值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益4,887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經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轉投資設立於開曼群島之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TR控股公司)51%之股權，並透過其轉投資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旭昌公司)100%之股權，該公司從事電子級化學品之製造與銷售。依據合資協議約定內容，TR控股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均採三分之二以上之多數決模式決議，且日常營運及管理皆由另一方股東指派之總經理負責，故本公司對TR控股公司及旭昌公司並未具有控制能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另因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使得持股比例降至33.33%；且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八月進行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後，導致喪失控制力。爰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自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起終止將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本次產生之處分利益24,562千元已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對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與約當現金(含增資款 168,260 千元)	\$	208,3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211
其他資產－非流動		1,58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u>(1,048)</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u>	<u>217,705</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192,381	3,228,803	9,025,621	66,627	387,396	1,145,638	30,046,466
增 添	1,194	9,608	128,023	8,390	4,134	297,906	449,255
處 分	(29,195)	(4,409)	(8,250)	(1,520)	(2,436)	-	(45,810)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2,525,437)	(196,399)	(24,472)	-	(9,190)	-	(12,755,498)
處分子公司	-	(3,827)	(729)	(552)	(1,252)	-	(6,3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50)	(25)	(8)	(70)	-	(1,053)
內部轉移	-	87,242	135,252	2,537	13,985	(352,688)	(113,672)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638,943	3,120,068	9,255,420	75,474	392,567	1,090,856	17,573,328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203,074	3,372,564	9,113,581	65,291	377,213	1,128,381	30,260,104
增 添	-	232	97,752	5,094	3,860	530,246	637,184
處 分	(636)	(200,280)	(345,956)	(5,387)	(4,578)	-	(556,83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0,057)	(89,318)	(17,994)	-	(6,149)	-	(123,518)
匯率變動之影	-	(4,793)	(127)	(2)	(332)	-	(5,254)
內部轉移	-	150,398	178,365	1,631	17,382	(512,989)	(165,21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192,381	3,228,803	9,025,621	66,627	387,396	1,145,638	30,046,466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594,344	2,463,205	43,642	109,054	82,820	3,293,065
本期折舊	-	92,266	569,564	7,889	27,351	-	697,070
處 分	-	(3,855)	(7,664)	(1,386)	(2,143)	-	(15,048)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63,667)	(1,817)	(15,601)	(7,287)	-	(88,372)
處分子公司	-	(128)	(178)	(164)	(288)	-	(7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8)	(23)	(3)	(47)	-	(421)
內部轉移	-	-	(74,985)	12,550	(36)	5,985	(56,486)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618,612	2,948,102	46,927	126,604	88,805	3,829,050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704,215	2,108,663	42,812	88,679	82,820	3,027,189
本期折舊	-	103,737	548,973	6,119	28,212	-	687,041
減損損失	-	927	134,914	-	260	-	136,101
處 分	-	(200,254)	(338,727)	(5,203)	(6,192)	-	(550,376)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7,249)	(1,279)	-	(605)	-	(9,1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72)	(112)	(4)	(217)	-	(2,005)
內部轉移	-	(5,360)	10,773	(82)	(1,083)	-	4,24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594,344	2,463,205	43,642	109,054	82,820	3,293,065
帳面價值：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3,638,943	2,501,456	6,307,318	28,547	265,963	1,002,051	13,744,27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6,192,381	2,634,459	6,562,416	22,985	278,342	1,062,818	26,753,401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16,203,074	2,668,349	7,004,918	22,479	288,534	1,045,561	27,232,915

1. 合併公司本期因部份土地完成重劃且計劃變更為租賃使用，經報備董事會同意後，予以轉列19,165,912千元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因海洋深層水相關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未如預期，經評估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36,101千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14%。

(八)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8,347,437	6,426,206	7,045,536	21,819,179
增 添	3,827	820,865	399,463	1,224,15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16,888	3,116	12,535,494	12,755,498
處分	-	-	(93,040)	(93,04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8,568,152</u>	<u>7,250,187</u>	<u>19,887,453</u>	<u>35,705,792</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8,347,437	5,683,320	6,372,955	20,403,712
增 添	-	619,368	672,581	1,291,94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123,518	-	123,51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8,347,437</u>	<u>6,426,206</u>	<u>7,045,536</u>	<u>21,819,179</u>
累計折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0,424	23,509	607,646	661,579
本期折舊	17,904	17,539	-	35,44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88,372	-	-	88,372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36,700</u>	<u>41,048</u>	<u>607,646</u>	<u>785,394</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1,379	703	607,646	629,728
本期折舊	9,045	13,673	-	22,718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9,133	-	9,13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30,424</u>	<u>23,509</u>	<u>607,646</u>	<u>661,579</u>
帳面金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8,431,452</u>	<u>7,209,139</u>	<u>19,279,807</u>	<u>34,920,398</u>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8,317,013</u>	<u>6,402,697</u>	<u>6,437,890</u>	<u>21,157,600</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u>\$ 8,326,058</u>	<u>5,682,617</u>	<u>5,765,309</u>	<u>19,773,984</u>
公允價值：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100,758,372</u>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89,504,110</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u>\$ 94,872,928</u>

合併公司本期因部份重劃土地完成，轉入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包括南港經貿園區C3/C6/C7/C8/C9土地，均採設定地上權方式出租予他人。

1.南港經貿園區C6/C7/C8/C9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5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地上權存續期間屆滿或本契約終止時，承租人應立即辦理地上權之塗銷登記，並應將本基地內建築改良物（包括主建物、附屬建物、共同使用部分、公設、停車位、裝修及機電、空調、水、電、瓦斯等其他一切附屬設施）無償移轉登記為本公司所有並點交。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3,200,889千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5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分別為2,426,017千元、2,526,035千元及2,590,053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簽約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以當年度公告地價年息百分之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331,327千元及345,132千元。
- (4)承租人不得將地上權及建築改良物所有權轉讓第三人，包括不得以信託方式讓與第三人，並不得供第三人為他項權利之標的。
- (5)承租人不得以本基地上之建築改良物或地上權設定負擔予第三者。

2.南港經貿園區C3土地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五日與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地上權契約，其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45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地上權存續期間屆滿或本契約終止時，除出租人於契約期滿5年前另有書面指示拆除外，承租人應保持本土地及興建之建築改良物暨附屬設施與設備於可使用之狀況，並塗銷一切物權設定及消除所有負擔，無條件無償轉予出租人或出租人指定之第三人。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14,288,705千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45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數取之土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13,636,011千元、13,953,538千元及14,271,064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應按地上權登記持分面積之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零點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皆為48,149千元。
- (4)承租人取得之地上權，除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外，不得轉讓予第三人，亦不得將地上權供為他項權利之標的、設定其他負擔或辦理信託等行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應於完成設定地上權之日起9年6個月至滿10年當日，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是否再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40年，倘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選擇延長，延長後之地上權存續期間共計85年整，並另收取權利金15,000,000千元(含稅)。
- (6)承租人於簽約日前依約規定提供102央債甲5及103央甲14公債予本公司作為履約擔保品。上述公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102 央債甲 5 公債	103 央甲 14 公債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1,030,629</u>	<u>1,614,901</u>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1,078,335</u>	<u>1,666,091</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u>\$ 968,192</u>	<u>1,437,659</u>

- 3.開發中投資性不動產包括位於新竹市、花蓮市及南港經貿園區之C2觀光旅館案土地及商辦大樓招租案。C2觀光旅館案係分別由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協同規劃協議書，作為雙方後續簽署租賃契約之依據。

該協議書主要內容摘要如下：

- (1)本公司負責主導租賃標的物之興建事宜，並由得標廠商協助，租賃標的物建造成本由本公司負擔；雙方應協力負責於本協議書簽屬日後6年內完成租賃標的物之興建。
- (2)租賃契約自起租日起算共計20年，承租人得依租賃契約享有續租10年之優先承租權。於租賃期間屆滿或租賃契約終止後，承租人應以租賃標的物當時之狀況返還點交予本公司。
- (3)承租人自租賃標的物之開始營運日起應給付租金於本公司，租金以保證租金及抽成租金孰高者收取：保證租金於租金起算日起按月支付，且每滿週年按前一週年之保證租金上調1%，抽成租金係按該目的事業當月份之總營業額之16%計算。
- (4)承租人不得將本協議書及租賃契約之相關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本案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十五日業經台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決議，准予核定，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及十月陸續取得連續壁雜項照及內政部建築物防火避難性能設計認可通知書，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取得建築執照，目前正在進行工程發包作業。

另C2商辦大樓招租案由東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本公司負責興建辦公大樓並將該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租予東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雙方完成點交租賃標的物起算20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分別列示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u>C6/C7/C8/C9</u>			
公允價值	<u>\$ 23,025,461</u>	<u>24,139,596</u>	<u>24,696,664</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 106年4月11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5年3月11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4年4月15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u>C2</u>			
公允價值	<u>\$ 19,038,100</u>	<u>19,743,214</u>	<u>20,659,864</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 106年4月11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5年3月11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4年4月15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u>C3</u>			
公允價值	<u>\$ 32,919,880</u>	<u>34,427,661</u>	<u>38,322,761</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 106年4月11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5年3月11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4年4月15 日進行之評價 為基礎。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主要係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權重皆各為50%及50%。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假設開發利潤率區間如下：

<u>地 區</u>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C6/C7/C8/C9	18%	18%
C2	15%	15%
C3	18%	18%

除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合併公司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因地段屬工業區或其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尚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品牌商標	商譽	總計
成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29,010	120,929	84,900	358,487	593,326
取得購入	-	21,200	-	-	21,20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9,010	142,129	84,900	358,487	614,526
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29,010	115,925	84,900	358,487	588,322
取得購入	-	5,558	-	-	5,558
處分	-	(554)	-	-	(554)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9,010	120,929	84,900	358,487	593,326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28,574	100,766	49,000	157,000	335,340
本期攤銷	285	12,592	-	-	12,877
減損損失	-	-	-	31,714	31,71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859	113,358	49,000	188,714	379,931
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28,289	88,038	-	-	116,327
本期攤銷	285	13,094	-	-	13,379
減損損失	-	-	49,000	157,000	206,000
減損損失迴轉	-	(366)	-	-	(36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574	100,766	49,000	157,000	335,340
帳面價值：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51	28,771	35,900	169,773	234,595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436	20,163	35,900	201,487	257,986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721	27,887	84,900	358,487	471,995

品牌商標及商譽係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七日因收購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海公司)50%股權產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品牌商標及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減損金額分別計31,715千元及206,000千元。台海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評估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17.31%及14%。造成減損之主要原因係考量台海公司未來營運狀況未如預期。

(十)長期預付土地租金

合併公司帳列之長期預付土地租金之中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	\$ 1,180,739	1,215,950	1,286,561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交通部台中港務局簽約承租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約247,298平方公尺及合作興建台中港西八、西九號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作為原料倉儲之用。土地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點交，有關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1. 工業專區土地租賃期間每次為20年，續租至總租賃期間累計滿50年為止，本公司於租賃標的上自行出資興建之所有不動產及動產產權均歸本公司所有，租期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本公司應將租賃標的回復素地。
2. 本公司於租賃土地上以預付租金方式出資，並以台中港務局名義興建西八、西九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契約存續期間免繳合建設施租金，免租年限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本公司應將租賃標之全部設施及定著物移轉台中港務局。
3. 若合建設施及公共道路興建工程之投資總額決算數與概估金額相差達10,000千元以上時，雙方應依投資總額決算數重新核算免租年限。

上述合作興建之設施及公共道路工程總支出金額計1,500,481千元，取得之免租年限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民國一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止，本公司將工程總支出按免租期間認列租金費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長期預付土地租金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八)。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一年內	\$ 583,929	551,500	358,208
一年至五年	2,316,853	2,068,792	1,324,892
五年以上	13,927,467	14,061,550	8,235,274
	<u>\$ 16,828,249</u>	<u>16,681,842</u>	<u>9,918,374</u>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0年。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89,455千元及318,019千元。無重大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設備及保養費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2,820	542,182	557,5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0,757)	(447,829)	(89,508)
	112,063	94,353	468,040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112,063</u>	<u>94,353</u>	<u>468,040</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30,75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542,182	557,54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319	25,02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	2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243	7,182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720	10,574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1,376)	10,809
計畫支付之福利	(60,269)	(44,834)
清償	-	(24,122)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542,820</u>	<u>542,182</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47,829	89,508
利息收入	4,302	70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95)	1,913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33,307	405,58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	(13,57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54,486)</u>	<u>(36,305)</u>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30,757</u>	<u>447,829</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無。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8,173	19,74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843	4,57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u>(1,376)</u>	<u>10,809</u>
	<u>\$ 17,640</u>	<u>35,130</u>
營業成本	\$ 10,954	9,510
營業費用	<u>6,686</u>	<u>25,620</u>
	<u>\$ 17,640</u>	<u>35,130</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60,269	47,118
本期認列	<u>32,501</u>	<u>13,151</u>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92,770</u>	<u>60,269</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0.75%	1.0%
未來薪資增加	1.5%	1.2%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8,80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8,862)	9,154
未來薪資增加	9,062	(8,819)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850)	9,138
未來薪資增加	9,097	(8,85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10,374	8,852
營業費用	10,808	11,703
	\$ 21,182	20,555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已分別提撥18,284千元及27,299千元於勞工保險局。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06.12.31	105.12.31	105.1.1
短期帶薪假負債	\$ 8,153	-	482

(十三)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70,368	519
土地增值稅	36,470	288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361	10,94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0,483)	(10,965)
	<u>197,716</u>	<u>782</u>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7,211	119,317
所得稅費用	<u>\$ 214,927</u>	<u>120,09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658	2,69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38,575	28,73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	\$ 1,834,053	(47,30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11,789	(23,24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65)	-
不可扣抵之費用	41,083	-
免稅所得	(52,781)	(10,24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0,581)	77,513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稅額	1,361	10,9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0,483)	(10,965)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加之項目	(64,905)	75,811
其他	(291)	288
所得稅費用	<u>\$ 214,927</u>	<u>120,099</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252	50,144
課稅損失	807,904	-
	\$ 815,156	50,144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 183,626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105,711	民國一〇七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95,911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126,391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70,864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45,781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5,447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22,647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26,549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43,760	民國一一五年度
	\$ 726,687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權益法投資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6,420,233	532,020	176,761	83	7,129,0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7,405)	(4,857)	-	12,314	5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15,063)	-	(115,06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6,412,828	527,163	61,698	12,397	7,014,086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6,420,390	565,153	205,493	47	7,191,08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57)	(33,133)	-	36	(33,25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8,732)	-	(28,732)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6,420,233	532,020	176,761	83	7,129,097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製造 費用	虧損 扣抵	確定福利退 休計劃	資產減損損 失	國外營 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37,834	67,766	16,040	70,731	-	16,743	209,114
借記(貸記)貸記損益表	(4,303)	(27,454)	(3,646)	-	-	5,137	(30,26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657	-	23,512	-	30,169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33,531</u>	<u>40,312</u>	<u>19,051</u>	<u>70,731</u>	<u>23,512</u>	<u>21,880</u>	<u>209,017</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60,880	119,232	79,567	81,638	-	17,673	358,9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046)	(51,467)	(66,220)	(10,907)	-	(930)	(152,57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693	-	-	-	2,69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37,834</u>	<u>67,765</u>	<u>16,040</u>	<u>70,731</u>	<u>-</u>	<u>16,743</u>	<u>209,113</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註)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286,015	2,672,036	2,672,036
		<u>\$ 286,015</u>	<u>2,672,03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 192,221	945,082	945,082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 年度(預計) (註)	105 年度(實際)	<u>7.20%</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9,8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均為 9,800,000 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受領贈與之所得	\$ 44,803	44,803	44,803
庫藏股票交易	2,187,988	2,187,988	2,187,988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105.12.31	105.1.1
不得做為任何用途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4,887
	<u>\$ 2,232,791</u>	<u>2,232,791</u>	<u>2,237,678</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10%，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2,114,341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1,449,960千元及33,590,309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配股 率(元)	金額	配股 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10	<u>2,058,000</u>	2.10	<u>2,058,000</u>

民國一〇五年度稅後虧損為129,503千元，擬由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彌補之，加計調整後未分配盈餘832,835千元與迴轉自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2,030,304千元，以2,058,000千元分派股東紅利現金每股2.1元。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 出售投資	合計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531,966	62,919	594,885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169	-	169
期初調整後餘額	532,135	62,919	595,05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075)	-	(5,07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74,387)	-	(674,3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49,729	49,729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7,327)</u>	<u>112,648</u>	<u>(34,679)</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710,438	42,339	752,777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25,024)	-	(25,024)
期初調整後餘額	685,414	42,339	727,75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654)	-	(13,6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調整後)	(139,625)	-	(139,6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20,580	20,580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2,135</u>	<u>62,919</u>	<u>595,054</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調整後)	
	106 年度	105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619,126	(72,79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80,000	980,000
	<u>\$ 1.65</u>	<u>(0.07)</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1,619,126	(72,79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80,000	98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186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981,186	980,000
	<u>\$ 1.65</u>	<u>(0.07)</u>

(十六)收入及成本

合併公司之收入及成本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 9,964,394	10,457,717
租賃收入	1,493,868	1,453,864
銷售房地收入	277,082	303,718
其他營業收入	58,668	50,28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5,026)	(24,664)
營業收入淨額	<u>11,658,986</u>	<u>12,240,920</u>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8,163,868	9,441,818
租賃成本	736,310	675,081
銷售房地成本	157,583	117,767
營業成本合計	<u>9,057,761</u>	<u>10,234,666</u>
營業毛利	<u>\$ 2,601,225</u>	<u>2,006,254</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6%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45,474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30,437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均為零元。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收入－存款利息	\$ 83,575	62,445
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助收入	-	46,870
股利收入	43,562	41,782
其 他	71,416	17,220
	\$ 198,553	168,317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 79,371	3,584
外幣兌換(損)益	(36,083)	12,719
處分其他非流動資產利益	(2,100)	-
處分投資淨損益	46,350	23,381
捐贈及扣繳稅款	(241,381)	(149,475)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206,0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1,714)	(136,101)
其他應收款減損損失	-	(4,294)
其他	(23,329)	(51,281)
	\$ (208,886)	(522,467)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銀行利息	\$ 555	7,029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個月 以內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超過 5 年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35,104	35	35,069	-	-	-
無附息負債	1,769,480	356,339	1,011,140	402,001	-	-
	\$ 1,804,584	356,374	1,046,209	402,001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46,141	52	46,089	-	-	-
無附息負債	1,409,387	57,055	991,770	360,562	-	-
	\$ 1,455,528	57,107	1,037,859	360,562	-	-
105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0,060	7	10,025	28	-	-
無附息負債	1,956,703	83,806	1,148,558	724,339	-	-
	\$ 1,966,763	83,813	1,158,583	724,367	-	-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114,310	29.76	3,401,870	11,305	32.25	364,586	13,604	32.825	446,551
美金：蒙幣	1,416	29.76	42,133	1,242	2,489.53	40,055	1,078	1,995.51	35,385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沙幣：台幣	1,173,285	7.94	9,310,318	1,208,690	8.60	10,393,762	1,228,032	8.75	10,751,6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19,537	29.76	581,429	6,634	32.25	213,947	19,852	32.825	651,642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相對應幣別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37,594千元及15,82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6,083)千元及12,719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商品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之影響數均為零元，主因係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大於借款金額。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5%	\$ 110,577	-	162,326	-
下跌 5%	\$ (110,577)	-	(162,326)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46,89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2,211,546	2,211,546	-	-	2,211,546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0,142,28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 1,769,480	-	-	-	-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49,582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246,512	3,246,512	-	-	3,246,512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0,458,15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 1,455,387	-	-	-	-
	105.1.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95,041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729,292	8,729,292	-	-	8,729,292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7,815,739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 1,966,703	-	-	-	-

註1：餘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等餘額。

註2：餘額包括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短期借款等餘額。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由財務部統籌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重大風險，在風險事故發生之前收集相關資訊加以辨認及評估，並監測風險走勢，進而實施風險控管。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並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規定，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資

銀行存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保證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及合資企業個體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以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銷售、採購及借款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持有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以外幣計價之短期借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因此將降低合併公司因匯率所暴露之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金。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合併公司其他子公司之投資並未避險。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合併公司財務部會就市場變動進行衡量及監控。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五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32%至34%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負債總額	\$ 26,064,439	26,027,935	27,433,73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266,220)</u>	<u>(1,084,835)</u>	<u>(2,474,406)</u>
淨負債	23,798,219	24,943,100	24,959,324
權益總額	<u>49,092,452</u>	<u>50,187,278</u>	<u>52,468,812</u>
調整後資本	<u>\$ 72,890,671</u>	<u>75,130,378</u>	<u>77,428,136</u>
負債資本比率	<u>32.65%</u>	<u>33.20%</u>	<u>32.2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併公司之合資
旭昌化學科技(崑山)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合資之子公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向關係人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銷 貨</u>		<u>應收票據及帳款</u>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其他關係人	<u>\$ 11</u>	<u>-</u>	<u>11</u>	<u>-</u>	<u>-</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發生之銷貨均比照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 貨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12.31	105.12.31	105.1.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942,151	1,026,900	581,275	318,490	655,755

	預付款項		
	106.12.31	105.12.31	105.1.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6,761	-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其他

- (1)合資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向銀行融資美金10,000千元，由本公司及晉群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其連帶保證人，惟借款期間屆滿，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未能如期償還借款，故銀行請求連帶保證人代位清償部分借款。本公司受限於公開發行為他人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無法持續為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提供足額之背書保證，遂經董事會決議代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償還借款如下：

借款到期日	代 償 日	美金(千元)	台幣金額
103 年 3 月 27 日	103 年 6 月 27 日	\$ 4,570	144,641
104 年 4 月 26 日	104 年 4 月 24 日	3,300	102,610
105 年 3 月 27 日	105 年 3 月 31 日	2,147	70,026

合併公司考量該公司之營運情況及還款能力，將上述款項全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其他應收代墊款項：

	應收帳款		
	106.12.31	105.12.31	105.1.1
合資	\$ 455	455	-

- (3)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清算程序，其相關法定程序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完成，預計將收回5,038,376元(帳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收回。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6,417	48,876
退職後福利	6,631	8,906
	\$ 73,048	57,78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105.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額度保證	\$ 31,550	19,800	19,8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7,764	291,203	476,429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793,858	1,544,474	1,713,486

2.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

	106.12.31	105.12.31	105.1.1
美金千元	\$ 5,744	10,059	9,493
歐元千元	\$ 65	454	-

3.合併公司作為銀行融資額度保證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106.12.31	105.12.31	105.1.1
保證票據	\$ 12,167,420	11,995,100	16,095,126

(二)或有負債：

-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華固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給付因合建案房地互易時產生之營業稅38,370千元，台北地方法院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判決本公司敗訴，應給付華固公司38,370千元之本息，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提起上訴，惟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駁回，本公司又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此案已三審定讞。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將相關損失38,370千元估列入帳。
-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決議，為鞏固與沙烏地阿拉伯基礎工業公司(SABIC公司)長期合作關係，及確保與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以下稱沙國)長期友好關係，基於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朱拜爾公司)之盈餘回饋捐贈沙國政府單位或法人機構，回饋金額上限訂為美金50,000千元。

本公司甫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與朱拜爾公司簽訂意向備忘錄，該備忘錄內容擇要如下：

- 本公司同意以美金42,000千元為總額，捐贈予沙國非營利組織或政府單位，並約定以半年為一期，分為6期捐贈，每次捐贈金額為美金7,000千元，首期捐贈必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前完成。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每次捐贈金額係直接自朱拜爾公司盈餘分派款項中扣除，並先由朱拜爾公司在沙國當地成立捐贈專戶代為保管，再由朱拜爾公司尋找受贈對象並安排捐贈事宜。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捐贈情形如下：

期數	捐贈日	美金金額	台幣金額
第1期	102年10月	\$ 7,000	209,440
第2期	103年06月	7,000	208,635
第3期	103年12月	7,000	212,940
第4期	104年03月	7,000	223,650
第5期	106年12月	7,000	209,650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為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供該公司向銀行辦理授信美金300萬元。該支持函內容摘要如下：

- (1)台肥開曼公司將於所持有之股權比例低於51%時，立即通知銀行。
 - (2)維持對旭昌公司之管理及控制。
 - (3)提供旭昌公司適當之資源(包括但不限於財務、人員及技術上之協助)，以協助該公司營運已履行其義務。
 - (4)當旭昌公司發生重大違約情事時，台肥開曼公司願採取法律所允許之必要措施，以協助或監督促使該公司償還全部借款或提供其他擔保品設定抵押於銀行。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十四日接獲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來函，係關於民國一〇三年至一〇五年間捐贈沙烏地阿拉伯當地組織團體未辦理扣繳申報。根據所得稅法第114條第1款規定，應補繳之扣繳稅額為140,065千元，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支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合併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29,388千元及95,216千元。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13,122	547,402	960,524	369,683	497,528	867,211
勞健保費用	33,841	25,769	59,610	32,082	25,690	57,772
退休金費用	22,181	29,443	51,624	23,533	20,500	44,0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564	12,677	31,241	17,133	31,951	49,084
折舊費用	667,129	47,845	714,974	589,429	56,074	645,503
攤銷費用	73,101	11,459	84,560	70,471	11,444	81,91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折舊分別為17,539千元及13,673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39,501	13,500	13,500	13,500	-	0.03%	24,549,953	Y	N	N

註1：1.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本公司因共同投資關係依持股比例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

3.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且不超過該企業當期淨值之50%。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5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079	200,439	- %	200,439	- %	註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3,961	941,983	- %	941,983	- %	註1
	日盛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665	150,457	- %	150,457	- %	註1
	復華高益策略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267	148,386	- %	148,386	- %	註1
	野村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369	151,768	- %	151,768	- %	註1
	摩根亞太高息平衡型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34	91,703	- %	91,703	- %	註1
	復華數位經濟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67	106,455	- %	106,455	- %	註1
本公司	柏瑞特別股息收益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996	151,762	- %	151,762	- %	註1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宏利精選中華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74	73,185	- %	73,185	- %	註1
	第一金全球水電瓦斯及基礎建設收益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03	24,624	- %	24,624	- %	註1
	股 票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0	10.00 %	47,545	0.10 %	註3
	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200,000	18.50 %	174,160	0.19 %	註3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150,000	16.56 %	149,550	0.17 %	註4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72	52,800	2.00 %	1,025,421	0.02 %	註3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51	19,512	9.76 %	16,499	0.10 %	註3
	曄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7	20,989	10.31 %	29,111	0.10 %	註3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1	7,667	16.67 %	14,419	0.17 %	註3
	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60	33,600	19.75 %	35,212	0.20 %	註3
	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6.71 %	3,257	0.07 %	註3
	華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5	-	0.76 %	1,139	0.01 %	註3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7	2,331	15.16 %	10,668	0.15 %	註3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202	141,254	0.36 %	141,254	- %	註2
	債 券								
	瑞穗金融集團債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9,531	- %	29,531	- %	註5

註1：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公允價值係按一〇六年九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3：公允價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4：公允價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最近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5：公允價值係按一〇六年九月底收盤匯率計算。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帳面成本	售價	處分(損)益	單位	金額(註)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53,746	1,909,265	16,079	200,000	153,746	1,900,000	1,910,327	10,327	16,079	200,439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4,947	1,246,145	63,961	940,000	84,947	1,240,000	1,248,022	8,022	63,961	941,983

註：已調整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942,151	14.77%	同一般客戶	參酌國際市價與生產價格決定	30天	(581,274)	37.39%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資	其他應收款 317,277	-%	317,277	-	-	317,277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800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754	一般交易條件	0.03%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9,216	一般交易條件	0.08%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7,403	一般交易條件	0.06%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	應收帳款	801	一般交易條件	-%
1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313	一般交易條件	0.03%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五：表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生產液氮轉製尿素、二乙基乙醇、酸二辛酯等	3,050,000	3,050,000	7	50.00%	9,538,520	50%	1,323,622	622,846	關聯企業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及肥料、菸酒、飲料、飼料、機械、電器、電子材料等批發、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特定專業區開發、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不動產租賃業	126,300	126,300	5,500	100.00%	79,001	100%	5,587	5,414	子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菸酒批發業、日常用品批發業、陶玻璃器皿批發業、清潔用品批發業、肥料批發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化妝品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224,235	1,224,235	25,763	100.00%	388,870	100%	(48,989)	(80,255)	子公司
本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90	321,990	11	100.00%	-	100%	-	-	子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機農業之批發及零售業	-	100,000	8,000	33.33%	74,158	100%	(36,993)	(25,306)	註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40,052	40,052	-	100.00%	27,683	100%	1,759	1,759	子公司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9,348	9,348	-	100.00%	8,928	100%	-	-	子公司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批發	400,000	-	40,000	100.00%	397,919	100%	(2,081)	(2,081)	子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62	321,962	-	51.00%	-	51%	-	得免揭露	合資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及化妝品之批發買賣業	240,000	240,000	-	- %	-	- %	(4,063)	"	子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42,618	42,618	-	100.00%	54,150	100%	4,002	"	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LTD.	蒙古	不動產租賃業	41,077	41,077	-	100.00%	53,895	100%	4,012	"	子公司

註：原名為台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六日起更名為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復又自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起更名為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且臨時股東會改選，喪失控制力，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旭昌化學科技(崑山)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硝酸、氫氟酸、氨水、磷酸、草酸、氯化銨、LCD級與IC級光阻剝離液之產銷業務	US\$ 21,500 (NT\$639,840) (註4)	(註3)	US\$ 10,965 (NT\$326,318) (註4)	-	US\$ 10,965 (NT\$326,318) (註4)	US\$ - (NT\$ -) (註1及5)	51.00%	-%	US\$ - (NT\$ -) (註6)	US\$ - (NT\$ -) (註4)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 326,318 (US\$ 10,965) (註4)	NT\$ 326,318 (US\$ 10,965) (註4)	NT\$ 29,455,471 (註2)

註1：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向當地法院申請結束營運程序。

註2：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計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按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1=NT\$29.76換算成台幣表達。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5：係按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匯率US\$1=NT\$30.4315換算成台幣表達。

註6：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該採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故本期無認列投資損益。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肥料化工及房產部門(包括租賃)。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事業	其他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106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162,750	1,142,325	353,911	-	11,658,986
部門間收入	-	14,035	2,085	(16,120)	-
收入總計	\$ 10,162,750	1,156,360	355,996	(16,120)	11,658,986
部門營業淨損益	\$ 980,630	342,291	(94,983)	-	1,227,93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8,886)
財務成本					(55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617,003
其他收入					198,553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834,053

	肥料化工	房產	其他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105 年度(調整後)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021,634	1,757,582	461,704	-	12,240,920
部門間收入	-	14,035	2,085	(16,120)	-
收入總計	\$ 10,021,634	1,771,617	463,789	(16,120)	12,240,920
部門營業淨損益	\$ 336,716	413,224	(154,246)	-	595,694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2,467)
財務成本					(7,02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87,213)
其他收入					168,317
應報導部門損益					\$ 47,302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9,865,770	53,792,611	1,501,111	(2,601)	75,156,891
105 年 12 月 31 日(調整後)	\$ 34,351,726	39,795,720	2,245,268	(177,501)	76,215,213
105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	\$ 34,109,423	43,383,989	2,459,069	(49,939)	79,902,542
應報導部門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 5,604,178	20,390,728	72,135	(2,601)	26,064,440
105 年 12 月 31 日(調整後)	\$ 5,078,343	20,853,497	240,301	(144,206)	26,027,935
105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	\$ 6,057,417	21,330,237	192,768	(146,692)	27,433,730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在台灣，故無須揭露地區別資訊。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並無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損益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所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1月7日取得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海公司)控制權，並於該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品牌商標)。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而衡量評估權益法之投資是否減損，有賴於台海公司(現金產生單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以決定可回收金額。因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涉及管理當局對產業狀況及台海公司未來營運成果等之預估，該預估一旦改變，將影響可回收金額而可能產生減損損失。因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對未來五年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是否合理，並經適當之權責主管覆核；公司管理階層覆核財務報導相關之揭露，當辨認減損損失時，是否及時並適當反映於財務報告；另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預測方法和折現率之適切性，並將折現率與外部資訊做比較；依據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驗證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並針對該公司管理階層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折現率、毛利率等主要參數進行專業評估。

其他事項

上開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9,538,520千元，占資產總額之12.70%；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為622,846千元，占稅前淨利之34.24%。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惟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廿一)所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因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未能配合採用經我國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其相關解釋函令編製其以往年度財務報告，致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應減少601,263千元及502,589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應減少102,215千元及85,440千元，保留盈餘分別應減少474,024千元及417,317千元，以及其他權益分別應減少25,024千元及增加169千元，另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應增加68,321千元、所得稅費用應增加11,615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應增加30,353千元、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應減少5,160千元，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業將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予以修正調整，而前任會計師並未重簽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經採用必要之複核程序，複核調整後報告之調整分錄，依本會計師意見，前述調整分錄尚稱允當，且經適當處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曹忻揚 
林恒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5495 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八))	\$ 1,755,104	2	947,774	1	2,349,622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八))	2,182,015	3	3,246,512	4	8,729,292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八))	30,270	-	365,123	1	432,542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八)及七)	\$ 436	-	6,890	-	2,21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1,524,398	2	1,294,561	2	1,657,690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八)及七)	1,203,719	2	880,304	1	1,182,132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	256,10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八))	540,793	1	473,880	1	738,33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25,210	-	10,695	-	92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5,813	-	7,465	-	16,140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790,020	3	1,726,327	3	2,099,270	2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四))	240,980	-	179,265	-	201,490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362,384	-	233,687	-	488,59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1,276	-	34,546	-	60,73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十八))	5,918,160	8	7,205,000	9	2,600,000	3		流動負債合計	<u>2,163,017</u>	<u>3</u>	<u>1,582,350</u>	<u>2</u>	<u>2,201,043</u>	<u>3</u>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5,251	-	5,393	-	31,264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u>13,612,812</u>	<u>18</u>	<u>15,035,072</u>	<u>20</u>	<u>18,645,302</u>	<u>22</u>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23,648	-	223,648	-	327,750	-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7,014,086	9	7,129,097	10	7,191,083	9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八))	29,531	-	-	-	-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八))	16,173,803	22	16,584,651	22	16,977,124	2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八))	546,899	1	449,582	-	495,04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112,063	-	94,353	-	468,04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六))	10,515,078	14	11,043,492	15	11,870,352	15	2645	存入保證金	309,813	-	317,189	-	221,92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13,640,123	18	26,619,098	35	26,918,099	34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3,833,413</u>	<u>31</u>	<u>24,348,938</u>	<u>32</u>	<u>25,185,924</u>	<u>31</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34,920,398	47	21,156,703	28	19,773,087	25		負債總計	<u>25,996,430</u>	<u>34</u>	<u>25,931,288</u>	<u>34</u>	<u>27,386,967</u>	<u>34</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8,922	-	20,567	-	28,311	-		權益(附註六(十四))：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68,705	-	155,695	-	260,690	-	3100	股本	9,800,000	13	9,800,000	13	9,800,000	12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三)及(十八))	313,860	-	385,490	-	540,884	1	3200	資本公積	2,232,791	3	2,232,791	3	2,237,678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十八)及八)	13,500	-	13,800	-	13,800	-		保留盈餘：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九))	1,180,739	2	1,215,950	2	1,286,561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83,109	5	3,683,109	4	3,440,401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8,315	-	23,117	-	23,65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449,960	42	33,590,309	44	33,590,944	42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1,476,070</u>	<u>82</u>	<u>61,083,494</u>	<u>80</u>	<u>61,210,477</u>	<u>78</u>	3350	未分配盈餘	1,961,271	3	286,015	1	2,672,036	4		
資產總計	<u>\$ 75,088,882</u>	<u>100</u>	<u>76,118,566</u>	<u>100</u>	<u>79,855,779</u>	<u>100</u>	3400	其他權益	(34,679)	-	595,054	1	727,753	1		
								權益總計	<u>49,092,452</u>	<u>66</u>	<u>50,187,278</u>	<u>66</u>	<u>52,468,812</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5,088,882</u>	<u>100</u>	<u>76,118,566</u>	<u>100</u>	<u>79,855,779</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調整後)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八)、(十一)及(十五))	\$ 11,346,419	100	11,893,26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十五)、(十六)、七及十二)	(8,802,286)	(78)	(9,917,534)	(84)
5900 營業毛利	2,544,133	22	1,975,732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六)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94,857)	(2)	(235,361)	(2)
6200 管理費用	(991,134)	(9)	(999,87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2,267)	(1)	(65,285)	(1)
	(1,268,258)	(12)	(1,300,517)	(11)
6900 營業淨利	1,275,875	10	675,21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	193,867	2	162,42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七)及十二)	(173,163)	(2)	(186,529)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	(4)	-	(6,71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22,375	5	(642,518)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43,075	5	(673,333)	(6)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18,950	15	1,882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199,824)	(2)	(74,679)	-
8200 本期淨利(損)	1,619,126	13	(72,79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39,159)	-	(15,845)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28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6,658	-	2,69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219)	-	(13,15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三))	49,729	-	20,58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18,037)	(7)	(182,011)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138,575	1	28,73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29,733)	(6)	(132,699)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55,952)	(6)	(145,85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63,174	7	(218,647)	(3)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四))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65	(0.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65	(0.0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權益總計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2,237,678	3,440,401	33,590,944	3,146,060	40,177,405	710,438	42,339	752,777	52,967,860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附註四(廿一))	-	-	-	-	(474,024)	(474,024)	(25,024)	-	(25,024)	(499,048)
期初調整後餘額	9,800,000	2,237,678	3,440,401	33,590,944	2,672,036	39,703,381	685,414	42,339	727,753	52,468,812
本期淨利(調整後)	-	-	-	-	(72,797)	(72,797)	-	-	-	(72,7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調整後)	-	-	-	-	(13,151)	(13,151)	(153,279)	20,580	(132,699)	(145,8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調整後)	-	-	-	-	(85,948)	(85,948)	(153,279)	20,580	(132,699)	(218,6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2,708	-	(242,708)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58,000)	(2,058,000)	-	-	-	(2,058,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635)	635	-	-	-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887)	-	-	-	-	-	-	-	(4,887)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3,590,309	286,015	37,559,433	532,135	62,919	595,054	50,187,278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3,590,309	703,332	37,976,750	531,966	62,919	594,885	50,604,426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附註四(廿一))	-	-	-	-	(417,317)	(417,317)	169	-	169	(417,148)
期初調整後餘額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3,590,309	286,015	37,559,433	532,135	62,919	595,054	50,187,278
本期淨利	-	-	-	-	1,619,126	1,619,126	-	-	-	1,619,1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219)	(26,219)	(679,462)	49,729	(629,733)	(655,9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92,907	1,592,907	(679,462)	49,729	(629,733)	963,1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058,000)	(2,058,000)	-	-	-	(2,058,000)
迴轉自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2,030,304)	2,030,304	-	-	-	-	-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10,045)	110,045	-	-	-	-	-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2,232,791 3,683,109 31,449,960 1,961,271 37,094,340 (147,327) 112,648 (34,679) 49,092,452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為 30,316 千元、員工酬勞為 45,474 千元，已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另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稅前淨損，故無須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調整後)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18,950	1,88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21,182	659,673
攤銷費用	84,514	83,913
利息費用	4	6,711
利息收入	(80,169)	(59,919)
股利收入	(43,562)	(41,7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22,375)	642,51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1,610)	(3,58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24,569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24,562)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21,788)	(23,38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000
其他應收款減損損失	-	4,294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3,757)
捐贈費用	241,38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8,731	-
投資性不動產轉列費用	861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7,176	1,279,6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34,853	67,419
應收帳款	(229,837)	358,709
其他應收款	(13,322)	(78,510)
存貨	(63,693)	576,325
預付款項	(128,696)	145,370
其他流動資產	(19,858)	25,871
長期應收款	71,630	155,3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8,923)	1,250,5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454)	4,677
應付帳款	323,415	(493,967)
其他應付款	71,515	130,878
負債準備	-	(38,370)
預收款項	61,715	(22,225)
其他流動負債	16,729	(26,186)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449)	(389,532)
遞延收入	(410,848)	(392,4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4,623	(1,227,1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300)	23,3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91,826	1,304,948
收取之利息	78,976	41,782
收取之股利	474,037	58,632
支付之利息	(4)	(6,711)
退還之所得稅	-	247,184
支付之所得稅	(67,28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77,553	1,645,835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調整後)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05,305)	(84,77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11,788	5,606,62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2,683	32,7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4,867)	(744,5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2,263	9,95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5,198)	535
無形資產增加	-	(5,55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68,471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293,562)	(1,291,94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8,26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87,140	(4,605,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5,153</u>	<u>(1,081,87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7,376)	95,262
發放現金股利	(2,058,000)	(2,058,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65,376)</u>	<u>(1,962,738)</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3,0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07,330	(1,401,8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7,774	2,349,6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55,104</u>	<u>947,774</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康信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八十八號六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及各種化學品之製造、銷售暨不動產開發租售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及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本公司已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2,211,546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546,899千元，部份係採交易目的而持有，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另部份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105,066千元、增加105,066千元。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本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本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本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 預收房地款

對於預收對價，現行準則並未規定是否需設算利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規定預收款項應評估是否有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以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本公司初步評估前述預收對價應非屬合約對價之重大組成部分，預期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9.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7.10.12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包括投資其特別股或實質上構成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者，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失超過其普通股投資，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就各項組成部分認列投資損益。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二十)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每一個體均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2)放款及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支出。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5)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合約義務金額；及(b)原始認列金額減除依收入會計政策認列之適當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七)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建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但未實現損失之消除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3~60年
(2)機器設備	3~40年
(3)運輸設備	3~15年
(4)其他設備	3~15年

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裝潢工程等其他項目	3~15年	一般生產設備	3~15年
建物、倉庫、堆儲場	16~60年	儲槽、供電設備等	16~40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與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無形資產

1. 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 電腦軟體 | 2~10年 |
| (2) 客戶關係 | 10年 |
| (3) 專利權 | 8~9年 |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歷史經驗以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客戶訴怨狀況、歷史經驗以及任何會影響之因素合理估計可能會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退回及折讓。

2.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除退休金計畫以外，另有長期員工福利。其淨義務係以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按員工當期或過去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現現值，減任何相關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衡量。折現率則採到期日與合併公司義務期限接近之於報導日的利率。所有精算損益於產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邀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廿一)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將於民國一〇六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惟因沙烏地阿拉伯當地法令及規定較為特殊，該關聯企業未能配合本公司採用經我國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其相關解釋函令編製其以往年度財務報告，致使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時未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此項會計政策應予以追溯適用。茲將調整後之比較資訊及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105.1.1 資產負債表	調整前 報導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調整後 報導金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471,615	(601,263)	11,870,3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93,298	(102,215)	7,191,083
保留盈餘	40,177,405	(474,024)	39,703,381
其他權益	752,777	(25,024)	727,753
105.12.31 資產負債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546,081	(502,589)	11,043,4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14,538	(85,440)	7,129,098
保留盈餘	37,976,750	(417,317)	37,559,433
其他權益	594,885	169	595,054
105 年度			
綜合損益表	調整前 報導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調整後 報導金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份額	\$ (710,839)	68,321	(642,518)
所得稅利益(費用)	(129,503)	(11,615)	(141,1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2,364)	30,353	(182,011)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892	(5,160)	28,73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0.13)	0.06	(0.07)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0.13)	0.06	(0.0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並未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減損估計

決定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至子公司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為計算可回收金額，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公司投資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庫存現金	\$ 2,220	2,319	2,977
支票及活期存款	376,864	945,455	1,046,645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u>1,376,020</u>	-	<u>1,300,000</u>
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1,755,104</u></u>	<u><u>947,774</u></u>	<u><u>2,349,622</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依其到期日是否超過一年來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918,160	7,205,000	2,600,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00	13,800	13,800
	<u>\$ 5,931,660</u>	<u>7,218,800</u>	<u>2,613,800</u>

- 2.本公司上述金融資產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

- 1.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股票	\$ 141,254	91,102	76,315
基金受益憑證	2,040,761	3,155,410	8,652,977
小計	<u>2,182,015</u>	<u>3,246,512</u>	<u>8,729,292</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債券投資	29,531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股票	546,899	449,582	495,041
合計	<u>\$ 2,758,445</u>	<u>3,696,094</u>	<u>9,224,333</u>

- 2.本公司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融商品，其所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 3.本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具高度不確定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持續虧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計15,000千元。
-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計40,000千元。
- 6.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計12,683千元。
- 7.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經合資協議投資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匯出股款150,000千元。
- 8.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
- 9.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06.12.31	105.12.31	105.1.1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商品	\$ 8,049	338,566	142,288
應收房地票據	22,221	107,935	455,579
	\$ 30,270	446,501	597,867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8,939	365,123	432,542
長期應收票據	21,331	81,378	165,325
	\$ 30,270	446,501	597,867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商品	\$ 1,452,666	1,204,977	1,308,010
應收房地款	362,691	468,166	815,85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0,161)	(74,470)	(90,619)
減：備抵呆帳	-	-	-
	\$ 1,745,196	1,598,673	2,033,249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12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財務狀況分析等，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除已提列減損者，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已逾期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30天內	\$ 6,983	29,889	27,673
31~60天	2,828	57,132	15,631
61天以上	59,661	21,506	32,466
	\$ 69,472	108,527	75,770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銷售房地所產生之應收房地款總額為384,912千元，其中包括因分期付款銷售所產生之長期應收款363,581千元及長期應收票據21,331千元，預期107及108年度以後分別40,287千元及334,431千元。

上述應收房地款384,912千元之中，有383,772千元係以所出售之房地及本票作為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貨、在建房地及預收房地款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原 料	\$ 1,085,692	1,006,113	1,185,578
製成品	502,374	369,617	640,527
商 品	583	222	1,967
	<u>\$ 1,588,649</u>	<u>1,375,952</u>	<u>1,828,072</u>
<u>在建房地</u>			
R5 住宅開發案(日升月恆)	\$ 201,341	350,345	271,168
其 他	30	30	30
	<u>\$ 201,371</u>	<u>350,375</u>	<u>271,198</u>
<u>預收房地款</u>			
R5 住宅開發案(日升月恆)	<u>\$ 117,171</u>	<u>50,759</u>	<u>135,070</u>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941,388千元及9,124,686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均未認列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無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6.12.31</u>	<u>(調整後)</u> <u>105.12.31</u>	<u>(調整後)</u> <u>105.1.1</u>
子公司	\$ 902,400	649,730	1,118,688
關聯企業	9,612,678	10,393,762	10,751,664
	<u>\$ 10,515,078</u>	<u>11,043,492</u>	<u>11,870,352</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u>106.12.31</u>	<u>(調整後)</u> <u>105.12.31</u>	<u>(調整後)</u> <u>105.1.1</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9,538,520	10,393,762	10,748,37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292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74,158	-	-
	<u>\$ 9,612,678</u>	<u>10,393,762</u>	<u>10,751,664</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6.12.31	105.12.31	105.1.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 投資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50.00%	50.00%	50.00%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流動資產	\$ 7,502,494	6,871,619	8,205,423
非流動資產	16,935,494	19,203,728	18,286,142
流動負債	(2,476,055)	(2,118,025)	(2,155,649)
非流動負債	(2,525,920)	(2,590,938)	(2,586,447)
淨資產	<u>\$ 19,436,013</u>	<u>21,366,384</u>	<u>21,749,46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9,858,815	10,668,149	10,859,422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9,577,196</u>	<u>10,698,235</u>	<u>10,890,047</u>
	<u>\$ 19,436,011</u>	<u>21,366,384</u>	<u>21,749,469</u>

	106 年度	(調整後)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u>\$ 9,656,637</u>	<u>7,833,956</u>
本期淨利(損)	1,323,622	(466,085)
其他綜合損益	12,564	-
綜合損益總額	<u>\$ 1,336,186</u>	<u>(466,08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715,439</u>	-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	<u>\$ 620,747</u>	-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u>\$ 798,667</u>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一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進行現金增資，惟本公司並未參與，致持股比例自20.62%下降至17.89%，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對該公司已無重大影響力，故按公允價值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利益4,887千元。

3.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子公司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因實際營運績效未達預期目標，經評估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分別計31,714千元及304,225千元，並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項下。

(六)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另因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使得持股比例降至33.33%；且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八月進行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後，導致喪失控制力。爰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自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起終止將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本次產生之處分利益24,562千元已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對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與約當現金(含增資款 168,260 千元)	\$	208,3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211
其他資產－非流動		1,58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1,048)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u>217,705</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175,333	3,183,398	8,399,273	65,056	370,449	1,060,175	29,253,684
增 添	1,194	6,998	127,013	8,390	4,423	282,758	430,776
處 分	(29,195)	(4,409)	(8,250)	(1,520)	(990)	-	(44,364)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2,494,554)	(196,399)	(24,472)	-	(9,190)	-	(12,724,615)
內部轉移	-	83,415	135,252	2,537	14,021	(348,861)	(113,636)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652,778	3,073,003	8,628,816	74,463	378,713	994,072	16,801,845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186,026	3,322,366	8,489,800	63,718	362,576	1,045,891	29,470,377
增 添	-	232	95,511	5,094	965	526,373	628,175
處 分	(636)	(200,280)	(345,509)	(5,387)	(4,325)	-	(556,13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0,057)	(89,318)	(17,994)	-	(6,149)	-	(123,518)
內部轉移	-	150,398	177,465	1,631	17,382	(512,089)	(165,21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175,333	3,183,398	8,399,273	65,056	370,449	1,060,175	29,253,684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542,599	1,870,427	42,576	96,164	82,820	2,634,586
本期折舊	-	91,247	560,198	7,822	26,472	-	685,739
處 分	-	(3,855)	(7,664)	(1,386)	(840)	-	(13,74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63,667)	(1,817)	(15,601)	(7,287)	-	(88,372)
內部轉移	-	-	(69,000)	12,550	(36)	-	(56,486)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566,324	2,352,144	45,961	114,473	82,820	3,161,722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651,525	1,699,573	41,843	76,517	82,820	2,552,278
本期折舊	-	103,937	499,726	6,018	27,274	-	636,955
處 分	-	(200,254)	(338,366)	(5,203)	(5,939)	-	(549,76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7,249)	(1,279)	-	(605)	-	(9,133)
內部轉移	-	(5,360)	10,773	(82)	(1,083)	-	4,24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542,599	1,870,427	42,576	96,164	82,820	2,634,586
帳面價值：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3,652,778	2,506,679	6,276,672	28,502	264,240	911,252	13,640,12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6,175,333	2,640,799	6,528,846	22,480	274,285	977,355	26,619,098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16,186,026	2,670,841	6,790,227	21,875	286,059	963,071	26,918,099

1. 本公司本期因部份土地完成重劃且計劃變更為租賃使用，經報備董事會同意後，予以轉列19,165,912千元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均未有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八)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46,540	6,426,206	7,045,536	21,818,282
增 添	3,827	821,762	399,463	1,225,05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16,888	3,116	12,535,494	12,755,498
處 分	-	-	(93,040)	(93,04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67,255	7,251,084	19,887,453	35,705,792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46,540	5,683,320	6,372,955	20,402,815
增 添	-	619,368	672,581	1,291,94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123,518	-	123,51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346,540	6,426,206	7,045,536	21,818,28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總計
累計折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424	23,509	607,646	661,579
本期折舊	17,904	17,539	-	35,44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88,372	-	-	88,372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6,700	41,048	607,646	785,394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379	703	607,646	629,728
本期折舊	9,045	13,673	-	22,718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9,133	-	9,13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424	23,509	607,646	661,579
帳面金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8,430,555	7,210,036	19,279,807	34,920,39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8,316,116	6,402,697	6,437,890	21,156,703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8,325,161	5,682,617	5,765,309	19,773,087
公允價值：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00,758,372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89,504,110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94,872,928

本公司本期因部份重劃土地完成，轉入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包括南港經貿園區C3/C6/C7/C8/C9土地，均採設定地上權方式出租予他人。

1.南港經貿園區C6/C7/C8/C9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5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地上權存續期間屆滿或本契約終止時，承租人應立即辦理地上權之塗銷登記，並應將本基地內建築改良物（包括主建物、附屬建物、共同使用部分、公設、停車位、裝修及機電、空調、水、電、瓦斯等其他一切附屬設施）無償移轉登記為本公司所有並點交。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3,200,889千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5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分別為2,426,017千元、2,526,035千元及2,590,053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簽約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以當年度公告地價年息百分之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331,327千元及345,132千元。
- (4)承租人不得將地上權及建築改良物所有權轉讓第三人，包括不得以信託方式讓與第三人，並不得供第三人為他項權利之標的。
- (5)承租人不得以本基地上之建築改良物或地上權設定負擔予第三者。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南港經貿園區C3土地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五日與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地上權契約，其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45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地上權存續期間屆滿或本契約終止時，除出租人於契約期滿5年前另有書面指示拆除外，承租人應保持本土土地及興建之建築改良物暨附屬設施與設備於可使用之狀況，並塗銷一切物權設定及消除所有負擔，無條件無償轉予出租人或出租人指定之第三人。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14,288,705千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45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數取之土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13,636,011千元、13,953,538千元及14,271,064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應按地上權登記持分面積之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零點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皆為48,149千元。
- (4)承租人取得之地上權，除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外，不得轉讓予第三人，亦不得將地上權供為他項權利之標的、設定其他負擔或辦理信託等行為。
- (5)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應於完成設定地上權之日起9年6個月至滿10年當日，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是否再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40年，倘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選擇延長，延長後之地上權存續期間共計85年整，並另收取權利金15,000,000千元(含稅)。
- (6)承租人於簽約日前依約規定提供102央債甲5及103央甲14公債予本公司作為履約擔保品。上述公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102 央債甲 5 公債	103 央甲 14 公債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030,629	1,614,90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078,335	1,666,091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968,192	1,437,659

3.開發中投資性不動產包括位於新竹市、花蓮市及南港經貿園區之C2觀光旅館案土地及商辦大樓招租案。C2觀光旅館案係分別由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協同規劃協議書，作為雙方後續簽署租賃契約之依據。

該協議書主要內容摘要如下：

- (1)本公司負責主導租賃標的物之興建事宜，並由得標廠商協助，租賃標的物建造成本由本公司負擔；雙方應協力負責於本協議書簽屬日後6年內完成租賃標的物之興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租賃契約自起租日起算共計20年，承租人得依租賃契約享有續租10年之優先承租權。於租賃期間屆滿或租賃契約終止後，承租人應以租賃標的物當時之狀況返還點交予本公司。
- (3)承租人自租賃標的物之開始營運日起應給付租金於本公司，租金以保證租金及抽成租金孰高者收取：保證租金於租金起算日起按月支付，且每滿週年按前一週年之保證租金上調1%，抽成租金係按該目的事業當月份之總營業額之16%計算。
- (4)承租人不得將本協議書及租賃契約之相關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本案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十五日業經台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決議，准予核定，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及十月陸續取得連續壁雜項照及內政部建築物防火避難性能設計認可通知書，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取得建築執照，目前正在進行工程發包作業。

另C2商辦大樓招租案由東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本公司負責興建辦公大樓並將該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租予東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雙方完成點交租賃標的物起算20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分別列示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u>105.1.1</u>
<u>C6/C7/C8/C9</u>			
公允價值	<u>\$ 23,025,461</u>	<u>24,139,596</u>	<u>24,696,664</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 106 年 4 月 11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5 年 3 月 11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4 年 4 月 15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u>C2</u>			
公允價值	<u>\$ 19,038,100</u>	<u>19,743,214</u>	<u>20,659,864</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 106 年 4 月 11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5 年 3 月 11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4 年 4 月 15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u>C3</u>			
公允價值	<u>\$ 32,919,880</u>	<u>34,427,661</u>	<u>38,322,761</u>
評價方式	獨立評價師於 106 年 4 月 11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5 年 3 月 11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獨立評價師於 104 年 3 月 30 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主要係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權重皆各為50%及50%。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假設開發利潤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06 年度	105 年度
C6/C7/C8/C9	18%	18%
C2	15%	15%
C3	18%	18%

除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因地段屬工業區或其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尚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長期預付土地租金

本公司帳列之長期預付土地租金之中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	<u>\$ 1,180,739</u>	<u>1,215,950</u>	<u>1,286,561</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交通部台中港務局簽約承租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約247.298平方公尺及合作興建台中港西八、西九號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作為原料倉儲之用。土地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點交，有關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1. 工業專區土地租賃期間每次為20年，續租至總租賃期間累計滿50年為止，本公司於租賃標的上自行出資興建之所有不動產及動產產權均歸本公司所有，租期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本公司應將租賃標的回復素地。
2. 本公司於租賃土地上以預付租金方式出資，並以台中港務局名義興建西八、西九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契約存續期間免繳合建設施租金，免租年限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本公司應將租賃標的之全部設施及定著物移轉台中港務局。
3. 若合建設施及公共道路興建工程之投資總額決算數與概估金額相差達10,000千元以上時，雙方應依投資總額決算數重新核算免租年限。

上述合作興建之設施及公共道路工程總支出金額計1,500,481千元，取得之免租年限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民國一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止，本公司將工程總支出按免租期間認列租金費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長期預付土地租金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不含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情形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一年內	\$ 598,257	569,219	370,980
一年至五年	2,345,001	2,113,551	1,367,572
五年以上	14,003,460	14,185,900	8,370,284
	\$ 16,946,718	16,868,670	10,108,836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0年。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04,353千元及335,204千元。無重大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設備及保養費用。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2,820	542,182	557,5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0,757)	(447,829)	(89,508)
	112,063	94,353	468,040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112,063	94,353	468,040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30,75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542,182	557,54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319	25,02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	2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243	7,182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720	10,574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1,376)	10,809
計畫支付之福利	(60,269)	(44,834)
清償	-	(24,122)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542,820</u>	<u>542,18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47,829	89,508
利息收入	4,302	70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95)	1,913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33,307	405,58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	(13,57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4,486)	(36,305)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30,757</u>	<u>447,829</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無。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8,173	19,74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843	4,573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1,376)	10,809
	<u>\$ 17,640</u>	<u>35,130</u>
營業成本	\$ 10,954	9,510
營業費用	6,686	25,620
	<u>\$ 17,640</u>	<u>35,130</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60,269	47,118
本期認列	32,501	13,151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92,770	60,269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0.75%	1.0%
未來薪資增加	1.5%	1.2%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8,80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8,862)	9,154
未來薪資增加	9,062	(8,819)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8,850)	9,138
未來薪資增加	9,097	(8,85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成本	\$ 10,011	8,321
營業費用	8,897	8,661
	\$ 18,908	16,98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不之退休金費用，已分別提撥16,010千元及27,299千元於勞工保險局。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06.12.31	105.12.31	105.1.1
短期帶薪假負債	\$ 5,881	-	482

(十二)所得稅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6,626	-
土地增值稅	36,470	288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	10,52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0,483)	(10,565)
	182,613	244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7,211	74,434
所得稅費用	\$ 199,824	74,678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658	2,69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38,575	28,73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	\$ 1,818,950	1,88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09,222	321
不可扣抵之費用	41,083	-
免稅所得	(52,781)	(10,247)
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0,581)	12,092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稅額	-	10,52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0,483)	(10,565)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之項目	(76,636)	72,269
其他	-	288
所得稅費用	\$ 199,824	74,67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權益法投資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6,420,233	532,020	176,761	83	7,129,0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7,405)	(3,431)	-	10,888	5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15,063)	-	(115,06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6,412,828	528,589	61,698	10,971	7,014,086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6,420,390	565,153	205,493	47	7,191,08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57)	(33,133)	-	36	(33,25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8,732)	-	(28,732)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6,420,233	532,020	176,761	83	7,129,0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 製造費用	虧損 扣抵	確定福利 退休計劃	資產 減損損失	國外營運機 構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37,834	14,347	16,040	70,731	-	16,743	155,695
借記(貸記)貸記損益表	(4,303)	(14,347)	(3,646)	-	-	5,137	(17,15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657	-	23,512	-	30,169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33,531	-	19,051	70,731	23,512	21,880	168,705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60,880	20,932	79,567	81,638	-	17,673	260,6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046)	(6,585)	(66,220)	(10,907)	-	(930)	(107,68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693	-	-	-	2,69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37,834	14,347	16,040	70,731	-	16,743	155,695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註)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286,015	2,672,036
		<u>\$ 286,015</u>	<u>2,672,03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u>\$ 192,221</u>	<u>945,082</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 年度(預計) (註)	105 年度(實際)	<u>7.20%</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資本額均為9,800,000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受領贈與之所得	\$ 44,803	44,803	44,803
庫藏股票交易	2,187,988	2,187,988	2,187,988
<u>不得做為任何用途</u>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4,887
	<u>\$ 2,232,791</u>	<u>2,232,791</u>	<u>2,237,678</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10%，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2,114,341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1,449,960千元及33,590,309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配股 率(元)	金額	配股 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10	<u>2,058,000</u>	2.10	<u>2,058,000</u>

民國一〇五年度稅後虧損為129,503千元，擬由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彌補之，加計調整後未分配盈餘832,835千元與迴轉自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2,030,304千元，以2,058,000千元分派股東紅利現金每股2.1元。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 出售投資	合計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531,966	62,919	594,885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169	-	169
期初調整後餘額	532,135	62,919	595,0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79,462)	-	(679,4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49,729	49,729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7,327)</u>	<u>112,648</u>	<u>(34,679)</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710,438	42,339	752,777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25,024)	-	(25,024)
期初調整後餘額	685,414	42,339	727,75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調整後)	(153,279)	-	(153,2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20,580	20,580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2,135</u>	<u>62,919</u>	<u>595,054</u>

(十四)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調整後)	
	106 年度	105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619,126</u>	<u>(72,79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80,000	980,000
	<u>\$ 1.65</u>	<u>(0.07)</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 年度	(調整後) 105 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1,619,126</u>	<u>(72,79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80,000	98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1,186</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981,186</u>	<u>980,000</u>
	<u>\$ 1.65</u>	<u>(0.07)</u>

(十五)收入及成本

本公司之收入及成本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 9,643,995	10,089,769
租賃收入	1,501,693	1,463,143
銷售房地收入	277,082	303,718
其他營業收入	55,334	50,03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31,685)</u>	<u>(13,395)</u>
營業收入淨額	<u>11,346,419</u>	<u>11,893,266</u>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7,908,669	9,124,686
租賃成本	736,034	675,081
銷售房地成本	<u>157,583</u>	<u>117,767</u>
營業成本合計	<u>8,802,286</u>	<u>9,917,534</u>
營業毛利	<u>\$ 2,544,133</u>	<u>1,975,732</u>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6%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45,474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30,31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均為零元。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收入—存款利息	\$ 80,170	59,919
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助收入	-	46,870
股利收入	43,562	41,782
逾期應付款收入	55,852	-
其 他	14,283	13,854
	\$ 193,867	162,425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34,333)	4,593
處分投資及金融資產淨(損)益	46,350	23,38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000)
其他應收款減損損失	-	(4,29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淨(損)益	(24,56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101,610	3,584
捐贈費用及相關扣繳稅款	(241,381)	(149,475)
其他	(20,840)	(49,318)
	\$ (173,163)	(186,529)

3.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銀行借款	\$ (4)	(6,711)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個月 以內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超過 5 年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44,948	354,067	995,650	395,231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61,074	47,973	974,207	338,894	-	-
105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22,681	75,969	1,134,383	712,329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調整後) 105.12.31			(調整後) 105.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97,915	29.76	2,913,951	10,936	32.25	352,686	13,068	32.825	428,957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沙幣：台幣	1,202,043	7.94	9,538,520	1,209,665	8.60	10,402,150	1,296,728	8.75	11,349,635
美金：台幣	1,230	29.76	36,611	872	32.25	28,136	1,140	32.825	37,4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19,537	29.76	581,429	6,634	32.25	213,947	19,852	32.825	651,642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相對應幣別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93,599千元及11,51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4,333)千元及4,593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商品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之影響數均為零元，主因係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大於借款金額。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5%	\$ 110,577	-	162,326
下跌 5%	\$ (110,577)	-	(162,326)	-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46,89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2,211,546	2,211,546	-	-	2,211,546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9,565,32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 1,426,678	-	-	-	-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49,582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246,512	3,246,512	-	-	3,246,512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0,222,44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 1,361,074	-	-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95,041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729,292	8,729,292	-	-	8,729,292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7,595,46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 1,922,681	-	-	-	-

註1：餘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等餘額。

註2：餘額包括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短期借款等餘額。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由財務部統籌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重大風險，在風險事故發生之前收集相關資訊加以辨認及評估，並監測風險走勢，進而實施風險控管。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並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規定，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資

銀行存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保證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及合資企業個體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以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銷售、採購及借款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

本公司持有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以外幣計價之短期借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因此將降低本公司因匯率所暴露之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金。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本公司其他子公司之投資並未避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合併公司財務部會就市場變動進行衡量及監控。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五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32%至34%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負債總額	\$ 25,996,430	25,931,288	27,386,96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755,104)	(947,774)	(2,349,622)
淨負債	24,241,326	24,983,514	25,037,345
權益總額	49,092,452	50,187,278	52,468,812
調整後資本	\$ 73,333,778	75,170,792	77,506,157
負債資本比率	33.06%	33.24%	32.3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本公司之合資
旭昌化學科技(崑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資之子公司
台農發(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公司	"
海之寶生技(股)公司(註)	"
培豐科技(股)公司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

註：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進行清算程序，其相關法定程序，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完成。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公司	\$ 4,379	24,171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12.31	105.12.31	105.1.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942,151	1,026,900	581,275	318,490	655,755
			預付款項		
			106.12.31	105.12.31	105.1.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6,761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債權及債務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12.31	105.12.31	105.1.1
子公司	\$	888	2,939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105.1.1
子公司	\$	163	126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12.31	105.12.31	105.1.1
子公司	\$	490	2,137	-
		存入保證金		
		106.12.31	105.12.31	105.1.1
子公司	\$	1,776	1,900	-

4.財產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公司	\$	1,194	-

5.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出租予母公司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14,898千元及17,185千元。

6.其他

(1)合資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向銀行融資美金10,000千元，由本公司及晉群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其連帶保證人，惟借款期間屆滿，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未能如期償還借款，故銀行請求連帶保證人代位清償部分借款。本公司受限於公開發行為他人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無法持續為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提供足額之背書保證，遂經董事會決議代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償還借款如下：

借款到期日	代償日	美金(千元)	台幣金額
103年3月27日	103年6月27日	\$ 4,570	144,641
104年4月26日	104年4月24日	3,300	102,610
105年3月27日	105年3月31日	2,147	70,026

本公司考量該公司之營運情況及還款能力，將上述款項全數於民國一〇四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度提列減損損失。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應收代墊款項：

	應收帳款		
	106.12.31	105.12.31	105.1.1
合資	\$ 455	455	-

(3)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清算程序，其相關法定程序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完成，預計將收回5,038,376元(帳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收回。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3,658	40,286
退職後福利	6,631	8,906
	<u>\$ 60,289</u>	<u>49,19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105.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額度保證	<u>\$ 13,500</u>	<u>13,800</u>	<u>13,8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77,760</u>	<u>291,203</u>	<u>476,429</u>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u>\$ 793,858</u>	<u>1,544,474</u>	<u>1,713,486</u>

2.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

	106.12.31	105.12.31	105.1.1
美金千元	<u>\$ 5,744</u>	<u>10,059</u>	<u>9,493</u>
歐元千元	<u>\$ 65</u>	<u>454</u>	<u>-</u>

3.本公司作為銀行融資額度保證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106.12.31	105.12.31	105.1.1
保證票據	<u>\$ 12,167,420</u>	<u>11,995,100</u>	<u>16,095,126</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或有負債：

- 1.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華固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給付因合建案房地互易時產生之營業稅38,370千元，台北地方法院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判決本公司敗訴，應給付華固公司38,370千元之本息，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提起上訴，惟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駁回，本公司又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此案已三審定讞。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將相關損失38,370千元估列入帳。
- 2.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決議，為鞏固與沙烏地阿拉伯基礎工業公司(SABIC公司)長期合作關係，及確保與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以下稱沙國)長期友好關係，基於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朱拜爾公司)之盈餘回饋捐贈沙國政府單位或法人機構，回饋金額上限訂為美金50,000千元。

本公司甫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與朱拜爾公司簽訂意向備忘錄，該備忘錄內容擇要如下：

- (1)本公司同意以美金42,000千元為總額，捐贈予沙國非營利組織或政府單位，並約定以半年為一期，分為6期捐贈，每次捐贈金額為美金7,000千元，首期捐贈必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前完成。
- (2)每次捐贈金額係直接自朱拜爾公司盈餘分派款項中扣除，並先由朱拜爾公司在沙國當地成立捐贈專戶代為保管，再由朱拜爾公司尋找受贈對象並安排捐贈事宜。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捐贈情形如下：

期數	捐贈日	美金金額	台幣金額
第1期	102年10月	\$ 7,000	209,440
第2期	103年6月	7,000	208,635
第3期	103年12月	7,000	212,940
第4期	104年3月	7,000	223,650
第5期	106年12月	7,000	209,650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為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供該公司向銀行辦理授信美金300萬元。該支持函內容摘要如下：
 - (1)台肥開曼公司將於所持有之股權比例低於51%時，立即通知銀行。
 - (2)維持對旭昌公司之管理及控制。
 - (3)提供旭昌公司適當之資源(包括但不限於財務、人員及技術上之協助)，以協助該公司營運已履行其義務。
 - (4)當旭昌公司發生重大違約情事時，台肥開曼公司願採取法律所允許之必要措施，以協助或監督促使該公司償還全部借款或提供其他擔保品設定抵押於銀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十四日接獲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來函，係關於民國一〇三年至一〇五年間捐贈沙烏地阿拉伯當地組織團體未辦理扣繳申報。根據所得稅法第114條第1款規定，應補繳之扣繳稅額為140,065千元，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支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22,274千元及95,216千元。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04,424	526,160	930,584	403,556	438,579	842,135
勞健保費用	32,928	22,678	55,606	30,336	19,004	49,340
退休金費用	21,818	14,746	36,564	17,831	36,085	53,91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489	12,538	31,027	15,726	15,561	31,287
折舊費用	655,822	47,821	703,643	594,240	51,760	646,000
攤銷費用	73,055	11,459	84,514	72,456	11,457	83,913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折舊分別為17,539千元及13,673千元。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之平均人數分別為690人及688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 理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	子公司	39,501	13,500	13,500	13,500	-	0.03%	24,546,226	Y	N	N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1.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本公司因共同投資關係依持股比例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

3.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且不超過該企業當期淨值之50%。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5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079	200,439	- %	200,439	註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3,961	941,983	- %	941,983	註1
	日盛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665	150,457	- %	150,457	註1
	復華高益策略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267	148,386	- %	148,386	註1
	野村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369	151,768	- %	151,768	註1
	摩根亞太高息平衡型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34	91,703	- %	91,703	註1
	復華數位經濟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67	106,455	- %	106,455	註1
	柏瑞特別股息收益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996	151,762	- %	151,762	註1
	宏利精選中華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74	73,185	- %	73,185	註1
	第一金全球水電瓦斯及基礎建設收益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03	24,624	- %	24,624	註1
	股票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0	10.00 %	47,545	註3
	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200,000	18.50 %	174,160	註3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150,000	16.56 %	149,550	註4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72	52,800	2.00 %	1,025,421	註3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51	19,512	9.76 %	16,499	註3
	擘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7	20,989	10.31 %	29,111	註3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1	7,667	16.67 %	14,419	註3
	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60	33,600	19.75 %	35,212	註3
	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6.71 %	3,257	註3
	華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5	-	0.76 %	1,139	註3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7	2,331	15.16 %	10,668	註3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202	141,254	0.36 %	141,254	註2
	債券							
	瑞穗金融集團債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9,531	- %	29,531	註5

註1：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公允價值係按一〇六年十二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3：公允價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4：公允價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最近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5：公允價值係按一〇六年十二月底收盤匯率計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帳面成本	售價	處分(損)益	單位	金額(註)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53,746	1,909,265	16,079	200,000	153,746	1,900,000	1,910,327	10,327	16,079	200,439
					84,947	1,246,145	63,961	940,000	84,947	1,240,000	1,248,022	8,022	63,961	941,983

註：已調整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942,151	14.77%	同一般客戶	參酌國際市價與生產價格決定	30天	(581,274)	37.39%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資	其他應收款 317,277	-%	317,277	-	-	317,277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生產液氨轉製尿素、二乙基乙醇、酸二辛酯等	3,050,000	3,050,000	7	50.00%	9,538,520	1,323,622	622,846	關聯企業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及肥料、菸酒、飲料、飼料、機械、電器、電子材料等批發、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特定專業區開發、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不動產租賃業	126,300	126,300	5,500	100.00%	79,001	5,587	5,414	子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菸酒批發業、日常用品批發業、陶玻璃器皿批發業、清潔用品批發業、肥料批發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化妝品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224,235	1,224,235	25,763	100.00%	388,870	(48,989)	(80,255)	子公司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90	321,990	11	100.00%	-	-	-	子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機農業之批發及零售業	-	100,000	8,000	33.33%	74,158	(36,993)	(25,306)	註1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40,052	40,052	-	100.00%	27,683	1,759	1,759	子公司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9,348	9,348	-	100.00%	8,928	-	-	子公司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批發	400,000	-	40,000	100.00%	397,919	(2,081)	(2,081)	子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62	321,962	-	51.00%	-	-	得免揭露	合資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及化妝品之批發買賣業	240,000	240,000	-	- %	-	(4,063)	"	子公司(註2)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42,618	42,618	-	100.00%	54,150	4,002	"	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蒙古	不動產租賃業	41,077	41,077	-	100.00%	53,895	4,012	"	子公司

註1：原名為台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六日起更名為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復又自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起更名為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因未按持比例認購，且臨時股東會改選，喪失控制力，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註2：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清算程序，其相關法定程序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完成。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旭昌化學科技(崑山)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硝酸、氫氟酸、氨水、磷酸、草酸、氯化銨、LCD級與IC級光阻剝離液之產銷業務	US\$ 21,500 (NT\$639,840) (註4)	(註3)	US\$ 10,965 (NT\$326,318) (註4)	-	-	US\$ 10,965 (NT\$326,318) (註4)	US\$ - (NT\$ -) (註1及5)	51.00%	US\$ - (NT\$ -) (註6)	US\$ - (NT\$ -) (註4)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 326,318 (US\$ 10,965) (註4)	NT\$ 326,318 (US\$ 10,965) (註4)	NT\$ 29,455,471 (註2)

註1：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向當地法院申請結束營運程序。

註2：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計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按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1=NT\$29.76換算成台幣表達。

註5：係按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匯率US\$1=NT\$30.4315換算成台幣表達。

註6：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該採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故本期無認列投資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雲林縣農會		\$ 110,512
欣台化工有限公司		85,169
其他(註)		<u>1,328,717</u>
		<u>\$ 1,524,398</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存貨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四)

在建房地及預收房地款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四)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調整後)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預付 採權益法評價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備註
	仟股(仟單位)	金額	仟股(仟單位)	金額	仟股(仟單位)	金額	股東稅	之調整(註1)	仟股(仟單位)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質押情形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7	10,393,763	-	-	-	-	126,811	(982,054)	7	50.00%	9,538,520	-	9,577,196	無	註2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11	-	-	-	-	-	-	-	11	100.00%	-	-	-	"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0	76,478	-	-	-	-	-	2,523	5,500	100.00%	79,001	-	84,310	"	"
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174	66,642	826	8,260	-	-	-	(744)	8,000	33.33%	74,158	-	200,176	"	註3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469,125	-	-	69,237	-	-	(80,255)	25,763	100.00%	388,870	-	208,643	"	註2
TAIFER (CAMBODIA) CO., LTD.	-	28,135	-	-	-	-	-	(453)	-	100.00%	27,682	-	27,683	"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	9,348	-	-	-	-	-	(420)	-	100.00%	8,928	-	8,928	"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	400,000	-	-	-	(2,081)	40,000	100.00%	397,919	-	397,918	"	"
		<u>\$ 11,043,491</u>		<u>408,260</u>				<u>126,811</u>					<u>10,515,078</u>		

註1：採權益法評價之調整數包括：

	金 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 522,375
損益之份額	
處分投資利益-長投	24,562
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尚未扣除預付股東稅 126,811 千元之金額)	(798,66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8,037)
其他權益變動	6,282
	<u>\$ (1,063,484)</u>

註2：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3：原名為台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自105年8月16日起更名為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復又自106年6月28日起更名為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另因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使得持股比例降至33.33%。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八)。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八)。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肥料產品		\$ 5,711,247
化工產品		2,822,738
尿 素		847,759
電 化 品		261,043
其 他		1,208
銷貨收入合計		9,643,99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1,685)
銷貨收入淨額		9,512,310
銷售房屋收入		277,082
租賃收入		1,501,693
其他		55,334
		\$ 11,346,419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原 料			
期初存料		\$ 1,027,735	
加：本期進料		4,947,235	
減：期末存料		(647,143)	
直接原料耗用		5,327,827	
直接人工		198,410	
製造費用		1,167,636	
製造成本		6,693,873	
加：期初製成品		391,085	
本期外購		180,295	
減：期末製成品		(523,842)	
轉列行銷費用及樣品費等		(34,520)	
製成品成本		6,706,891	
加：期初商品		222	
本年度進貨		1,202,139	
減：期末商品		(583)	
銷貨成本		7,908,669	
房屋銷售成本		157,583	
租賃成本		736,034	
		<u>\$ 8,802,286</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管理及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16,428	333,371	13,605	363,404
租金支出	59	869	5	933
文具用品	843	6,244	113	7,200
旅 費	2,263	7,679	505	10,447
運 費	38,596	-	-	38,596
郵 電 費	521	2,870	165	3,556
修繕費	142	13,542	6,362	20,046
廣 告 費	3,940	1,616	5	5,561
水電瓦斯費	284	5,429	10,244	15,957
保 險 費	3,327	22,915	1,673	27,915
交際費	4,496	8,647	92	13,235
捐 贈	12	3,660	-	3,672
稅 捐	470	258,514	167	259,151
折 舊	1,794	30,999	11,413	44,206
各項耗竭及攤提	-	11,173	299	11,472
伙食費	1,328	5,083	680	7,091
職工福利	25,192	130,905	16,001	172,098
佣金支出	53,730	-	-	53,730
訓練費	-	2,134	8	2,142
勞務費	182	39,152	-	39,334
交通費	2,841	1,810	187	4,838
出口費用	2,319	-	-	2,319
樣品費	21,831	-	-	21,831
退休金	1,259	12,810	677	14,746
電腦使用費	-	18,995	19	19,014
其他費用	13,000	72,717	20,047	105,764
合計	<u>\$ 194,857</u>	<u>991,134</u>	<u>82,267</u>	<u>1,268,258</u>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	105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192,823	15,301,306	(1,108,483)	(7.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44,278	26,753,401	(13,009,123)	(48.63)
無形資產		234,595	257,986	(23,391)	(9.07)
其他資產		46,985,195	34,405,109	12,580,086	36.56
資產總額		75,156,891	76,717,802	(1,560,911)	(2.03)
流動負債		2,231,866	1,680,062	551,804	32.84
非流動負債		23,832,573	24,433,314	(600,741)	(2.46)
負債總額		26,064,439	26,113,376	(48,937)	(0.19)
股本		9,800,000	9,800,000	0	0.00
資本公積		2,232,791	2,232,791	0	0.00
保留盈餘		37,094,340	37,976,750	(882,410)	(2.3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9,092,452	50,604,426	(1,511,974)	(2.99)

註：105 年度與 106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係部分土地因重劃完成與計劃變更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2. 其他資產：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部分土地因重劃完成與計劃變更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3. 流動負債：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應付帳款與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	105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11,794,012	12,265,584	(471,572)	(3.8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5,026)	(24,664)	110,362	447.46
營業收入淨額		11,658,986	12,240,920	(581,934)	(4.75)
營業成本		9,057,761	10,234,666	(1,176,905)	(11.50)
營業毛利		2,601,225	2,006,254	594,971	29.66
營業費用		1,373,287	1,410,560	(37,273)	(2.64)
營業利益		1,227,938	595,694	632,244	106.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6,115	(616,713)	1,222,828	198.28
稅前淨利(損)		1,834,053	(21,019)	1,855,072	8,825.69
所得稅費用(利益)		214,927	108,484	106,443	98.12
本期淨利(損)		1,619,126	(129,503)	1,748,629	1,350.26

註：105 年度與 106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原因分析：

1. 銷貨退回及折讓：銷貨退回及折讓增加，主要係本期轉銷尿素價差調整所致。
2. 營業毛利及利益：營業毛利及利益增加，主要係本期肥料化工本業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成效等綜合影響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營業外淨收益增加，主要係本期認列轉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4. 本期淨利：淨利增加，主要係本期肥料化工本業及轉投資收益均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數量差異	其他
營業毛利	594,971	(486,599)	1,018,077	117,093	(53,600)
說明	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為肥料化工本業毛利增加 6.61 億元，主因推出利基型產品與台中廠能源整合成效產生成本有利差等綜合影響所致。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1,084,835	2,599,356	(1,417,971)	2,266,220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流入：主要係營運產生現金淨流入與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投資活動淨流出：主要係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融資活動淨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2,266,220	1,477,688	2,628,807	1,115,101	—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實際動支金額	107 年度預定運用金額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原台中港西十碼頭建廠案)	自有資金	106.6~109.6	2,400,000	400,000	400,000

(二) 預計可能產生收益：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110 年~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原台中港西十碼頭建廠案)	規劃硝磷基複肥工廠年產能 16.25 萬公噸。	硝磷基複肥其中 6 萬公噸在國內銷售，其餘 10.25 萬公噸尋求鄰近市場外銷。	年營收 35.28 億元	毛利率 8.76%

註：依原計畫預估值。

五、轉投資概況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轉投資政策

以培元、固本、創新及永續經營理念，逐步蛻變企業體質，展現「立足台灣」、「放眼世界」之全球視野，配合國家政策以「新農智慧產業」、「有機生態產業」、「南向肥料化工事業」為發展主軸，於肥料本業方面希望以朱拜爾肥料公司之營運經驗為基礎，開發海外可能之投資機會，搭配東協等新興國家肥料市場之拓展，創新肥料本業的新舞台。

2.主要轉投資公司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轉投資公司	106 年度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朱拜爾肥料公司	產品國際價格回穩，且工廠運轉順利，公司持續獲利。	不適用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稼動率偏低致固定費用分攤仍偏高、所得稅資產轉為費用、傳銷組織流失，致 106 年產生虧損，惟 106 年下半年已完成相關經營改善，已逐步降低虧損。	(1)費用控管 (2)降低生產成本 (3)組織精實計畫 (4)發展利基產品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肥料化工產業：鑒於本國肥料使用需求稍有改變，本公司擬以自行研發之新型硝磷基複肥產能擴建增產，除可滿足暨提升國內用肥質量，並逐步拓展海外肥料市場，延伸肥料化工事業版圖。本公司現已規劃於台中港區新興建產能約達 16.25 萬噸之硝磷基複肥工場，生產添加泥炭之新型產品「黑旺」；另將興建容量 3,000 公秉之化學品儲槽三座，進口硝酸下游衍生 MDI、TDI、PPG 等化學品銷售，以發揮硝酸產能綜效，創造公司新獲利。

農業創新產業：農業為我國發展基石，近期政府積極推動農業智慧化並扶植傳統農業轉型新農企業發展，且櫃買中心也於 105 年起新增「農業科技業」產業類別，為取得先機，本公司已著手規劃攜手國內具成長潛力之農企業，透過其運用智慧農業之科學技術或獨特營運模式，建立提升農業研發、生產及行銷效率及產品價值之產業平台，積極延伸公司本業應用發展之機會，提高公司獲利。

六、風險管理組織

風險管理組織表：

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嚴格。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三個層級（機制）：主辦單位或承辦人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總經理（或副總經理），特別是批文或其評審或評議委員會，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的評估。第三機制為法務與稽核室的審查及董事會審議。本公司暫不設風險長，其目的就是全員全面風險控管，採平時層層防範而非由一人控管，此為最實際的風險控管方法。如下表所示：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總經理/副總經理) (第二機制)	法務、稽核室 及董事會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處	總經理、副總經理、 財務處	董事會：風險 評估控管之決 策與最終控制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 貸予他人、衍生性商品交 易、金融理財投資等風險	財務處		
三、研發計劃	研究發展處	總經理、副總經理、 企劃處、財務處、主 辦及相關單位	稽核室： 風險之檢查、 評估、督導、 改善追蹤、報 告
四、政策與法律變動	企劃處、法務		
五、科技及產業變動	研究發展處、企劃 處、投資處		
六、企業形象改變	行政處、董事會辦 公室		
七、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營業處、企劃處 投資處、土地開發 處、資產管理處		
八、擴充廠房或生產	生產處、貿易處	業務會報、績效會 議、產銷會議	
九、集中進貨或銷貨	營業處、貿易處		
十、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董事會辦公室	總經理、副總經理、 董事會辦公室、法 務、企劃處	
十一、經營權變動	董事會辦公室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		
十三、其他營運事項	企劃處、行政處	人事評議委員會	
十四、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行政處		
十五、SOP及法令規章遵守	各級主管及法務	企劃處	
十六、董事會議事管理	董事會辦公室	法務	
十七、重大訊息管理及內線交 易防範	董事、監察人、經 理人及獲悉消息之 人	發言人制度、保密制 度	
十八、資訊安全	資訊處	總經理、副總經理	
十九、工安	安全衛生中心	總經理	

七、風險事項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淨利息收入為 83,020 仟元及 23,333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71% 及 0.74%，因此不致對公司營運及獲利有重大影響。未來將因應利率趨勢變動積極找尋較高收益與較低成本標的以降低利率風險。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淨兌換（損）益金額為（36,083）仟元及（22,850）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0.30%）及（0.72%），不致對公司營運及獲利有重大影響。未來將因應匯率趨勢變動積極研擬匯兌避險策略，以降低匯兌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不適用，本公司未從事本項業務。

2. 背書保證：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 13,500 仟元。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二年研發重心將聚焦在：

1. 微生物資材研發與應用技術建立。
2. 草莓（肥料、介質）資材開發計畫。
3. 藻多醣萃取技術研發。
4. 深層海水於水產養殖應用研發。
5. 苗栗廠廢水製程技術改善。

為使公司能永續成長，台肥公司將持續強化研發，預計每年投入總研發經費約新台幣五、六仟萬元，未來二年研發計畫摘述如下：

1. 微生物資材研發與應用技術建立：

藉與外界產學合作及技術移轉，結合本公司內部微生物發酵核心技術，建立優良作物有益拮抗菌之發酵量產技術，以有機資材及肥料資材，開發兼具肥效與預防病蟲害功能之生技肥料、生物農藥。另配合政府農業循環經濟政策，以再生能源、靜脈產業、地產地銷，創新各類廢棄物的再利用和資源化的產業，轉化為可重新利用的有機資材產品，並結合營業部門各項活動，積極推展有機質肥料市場，擴大推廣有機資材；本公司已建立之作物栽培技術，將持續尋找外部合作之有機示範農場，藉此為交流據點，擴大推廣有機及友善農業。未來二年內預估將投入新台幣 3,0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2. 草莓（肥料、介質）資材開發計畫：

有鑒於民國 106 年本公司與「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日本式安全草莓栽培管理法試栽種」計畫，於本公司驗證日本三浦農園之草莓生產技術與使用資材對於草莓生長已具正面成效，未來將再與農民合作擴大田間試驗，確認該技術於田間實務操作之可行性，如栽培成果及配套資材使用效果良好，將評估技轉該技術，並引進相關資材產品嘗試開發，與本公司既有資材配套推廣，以促進草莓產業更加蓬勃發展。未來二年內此項相關技術驗證及肥料資材之研發，預估將投入新台幣 500 萬元之

研發費用。

3. 藻多醣萃取技術研發：

本公司以深層海水培育之大型海藻於民國 104 年委託台灣海洋大學，針對其成分分析及藻多醣之抗氧化、免疫調節生理活性進行評估，結果顯示，本公司石蓴所萃取的藻多醣體，其灰分含量遠高於自野生石蓴所萃取者，且對於清除 DPPH 自由基的抗氧化效果最佳，是極佳的營養補充品；另本公司海木耳多醣在抑制巨噬細胞一氧化氮的生成(抑制率 85.49%)與促進巨噬細胞的吞噬作用(促進率 58%)都有最佳的效果，具極佳的免疫調節作用。本公司未來將與外部合作，以本公司之大型海藻研發藻多醣萃取技術，同時評估藻多醣原料市場之發展性，決定是否引進新技術，開發具功能性之藻多醣原料及健康機能性衍生產品，未來二年預計投入新台幣 1,0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4. 深層海水於水產養殖應用研發：

為求海洋深層水最佳化運用，利用深層海水的清淨性及富含營養鹽特性，多階段串聯運用於大型藻類、魚類及蝦類養殖，進一步展現海洋深層水冷能之具體多元化利用。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將完整建立藻類繁養殖生產模組及初級加工生產鏈，並深耕研發各種藻類的有性生殖技術，同時以藻類原料開發衍生食品，增加藻產品的特色及豐富度。另蝦類養殖部分，白蝦蝦苗的取得未來將串連水產試驗所或其它可生產高產能無特定病原 (SPF) 蝦苗的業者，以提升養殖產量及降低養殖風險；草蝦則預期透過與成功大學合作，於本公司花蓮廠區，利用現有量產模組養殖池，建立草蝦養殖技術，生產高品質、健康、安全之水產品。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2,0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5. 苗栗廠廢水製程技術改善：

針對本公司苗栗廠廢水處理系統將進行二大方向之改善：1.將局部高 COD 廢水進行處理，使 COD 降低至合理範圍，再進入原有廢水處理系統，避免導致生物處理池菌相死亡。2.穩定降低放流水硝態氮濃度。本案將與國立成功大學產學合作，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1,3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6. 影響未來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 (1)技術的領先性。
- (2)內外部資源的整合性。
- (3)商品化行銷能力及市場回饋機制。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政府為照顧農民，減輕農民肥料成本負擔，自 97 年起對肥料採取補貼政策，同時由農委會設立「肥料價格審議小組」每月依據國際製肥原料價格審議檢討國內化學肥料出廠基準價格，規範肥料業者出廠價格，惟受到 106 年國際原物料價格回落影響，政府於 106 年 7 月份已終止對化學肥料價差補貼的階段性任務，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掌握原料來源並降低價格波動所帶來之影響為目標。
2. 所得稅法於 104 年 6 月 24 日經總統公告公布，個人及營利事業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交易房屋、房屋及其坐落基地或依法得核發建造執照之土地(以下合稱房屋、土地)，其交易所得應依本法第十四條之四至第十四條之八及第二十四條之五規定課徵所得稅。本公司土地絕大多數土地皆於 103 年 1 月 1 日之前取得，房地合一稅新制對本公司既有土地開發並無太大衝擊。
3. 內政部地政司，本次「地籍測量實施規則」修正，主要是為具體回應各界期待改善

建物虛坪問題，刪除屋簷、雨遮以附屬建物測繪規定，及將建物地下層測繪邊界改以竣工平面圖所載面積範圍（牆壁中心）為界。新制於107年1月1日實施前已申請建造執照之建物，得依舊規定辦理；本公司未來於實施日後申請建照之建築應適用新制，將因應作銷坪之調整。

4. 財政部有關房屋稅依照房屋稅條例，「房屋標準價格，每三年重行評定一次」。台北市於103年調高路段率與新建房屋造價，將加重本公司日後開發完成之建築屋持有成本。新竹縣市亦於105年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單價表，適用於105年7月1日起新、增、改建完成之房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隨著我國農業結構的改變，以及國人對環保、健康養生意識之日益重視，本公司已著手興建有機質肥料工場，自行生產有機質肥料，配合優勢的物料供應系統及發酵技術，以公司優良品牌形象，重新塑造農友牌有機肥形象，進軍國內及國外有機肥市場。並持續改良配方並引進多種有益微生物，並導入後發酵製程，以提高有機肥產品品質。
2. 由於國際原物料及能源價格波動對本公司肥料及化工產品之生產影響甚鉅，為掌握原料來源及降低價格波動所帶來之影響，本公司已經加強與廠商的供應合約，並延續與沙基公司之朱拜爾肥料公司合作投資合約，另亦積極進行下游相關產品整合投資計畫及能源轉投資計畫，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綜效。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屬國營事業，自88年9月1日起移轉為民營後迄今，其間持續進行企業改造，並進行多角化經營，提升經營績效，一改以往民眾對本公司在公營時代刻板形象，對本公司企業形象有正面之提升，然本公司在追求合理利潤時，仍全力配合政府照顧農民及下游化工產業政策，以合理價格穩定供應國內所需肥料及化工產品，並作好各項工業污染防治工作及妥善照顧員工福利等工作，96年成立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以照顧農民及弱勢族群，並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設立目的，期能達到本公司「促進公司營運的穩定發展」、「確保公司股東的權益」及「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等三項基本營運目標。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年度無進行併購之項目或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廠遷建至台中港專案計畫已於104年完成建廠，並分三階段來執行開發，第一階段為填土及地質改良、碼頭卸儲設施、原料倉儲系統、公用系統等基礎建設與硝酸、硝磷生產工場之新建工程；第二階段為銹磷、硫酸銨生產工場之新建及舊有硝磷遷建工程；第三階段為新建磷肥工場，原各廠區舊廠將逐步分期停產以遷移相關生產機械設備，並按「建新廠、遷舊廠」處理原則，來延續本業整體營運、肥料供應業務不因本計畫之開發而中斷。

本公司生產肥料經驗已逾72年，對各種肥料生產製程技術相當純熟。而本計畫營業產品項目皆為目前生產線上之營運品目：

1. 化工產品：液氮、尿素、磷酸、硝酸、磺胺酸等化學品。
2. 肥料產品：氯化鉀、重過磷酸鈣、過磷酸鈣、硝磷基複肥、銹磷基複肥、有機複肥、生技微生物肥料、即溶複肥、生技營養液、硫酸銨及硝酸銨鈣等各種肥料。

3. 進儲產品：配合碼頭卸船業務利用率提升，將積極向台中港務局爭取成為合格法定卸儲業者，可同時承攬肥料同業或其他業者進出口貨物之報關理貨業務。
配合本計畫執行，除篩選全球優良製程外，並嚴格要求這些國際廠商提供符合生產規範專利技術保證，再結合各廠多年操作經驗於設計改良上以精實生產製程，來為日後商業化成功運轉奠下基礎。而各廠集中台中港生產後，將可提昇產能、效率、產品組合、卸儲管理效能以及原料互補利用進而降低成本。尤其，生產廠址接近台中、南投、雲林、嘉義、台南等肥料主要市場，無論銷售通路管理、運輸成本降低及市場整合競銷等均深具利基。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為朱拜爾肥料公司、Sabic Asia Pacific、Arab Potash Co. Ltd.，其中朱拜爾肥料公司為本公司與沙國 Sabic 共同合作投資之公司，本公司依合作合約提運尿素，Sabic Asia Pacific 係代沙國各公司銷售液氨予本公司、Arab Potash Co. Ltd 則為全球重要氯化鉀製造商，三者與本公司有多年良好業務關係。本公司除重視各原料供應商之供應品質及商場信譽外，並佐以商情判斷、備置安全庫存及交期跟催等，因此實際面臨進貨集中之風險不大。
2. 本公司肥料產品主要銷貨客戶為全省各縣市農會，銷貨分散，無銷貨集中面臨風險問題。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緣於 104 年，本公司預定在新竹市科技商務區 D7 街廓（東明段 967、1026 地號土地）進行「台肥新竹市 D7 科技商務區住宅大樓新建工程」，依開發順序細分為「住宅一期」（29 層，地下 3 層）、「住宅二期」（29 層，地下 3 層）、「辦公一期」（13 層，地下 3 層）、「辦公二期」（16 層，地下 3 層）四期工程案。先就「住宅一期」在 104 年 4 月 28 日向新竹市政府都市發展處提出都市設計審議申請；「住宅二期」、「辦公一期」、「辦公二期」一併在 104 年 6 月 18 日提出都市設計審議申請。而於 104 年 6 月 10 日就上揭四期工程案，向新竹市政府工務處提出建築執照之掛件申請（四張建照掛號為第 1040522112510-00014 號「住宅一期」、第 1040522112515-00011 號「住宅二期」、第 1040522112517-00019 號「辦公一期」、第 1040522112521-0015 號「辦公二期」）。接著於 104 年 12 月 7 日、105 年 6 月 1 日、105 年 11 月 22 日申請四張建築執照之延審，延審申請說明書均敘明「本案因涉都市設計審議，持續配合調整設計，故未能即時完成建照審查」，並詳細表列本案都市設計審議進度供核。豈料，新竹市政府竟分別於 105 年 6 月 7 日以府工建字第 1050091485 號等四份函文、105 年 12 月 2 日以府工建字第 1050172417 號等四份函文，依建築法第 36 條規定，以無法補正都設審定書而函告駁回本公司上揭建築執照申請及延審申請。更於 105 年 12 月 8 日「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第 202 次委員會會議」，以「因應 104 年 7 月 1 日施行『於法定容積增加建築容積後之上限』規定，相關申請案件如逾 104 年 6 月 30 日申請建造執照者，則適用新規定辦理」為由，駁回「住宅一期」部分之都市設計審議申請案。另於 105 年 12 月 23 日以府都發字第 1050186797 號函駁回其餘「住宅二期」、「辦公一期」、「辦公二期」等三件都市設計審議案。因新竹市政府逕為駁回上述四張建照申請、延審申請，以及駁回四件都市設計審議申請，四期工程案勢必重新申請

建造執照、都市設計審議，須適用新規定 1.2 倍法定容積上限之限制（即獎勵容積上限由舊規 50%降低為 20%），致令 D7 科技商務區工程案受有高達 28,594.12 平方公尺之容積損失，白白損失市值新台幣 30 億元土地開發效益之財產權。本公司對於新竹市政府未依行政程序法第 102 條規定給予陳述意見之機會，以非可歸責於起造人之延誤事由駁回建照申請、延審申請、都市設計審議等處分，本公司已委請元禾法律事務所李進誠律師於 106 年 5 月 5 日，提起訴願書請求撤銷違法處分並聲明准許繼續審查四件都市設計審議申請案與四張建照展延審查期限。107 年 1 月 24 日收到內政部之訴願決定書駁回本件訴願，本公司必須於 3 月 25 日前向台北高等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2. 緣於 101 年初，開曼商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新竹分行借款美金一千萬元，並由本公司與晉群國際有限公司（下稱『晉群公司』）共同擔任連帶保證人。嗣因開曼旭昌公司無力償還借款，為不讓聯徵中心留下借保人之逾期紀錄，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6 日、104 年 4 月 23 日、105 年 3 月 31 日，代為清償美金 457 萬元、330 萬元、2,147,065 元，合計共清償 1,001 萬 7,062 美元。本公司依民法第 281 條規定，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因清償致他債務人同免責任者，得向債務人請求償還各自分擔之部分 \$ 5,008,532 美元並自免責時起之利息。又因『晉群公司』未經我國認許之薩摩亞外國公司，為其簽署授信契約連帶保證之行為人有趙健良、江松樺、炫興化學有限公司、Chu, Che-Yen、Wu Chang, Lien-Hsiang、Chao, Jen-Chun 等人，依民法總則施行法第 15 條規定「其行為人就該法律行為應與該外國法人負連帶責任」，爰將上述行為人列為本件被告，就『晉群公司』所為之本件保證行為，應共同負起連帶清償責任。本公司委請李永裕律師於 106 年 7 月 18 日向臺北地院提起清償訴訟（並於 8 月 10 日繳付裁判費 130 萬元），受理案號為 106 年度重訴字第 1012 號（勇股），臺北地院定 107 年 2 月 8 日上午 9 時 40 分為第一次準備程序之庭期。
3. 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於 100 年 7 月 31 日向本公司購買「日升月恆」A 棟 A2/A3 戶 17 樓、A2 戶 14 樓、A5 戶 11 樓，共三戶預售屋（含 6 個車位），繳付價金至 103 年 12 月 19 日第 8 期款（使用執照取得時）；惟未依約於 104 年 4 月 4 日前辦妥房貸及房地所有移轉登記手續，經本公司多次催告，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則以大樓外牆丁掛磚顏色質感不佳與公設之俗氣建材造景等理由拒絕履約，本公司不得已於 104 年 12 月 1 日寄發存證信表明解除上述三戶之預定買賣合約書並依約沒收房地總價金 15%之違約金共 \$ 47,157,000 元。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認為以房地總價金 15%計算之違約金顯然過高，遂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向臺北地院提起『酌減違約金』之訴訟，主張本公司應將本件違約金減降至房地總價金 7%以下始為合理，依不當得利請求本公司返還已沒收之違約金 3,793 萬 9,406 元。本公司委任吳茂榕律師於 105 年 2 月前遞交本件 105 年度重訴字第 148 號答辯狀，羅列因本件解約所生費用及重新出售衍生之損害及費用高達 1 億多元，約占系爭 3 戶房地總價款 32.14%，表明本公司並無超收懲罰性違約金之情形。臺北地院於 105 年 7 月 1 日以 105 年度重訴字第 148 號民事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及其假執行之聲請，判決理由謂：「因系爭合約經解約後，被告確實受有所失利益，即被告因原告買受系爭不動產原支出之對價之淨利 3,143 萬 8,000 元，及被告因系爭合約解除所受系爭不動產價值貶損之損害為 2,420 萬 6,756 元，合計為 5,564 萬 4,756 元，則被告扣減違約金總額 4,715 萬 7,000 元難認有過高之情形，則被告受領上開扣減之違約金，既係本於系爭合約之約定所為之，自有受領該數額之法律原因。是原告主張被告扣減之違約金有過高，應由本院加以酌減云云，自不足取。」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不服第一審判決於 105 年 7 月 22 日遞交上訴狀，本公司委請揚然法律事務所陳添信律師擔任

被上訴人之訴訟代理人，高院以 105 年重上字第 778 號受理並定 10 月 22 日開第一次準備程序庭。

4. 另，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於 105 年 7 月收受臺北地院就上述『酌減違約金』訴訟之敗訴判決後，富聯國際物業公司另委請容與國際法律事務所鄭建國律師於 105 年 9 月 14 日，向臺北地院提起『退還價金』之訴訟，其起訴理由表明無雙建案於 105 年 7 月進行公設點交時，發現為爐渣屋及本公司廣告有引人錯誤之詐欺行為，其依民法第 359 條規定解除 3 份買賣合約或請求減少價金 \$47,157,000 元。然依雙方買賣合約第廿條第三項約定，甲方不得以公共設施點交與否之事由主張遲延付款，本公司委請陳添信律師擔任本公司之訴代，出席臺北地院 105 年 10 月 11 日之調解庭；雙方未能達成調解，臺北地院以 105 年度消字第 35 號進行審理程序；猶待他案於 106 年 8 月送請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鑑定之結果。
5. 城邦有限公司、寬築建設（股）公司、大薰有限公司共同於 100 年 3 月 18 日向本公司購買「日升月恆」（即無雙建案）A3-09F 房屋一戶（含 2 車位），總價金為 7,950 萬元。本公司依約在領得使用執照後 6 個月內（即 104 年 6 月 4 日前）即 104 年 6 月 2 日函知該三家公司辦理交屋手續，卻因渠等先是要求緩裝天花板並提出廚具變更致拖延室內安裝工程及延遲圖說簽認，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3 日重新寄發交屋通知檢附交屋結算明細資料，故知本公司並無遲延通知交屋之過失責任。然該三家公司竟於 105 年 8 月底向臺北地院起訴要求本公司給付遲延通知交屋之利息 \$10,669,810 元與貸款利息損失 \$884,288 元，共計 \$11,554,098 元。查本公司在第一次通知交屋之前，本件購屋之銀行貸款尚未核撥，實際上並無利息之支出，對於三家公司之無理要求，本公司已委請揚然法律事務所陳添信律師擔任本件被告之訴訟代理人。臺北地院民事庭（宏股）以 105 年度重訴字第 1060 號受理並定 11 月 1 日為第一次言詞辯論期日。經臺北地院逾一年之審理，傳喚十餘名證人，查明本公司並無遲延通知交屋之情形，亦難認系爭房屋廚具有何可歸責本公司之事由致遲延安裝等情事，即第一審認定原告請求均屬無據，遂於 106 年 1 月 10 日宣判駁回原告 3 家公司之起訴及假執行之聲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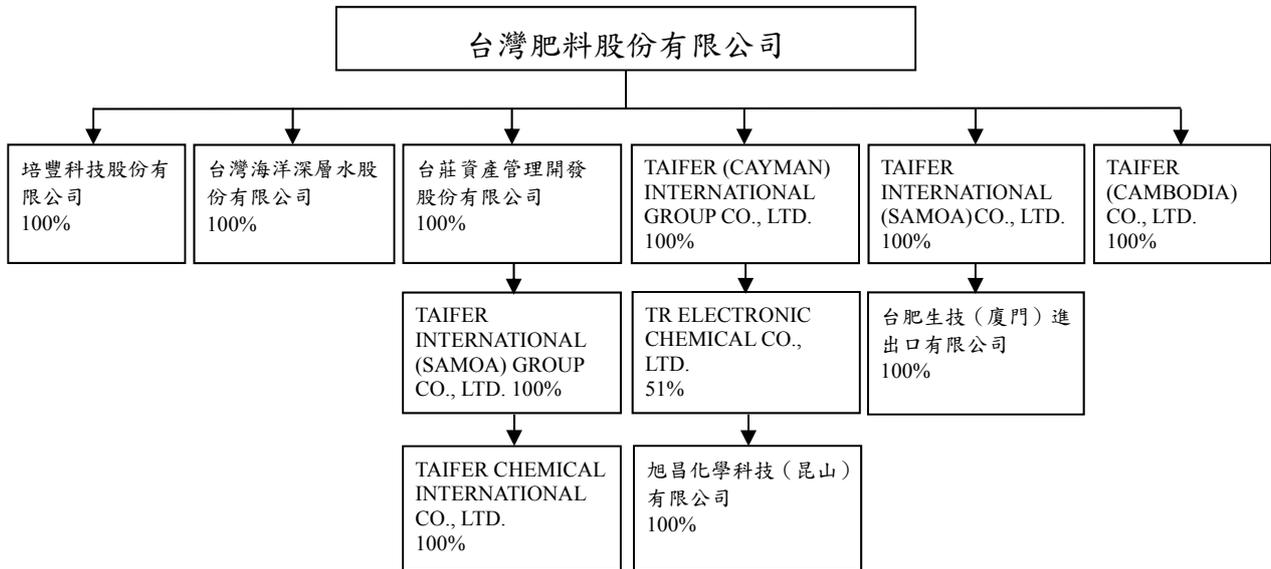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6 月 6 日核准設立。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公司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95年9月25日	花蓮縣花蓮市華東15號	新台幣257,632仟元	海洋深層水相關瓶裝水、濃縮液、化妝品、保健品之生產、製造、銷售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年9月9日	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88號8樓	新台幣55,000仟元	土地、住宅、大樓開發租售、加油站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102年2月25日	TMF Chambers, P.O. Box3269, Apia, Samoa	美金1,415仟元	投資及控股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90年10月19日	蒙古國，烏蘭巴托市，清格爾泰區，第3小區，觀光街，38號	美金1,333仟元	大樓不動產租賃經營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6月6日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88號8樓	新台幣400,000仟元	肥料製造及銷售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100年2月1日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美金10,965仟元	投資及控股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99年11月3日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美金21,500仟元	投資及控股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0年12月19日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千燈鎮石浦文浦中路66號	美金21,500仟元	從事經營硝酸、氫氟酸、氨水、磷酸、草酸、氟化銨、LCD級與IC級光阻剝離液之產銷業務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03年3月25日	TMF Chambers, P.O. Box3269, Apia, Samoa	美金300仟元	投資及控股
台肥生技(廈門)進出口有限公司	105年03月23日	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廈門片區高崎北路1-09號台灣農產品水果商務大樓A棟二樓201室	0 (目前尚未注資)	化肥產品、化工產品、預包裝食品、化妝品及衛生用品、家庭用品之進出口批發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03年12月22日	No.11 Street 3, Sangkat Teuk Loak 3, Khan Tuol Kork, Phnom Penh. Cambodia	美金1,255仟元	肥料銷售與生產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涵蓋行業為各類肥料、化學品、保養保健品、海洋深層水及其衍生物之製造、銷售與進出口買賣，以及土地、住宅、大樓開發租售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麗媛	25,763,20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國瑛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舜華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世昌		
	總經理	黃麗媛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信鴻	5,500,00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滄郎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瑞楨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世昌		
	總經理	張滄郎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滄郎	1,414,989 股	100.00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總經理	李植楷	美金 1,333,494	100.00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耀興	40,000,00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仕日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滄郎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美玲		
	總經理	黃耀興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春雄	10,965 股	100.00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董事長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王春雄	10,965,000 股	51.00
	董事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謝文雄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董事	晉群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健良		
	董事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許世昌		
	監察人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簡照人		
	總經理	趙健良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代表人：王春雄	美金 10,965,000	51.00
	董事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代表人：謝文雄		
	董事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代表人：趙健良		
	董事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代表人：許世昌		
	監察人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代表人：簡照人		
	總經理	趙健良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滄郎	300 股	100.00
台肥生技(廈門)進出口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代表人：張滄郎	目前尚未注資	100.00
	監事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代表人：黃美玲		
TAIFER (CAMBODIA) CO., LTD.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耀興	1,00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仕日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智英		
	總經理	黃耀興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 餘(元)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257,632	268,037	59,395	208,642	125,356	(30,619)	(48,989)	(1.90)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397,919	0	397,919	0	(2,120)	(2,081)	(0.05)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94,837	10,527	84,310	183,806	2,941	5,588	1.02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42,797	54,183	33	54,150	0	(11)	4,002	-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45,630	54,456	561	53,895	7,365	3,187	4,012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321,900	0	0	0	0	0	0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9,348	8,928	0	8,928	0	0	0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40,052	28,596	913	27,683	7,081	1,318	1,759	-

註1：台肥生技（廈門）進出口有限公司尚未開始營運。

註2：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已無實際營運，目前進行破產清算程序中。前述破產程序完成後，另該控股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茲將辦理解散程序。

7. 各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料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103年7月29日第32屆第25次董事會通過為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下稱台莊)對油品採購提供保證新台幣1,350萬元，截至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仍持續以定存單為台莊對油品採購提供保證。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106年度(自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玖、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康信鴻





使用環保再生紙與大豆油墨印製，
致力於珍惜資源與環境保護。

